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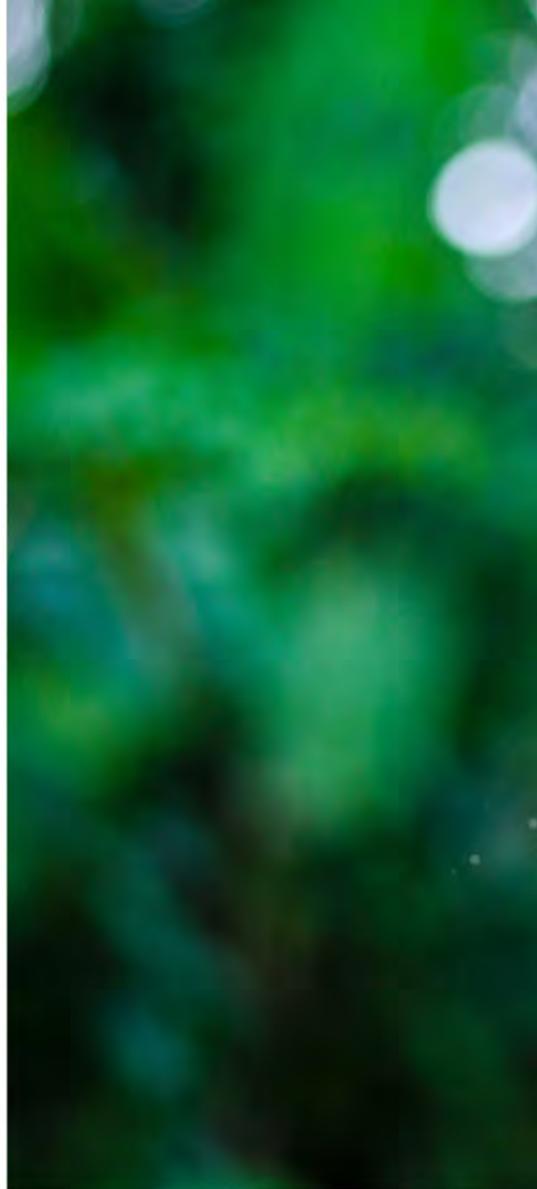
青春
文学 专辑

新华文学 SINGAPORE CHINESE
LITERATURE VOL: 91

新加坡作家协会出版 Published by Singapore Association of Writers

其实你的脉络不长
童年沿着下游摸索到上游
只有区区3.2公里
乘着驳船摇曳时光
经过克拉一路溯源到罗拔申
三个码头已不再是旧时简朴
栈房、店铺、船厂、碾米厂、锯木厂
一栋一栋沉入河底
昔日“九八行”不是关门就是改装
餐厅、酒廊、旅馆、商场竞相巍峨
模仿时髦粉墨登场

——节选自郑景祥《一条流失的青春》





青春
文学 专辑

新华文学 VOL: 91

名誉顾问: 曾也鲁 陈军荣

编辑顾问: 黄孟文博士 王润华教授
希尼尔 林得楠

总编辑: 刘瑞金

主编: 穆军

设计: Quintess Language Services

出版: 新加坡作家协会
Singapore Association of Writers
13-B, Smith Street,
Singapore 058927
<http://www.singaporewriters.org.sg>

发行: 玲子传媒私人有限公司
Tel: (65) 62935677

承印: KHL Printing Co Pte Ltd

赞助: 中华语言文化基金
(Chinese Language and Culture Fund)
国家艺术理事会
(National Arts Council)
李氏基金
(Lee Foundation Singapore)

准证: MCI (P) 018/10/2018

出版日期: 2019年8月

本书的部分内文图片由www.pixabay.com提供。

封面: sarayut/iStock

目录

穆 军	主编的话	001
散 文		
梅 筠	青青子衿 悠悠我心	004
方 然	莫负青春	006
黄龄懿	绵爱依依的翦影	008
戴纯如	青春放歌	012
陈 彦	青春不留白	014
芊 华	SANYO 短歌行	016
章良我	关于青春的一段回望	020
依 凌	校园记事	023
丛 卉	清唱初心	024
古 浪	聆听钟声的岁月	026
林 恩	忆·青春	029
小 黛	豆芽汤	032
择 浩	乐声中的岁月	035
孙 宽	人间四月是花季	038
李贵合	青春像一首美妙的乐章	040
四夕木容	再见，我的“食忆兽”	042
唐雯彬 (中国香港)	青春路上，我到底在坚持什么？	046
邓星东	学胡琴的岁月	050

纪实文学

许 星 (中国)	青春80后，在废墟中挺立成长	054
----------	----------------	-----

目录

诗 歌

郑景祥	一条流逝的青春	064
烈 浦	萌芽岁月	066
冰 秀	关于青春	067
周 粲	前后（外二首）	068
辛 白	椰树是我的听众	070
语 凡	年少时光（外一首）	072
无 花	母音阶（外一首）	074
安诗一	我还没写一百首诗给你	076
董农政	青春在——	078
毛丽妃	早安，校园！	080
之 宇	年少时候（外一首）	082
林 沛（马来西亚）	青春（外一首）	084
十 三（马来西亚）	余情（外一首）	086

小 说

君盈绿	再见 青春	090
清 柘	失信	093
青如葱	被青春咒诅的女人	096
陈彦熹	异乡之春	102
杨 松	超越自己	106
穆 军	花签	108
叶 子	懵懂青年	110
陈 楠	向往	115
田 宇（中国）	岔道	121
江南一萍（中国）	致我们壮丽的青春	124
黎星晴（中国）	谢谢你给过我一段美丽的时光	128

散文

张挥	Sayang! 爱的多重奏	136
张秀美	书签, 寻找“小儿之泓”……	141
民迅	作协年度新春联欢	144
孙云飞	烟花在英伦	147
任鸿雁	揪心	152
杨子 ^(台湾)	合照	156
路志宽 ^(中国)	咸菜	158

诗歌

林得楠	看见黑洞	162
朱德春	月下抒怀	163
龙永华	河豚标本	164
北城 ^(中国)	一叶独白 (外一首)	166
方大宇 ^(中国)	猫的N次语 (外一首)	168
陈韵怡 ^(中国)	交会	170

微型与闪小说

骆宾路	遗产	172
黄奕诚	都是为了孩子	174
黄华	三饼缘	177
艾禺	神秘人	180
夏元格	浮尘	183
迟占勇 ^(中国)	四大爷 (外一篇)	185
刘燕 ^(中国)	误诊	189
王念平 ^(中国)	看房	192
蔡中锋 ^(中国)	真实谜底	196
王月寸 ^(中国)	闪小说三则	198

目录

短篇小说

吴 剑 (中国)	兰芝满姨	202
殷贤华 (中国)	蓝色围巾	208

评 论

心 水 (澳大利亚)	盈溢诗情画意 ——序郭永秀诗集	218
林 锦	徜徉于柔美的虚实语境中 ——序黄龄愆《动容情思》	222
吴芷盈 (中国香港)	若鸿腾飞，翩婉飘逸 ——《诗行者——若鸿名作选集》	225
牛 锐 (中国)	金庸武侠小说里的佛学禅机	229

文 讯

文化奖得主希尼尔与林高对谈 ——“仿佛有微光：从微格局体验小说的智慧”	234
新华文学的历史回眸——《新华文学》推介暨第90期发布会	235
世界华文作家协会第11届年会在台北隆重举行	236
李菲民《起承转合》新书发布会暨中西茶文化的起承转合讲座	237
从《寻找诗》到《说散就散》导读会	238
【本土情·岛国梦】新华文学青年诗歌奖2018颁奖礼	239
导读与追思——王永炳新书发布分享会	242
新加坡作家协会2018/2020年度理事会	244
《新华文学》第93期征稿	245
《新华文学》稿约	246
订阅《新华文学》	247
《新华文学》订阅表格	248

主编的话

穆军

编辑这一期《新华文学》的过程，也是一个体验、触摸、揣摩青春的历程。它充满着青春的悸动，挥洒着青春的自由。

然而，若青春拦腰撞上了文学，登时变得缠绵悱恻，意乱情迷起来。

我依然没有忘记当初征稿启事的初衷：“文学，因青春而精彩纷呈；青春，因文学而绚烂多姿。”

是啊，“少日对花浑醉梦，而今醒眼看风月”，青春本身就是文学。是一部部未经雕琢杂乱无章的文学璞玉，浑然天成，是蹒跚学步的散文，是暗恋的心事滴泪成诗，是未经加工的小说，是一段怎么写都写不好，怎么涂改都不满意的文学作品。

可喜的是，这期《新华文学》吸引了为数不少正当青春的莘莘学子的作品，他们书写当下，随手拈来都是情怀和浪漫。

然而，作为在文坛在社会的大染缸下浸濡多年的一些文坛资深作家们，他们笔下的青春文学作品更多的是火热之后的冷却，淬炼之后的纯粹，深涵意蕴和冷静，饱蘸内涵与低调。

所以，编辑的过程，更是学习的过程。我们诚挚希望希望经过编辑之手，编织一幅多彩多姿的青春图画。用文学绚丽的彩色，为曾经拥有的青春，为正当年的你，平添一份心动的感觉，让琐碎的人生因“青春文学”增色！



散文

青春
文学 专辑

不是青青飘逸的衣衫，是那白衣蓝裙小蝴蝶结的校服。它让我的神思向往一再涌上心头。是的，白色圆领有袖上衣，深蓝色打褶裙子，在领口间系上一个小巧可爱的同色系深蓝色小蝴蝶结。这就是中华女子中学高中部的校服。

我国独立后不久，在电视观赏某次的大型国庆检阅中，看到中华女中的女生们呈现一出牵动人心的大型舞蹈：白色开叉短裙，内穿短裤，加上白长袜白长靴，手中舞动木制长枪，操着整齐的步伐和着音乐与节奏，雄赳赳气昂昂进入会场。全体国人为这一群焕发青春充满朝气的女生们喝彩时，只听一声令下：趴下！霎时，全场肃静，女生一个个仆倒在地。又是一声：射击！手起手落，趴在地上的女生，扬起手上的长枪，昂起头，瞄准前方，向敌人开枪。接着又是一声命令，女生们跃地而起，舞动长枪，向左、向右、向南、向北，射击！趴下！再射击！再趴下！敏捷、机智、矫健、优美，慑住在场每一个人和电视机前千千万万的观众。她们挥洒青春，喷发着保家卫国的热情，一副巾帼不让须眉！

如雷的掌声像海浪般一波胜似一波。透过电视画面传到了千家万户。一同观赏的家中长辈热泪盈眶，竖着大拇指说：好，这个学校好。是的，建国初期，国力单薄，国人都把希望寄托在莘莘学子身上。从那一刻起，便打从心里立下决心憧憬能成为这间女校的一分子。

果真如愿以偿顺利进入位于巴耶利峇巴特礼路的中华女中高中部就读。

学校纪律森严，对同学们的头发、裙子有极

其严格的要求。不能电头发，头发不能披肩只能齐耳，裙子要在膝盖下几寸等等。那年代爱穿短裙，披肩散发，手上抱着一两本书作有学问状，一副目空一切的样子，是我们这些生性散漫不是来自名校女生共有的“型”。来到中华女中后，那一头散乱的头发当然不能过关。学校的规定是：能动手自己处理的便自行解决，不能不肯的就会被训育主任请去“喝茶”（据说，主任抡起大剪刀，大手一抓，卡擦一声，三千青丝立即飘然而下——只处理半边头发）。若还是冥顽不灵，屡劝不听，哈哈！那就要劳驾以治校严厉出名的盛碧珠校长“动手”了。我虽任性倔强但顾全大局，还是不敢劳驾两位“大人”，只好连夜央求老妈充当理发师。只是从没替人理过发的老妈，抓起剪刀颤颤抖抖，一刀下去，其结果如方言所说：被狗咬的。用四个字来形容：惨不忍睹。

学校每天早上的晨操，是全国学校中独一无二的。时间一到，全体师生及校长站在操场上，跟着扩音机传出的口号，在老师的带领下做每天必修的功课——早操。如果哪位同学迟到，不只要吃闭门羹，被拒于校门那两片厚重无情的铁门之外，还要痴痴地等到晨操完毕，巡察员趾高气扬、慢条斯理走来，边不情不愿推开大铁门，边幸灾乐祸、得意洋洋说：“走，见xx老师去。”结果不言而喻，当然是记过和见家长啰！

岁月在流淌，生命也在流淌。人生一回眸，岁月如轻飞小鸟，掠空而过，青春也在瞬间消失得无影无踪！

梅 筠

本名辜楚霞，出生于中国广东潮安。70年代开始文艺创作。著有《秋风萧瑟梦南洋》等八本集子和一本合集。新加坡作家协会永久会员。

莫负青春

方
然

最近，“青春”又成为了热门话题。我却在反问自己：我还有青春吗？是啊，我得去找找，找回往日青春的留影。

那，青春是什么？青，意味着青涩、懵懂，春，则表示春风得意、热血积极参和着冲动，不顾一切地向前冲，因为认定了那才是青春应有之本色。但一朝折翼，有者意志开始消沉，也有更加奋起的。这或许就是青春所需付出之代价。

而另一方面，青春也是一撮沃土，只要能播下一颗种子，外加点水份的滋润，它就能长成一株大树。

幸运的是，我的青春有诗、书相伴。虽也生性叛逆，但除此之外，就是一般年轻人的通病：对英雄的崇拜，所以总喜欢阅读些有时代先进意义的书籍，比如包括鲁迅、郭沫若、巴金等在内的中国五四时期作家的作品，而端木蕻良的小说《科尔沁旗草原》读了之后，竟然憧憬起远方的草原，偶尔还会在梦中的草原徜徉。

我相信，当时的中国歌剧片《刘三姐》，影响的不止是一代年轻人；而很多年轻人几乎都能唱上几句：心中有了不平事，山歌如火出胸膛……

还记得年轻时，油条咖啡曾经是我的最爱，如今年纪大了它们却成了我的最忌。这就是岁月不饶人啊！问苍天，可否再借我50年？让岁月焕发成熟之美，活出从容的自在。

思忆起，从前那些爽朗的笑，没有寂寥，即使浮沉随大潮，众志成城，也算青春无悔。毕竟岁月曾经闪光，尽管那仅仅是小小一闪，此生

无憾。是啊！趁着青春尚有余热，得赶紧去探测它的温度，它逐渐模糊的身影。

有人说：诗是青春的梦中情人，因为青春总在梦中醒来。

无论如何，青春最美、青春最迷人，但青春也最短暂。年轻的朋友们，莫负青春，好好珍惜吧！

方 然

祖籍福建金门。赤道风出版社总编辑。世界华文微型小说研究会永久会员，热带文学艺术俱乐部会员。作品散见于国内外报章、杂志。担任过大专院校及民间团体举办的文艺创作比赛之评审。

绵爱依依的翦影

黄龄敏

和煦朝阳挥洒暖意，映照绵永诗情人间。在时间的长廊上，我回眸凝望，那一袭熟悉的、瘦削的身影一直盘桓在我的翦风记忆中，牵动我的纤绵情感。

婉约绵风悠然翻飞，记忆的帘幕温柔掀起。久远的儿时记忆中，有一则童话故事在星梦的边际飘荡。莹洁星光温婉流泻，母亲翻卷一本童话故事书，一页一页地读给我听。在《城市老鼠与乡下老鼠》中，乡下老鼠和城市老鼠在田野及城市里留下生活的足迹，最终乡下老鼠选择田野生活。它拎着包袱的画面一直鲜明地烙印在我的脑海中。

20岁是我的人生分水岭。那一年，青春的妍丽花瓣飘飞，美好的憧憬、斑斓的梦想，不断搅动我的心湖，泛起层层涟漪。我的家乡是一个小镇，而岛国是炫目迷人的花花世界，我渴望去岛国留学，迷恋五光十色的都市霓虹灯。双亲禁不住我的央求，想方设法筹点生活费给我，大学的学费则是向银行贷款。如同童话故事中的那只乡下老鼠，我就这样整装行囊，离开小镇，去大都市追寻属于我的一片天空。

我从不曾想过，年少时做的一项抉择间接谱写了我的后半生篇章。我的人生自此开启漂泊的篇章，一晃20年，而机场与离别则是反复出现的场景。从家乡前往岛国，乘搭飞机是唯一的途径，因为必须横跨辽阔的南中国海海域。由于中途必须转机，因此整趟行程耗时将近一日之久。家乡的机场、古晋国际机场、樟宜国际机场，纵横交织20年的记忆片段。这三个机场就像是我生

命中的三个驿站，我在每个驿站回首凝思，多少思绪与情怀在心中翻涌。

在岛国生活的第一年，我就像刚入城的乡下老鼠一样，内心充满兴奋，乐不思蜀，全幅心思都放在大城市的时尚潮流上。然而，从第二年开始，不顺遂的事情接二连三地发生，犹如绊脚石，牵绊我的生活，我初尝乡愁的滋味。于是，每逢学校假期，我都会回返家乡，一解乡愁。

每回返乡，母亲总是准时来机场接我。简朴的家乡机场，那一扇闸门，在开与关的缝隙间镶印晖阳恩情的记忆画面。大二下学期的那一次返乡，母亲抱恙在身，发烧达摄氏40度。母亲并不担心她的身体健康状况，反而坚持开车前往机场接我，只因一份不求回报的母爱。歉意和愧疚缠绕我的心怀，我不是一个好女儿，竟然让母亲承受这般折腾。母亲的付出远超过我所能回报的。

学校假期结束后，我又得收拾行囊，回去岛国，继续书写漂泊的心语。那一天的记忆依旧深刻鲜明，清晨时分的天空布满阴霾沉色，雨点瞬间滴落。母亲戴上斗笠，披着雨衣，催促我快点上车。“飞机不等人的”，母亲总是把这句话挂在嘴边。当我步入登机厅后，隔着一道玻璃门，我望着母亲渐行远去的背影，眼泪在心里流淌翻滚，我不断祈求苍天保佑母亲不被雨水淋湿而病倒。母亲无怨无悔的坚持是我生命中的一份绸缪感动。

童话故事中的乡下老鼠，在它的眼眸里，城市的天空经常飘荡忧心忡忡的心云。它在城里体验不被接纳的滋味，“过街老鼠，人人喊打”，终日活在惶恐不安的处境中。思念家乡的心情卷过岛国的昼日与长夜，我终于完成学业，然而另一段漫长的烟愁飘泊笼罩我往后的人生，长达十五载岁月。踏入僧多粥少的社会觅职，异乡人的身份是一道冰冷门槛，我在门槛外徘徊，亲身体会被排斥的滋味。阒静的夜晚最易勾起幽幽思乡情，家乡永远都会接纳我的存在，原来可以得到接纳是一种幸福，黯然心泪只能隐藏在心怀，翻飞的心言，字字句句交织成记事本的纤细内容。

我眼眸中的异乡，飘荡在天空边际的是朵朵束缚心灵的浮云。毕业后，我必须留在岛国工作三年，履行外国学生当尽的职责。几经人事浮沉，我终于觅得一份工作。然而，与庞大金额的银行债务相比，微薄薪金显得相形见拙。债务的巨轮辗过十年的萧风秋雨，我才还清债务。对家乡的思念之情填补翻飞日子流逝的缝隙，思乡情随着时间的涓涓潺湲，层层沉淀。母亲的身影是思念边缘至深的眷念，缱绻花开花落的诗情瞬间。

卸下沉重的债务包袱后，母亲鼓励我置业，并且拿出一部分的积蓄给我。我终于拥有属于自己的安乐窝，不再如落叶随风飘卷，不再书写孤雁的悒郁心语，岛国的天空仿佛多了一些温煦晴天。我挚爱的双亲和弟妹偶尔会从家乡搭乘飞机来岛国，小住数日，一家人共享天伦之乐。

2018年10月，母亲的健康亮红灯，殷红的鲜血渗透排便物，忧心阴影笼罩母亲的心坎。经过一番考虑后，母亲在弟弟的陪伴下前来岛国动手术。在进手术室前，医护人员特别允许我陪伴母亲一会儿，因为医护人员监测到母亲的心跳频率比正常水平偏高，此现象说明母亲的内心充满恐惧和担忧。当医护人员把母亲推进手术室时，母亲的眼睛不断地望着我，期盼从中汲取一丝支撑的力量，因为我是与她血脉相连的女儿。

母亲的手术顺利结束，化验结果显示息肉属良性，母亲终于可以放下心头大石。休息数日后，弟弟陪伴母亲回返家乡。在樟宜国际机场第四搭客大厦内，我和母亲坐在椅子上，流动屏幕上放映色彩纷陈的画面。其中一幕是一列玩具火车载着一只小熊玩偶向前行，这幅画面搅翻沉淀三十多年的童年记忆。我敞开心扉，向母亲娓娓言述，孩提时期的记忆中有小熊玩偶，也有母亲在莹洁星夜告诉我的《城市老鼠与乡下老鼠》。命运在时空的更迭中安排我诠释乡下老鼠的角色，20年的飘泊生涯，灿烂炫目的大都市霓虹灯下，飘泊的心所眷恋的，始终是朴实拙质的小镇。童话故事中的乡下老鼠最后选择拎着包袱回去田野，躺在田埂中，悠闲地啃噬玉米。

母亲用她一贯的温柔语气安慰我，鼓励我勇敢地在异乡生活，她和父亲偶尔会抽时间来岛国小住。扩音器发出通告，提醒搭客步入登机厅等候。母亲和弟弟提着行李，缓缓步入登机厅。母亲瘦弱的身影从我的眼帘中渐行渐远。我终于按捺不住内心翻腾的情感，冲进洗手间，咸湿的泪水模糊了我的视线，过往和现在互相重叠交织。

孩提时期，小熊玩偶是我的玩伴，陪我沉浸在母亲描绘的童话世界里。成年后，我不仅没有体恤双亲挣钱养家的辛苦，反而执拗地留恋花花世界的璀璨烟火。然而，双亲却一直在家乡守候，用无怨无悔的爱来包容我的过失。十多年前在家乡机场的那两幕情景，母亲的身影是花间词中爱的剪影。流转的岁月不仅在母亲的外貌上烙印苍老的痕迹，也开始磨耗母亲的体力和精神。母亲将会一天天地老去，风烛残年，走向生命油灯枯竭的尽头。在残风卷熄烛火前，我只愿为母亲点燃一盏绵柔心灯，散发淡淡微光，陪伴在她身边，聆听她的心言，照顾她。

我深知母亲的心中始终眷恋着、牵挂着那一片生于斯、长于斯的土地，一如我对家乡的泱泱眷恋。母亲仿佛初春飘逸的兰花瓣，轻柔流泻殷殷守候的花语。母亲绵爱的剪影卸下我心灵上的疲惫，在飘泊的风霜日子里，母亲的执意守候犹如和煦暖阳，散发温暖柔光，给予我力量去跨越重重凋景难关，抵御刺骨凛风。如果有来世，如果苍天允许我做选择，我仍然会选择成为与母亲血脉相连的女儿，延续这份绵意母女情。

黄龄愫

新加坡作家协会会员。2002年毕业于新加坡国立大学，主修中文与经济。曾获第四届新加坡大专文学奖散文组佳作奖，2007年新加坡金笔奖华文诗歌组季军。著有散文集《人间烟雨情》《动容情思》。

青春放歌

戴纯如

青春，稍纵即逝，谁也捉不牢、留不住。不如敞开心怀，把它放飞，让它自由挥洒，闪闪发光！

青春如风，来去无踪；青春似花，灿烂芬芳；青春属于你我他，没人能独霸。人人拥有，人人珍惜，青春永远美丽！

青春是爱的链接，情的枷锁。不论曾经拥有，或天长地久，情到浓时，谁都想用青春将它锁住；爱到无悔时，青春的浪漫环环相扣，紧紧相连。

青春是活力的泉源，创意的灵魂。君知否，霍去病骁勇善战，自18岁开始，远征塞外，所向披靡，叫匈奴闻风丧胆，历400年不敢再南下侵扰。他在短短的六年里，战功显赫，为西汉的西域通道（丝绸之路）奠定了巩固的基础；孙文28岁创立兴中会，为中国的革命事业开创先锋；牛顿23岁顿悟“万有引力”，为力学做出空前贡献；比尔·盖茨13岁学习电脑编程设计、22岁创立微软公司、40岁开始连续好多年荣登《福布斯》全球首富榜。他既是软件工程师、也是企业家和慈善家，是现代巨人的典范；特蕾莎修女18岁进入修会，36岁立志为最无助的贫弱者服务，38岁正式成立“仁爱传教修女会”，召集众修女一起救苦救难。她为了爱，把青春奉献，直到87岁终老。这份珍贵的爱心和付出，让她在1979年荣获诺贝尔和平奖。但是，她却把奖金和奖牌都换卖成现金，奉献给最卑微的族群。

青春是一杯清酒，清甜甘香。一樽在握，醉了秋波，红了岁月。但愿天下少年郎，莫负青春，莫叫金樽空对月。祝愿天下最美的青春继续

为人间开创更多更撼动人心的惊喜！

青春不是休止符，一打开乐章，她便铿锵有致，欲罢不能。青春的乐章，如行云，游走天上人间；如高山，竖起永恒的尊严；如流水，淙淙潺潺，浩浩荡荡，从四方八面汇聚成洋。

青春不是泡面，不能即冲即食。从青涩到丰硕，从腼腆到大方，它需要时间的滋养、阳光的洗礼和百花的熏陶。

且别怕老，老当益壮，青春不请自来。别以为皱纹会把青春吓跑，只要有心，它就会热乎乎地躺在你的怀里，和你谈天说地、笑看人生。

且松手，再松手，潇潇洒洒地松开手，不管青春飞得多远，也会频频一步一回首，对你另眼相看！

把青春放飞，飞入云霄，飞进永恒，飞向最美好的地方！在那里，有你有我有他，谁也不落单，谁也不寂寞。因为，青春就在身旁！

青春万岁！祝愿天下老少，永远青春！

戴纯如

南洋大学中文系毕业。1994年荣获台湾侨联文艺创作奖。著有诗集《树的情怀》，文学名著赏析《曹禺的家述评》《憩园导读》《短篇小说选析》和《独幕剧选析》。画作收入《Singapore Artist Directory》及《中国当代书画家名人大辞典》。新加坡作家协会永久会员及文艺协会会员。

认识我的朋友都说我是一个不爱讲话的人，与几个挚友相聚，喝茶闲聊时，我总是安静地坐在一旁，做个旁听者，很少发言，所以我不会与人争辩。可是，当我被人恶意抨击时，不论对方是什么来头，我还是会拿起笔杆还击。这是我年轻时的缺点，从不认输，硬碰硬的结果，往往使自己焦头烂额，得不偿失。

诗人秦林在他写的“新华作家系列”笔耕的岁月中，曾以“沉默寡言的陈彦”为标题，把我不爱说话的性格描述得淋漓尽致。莫河也曾如此写过，咖啡八友成员陈彦不大开口，他说：“陈彦不大喜欢高谈阔论，时常沉默地静坐一旁，倾听别人的言论，当他对其他的问题不满时，才尊口大开，说了几句。”一个不爱讲话的人走上写作之路，通过一支秃笔把心中想说的话写出来。这是可以理解的。可是，一个不爱讲话的人却选择了当育英才的老师这份行业，那就匪夷所思了。我常对人说，这是命运在开我的玩笑。不过说也奇怪，每当我受邀上台演讲的时候，却不怯场，而且还说得头头是道。朋友听过我的演说，含笑竖起拇指，给我很高的评分，让我飘飘然了好一阵子，往后上台更有信心了。

记得当年我在阿历山大山小学执教时，课程策划署华文专科教学组选定七所小学以专题探讨一个与教学有关的课题，给大家几个月的时间去收集材料，进行研究与实践，然后由各校的代表老师上台演讲，与大家分享研究的成果。我被校方推选为代表，负责研究与编写报告，我的专题是《如何巩固差生对已学词语的认识》。接过重

任后，我从小四和小五两个年级共六班的学生中，选出约40位华文成绩较差的学生，以每星期一个半小时的时间分组进行有系统的巩固词汇补救教学。

七校代表老师的研究报告，由教育部视学选定一个日子，借用环境发展大厦四楼讲堂进行，一向不爱讲话的我，一到了台上，竟然讲得有条有理，顺利完成任务，没让同事们失望。

还有一次更精彩，我退休后又重新出发，转到私校教课。2005年有一个针对华文教学改革的座谈会在大巴窑建屋局讲堂举行，讲题是《华文教学改革后我们该怎么做？》。我是主讲人之一，听众约五百人，我的演讲内容包括三要点：华文教学和考试模式有什么变革？这些变革对孩子的孩子有什么影响？您能够如何协助他们？从2006年开始，参加小六会考的学生可以带字典入考场，小六会考的模式也有很大的变化，考题从以往的10个项目75题，减少到五个项目43题，理解篇章增加了，“地甘”的选择题减少了，书写的问题多了，因此难度也提高了。面对500名听众，我居然一点也不怯场，娓娓而谈，有条不紊，过后有听众发问，我也逐一解答，还把我编写的参考书介绍给大家。那一回，我又顺利过关了。然而，一回到台下，我又变得沉默寡言，只是静坐一旁，听别人说话，不爱插嘴。

我让自己宝贵的青春发挥在人生的舞台上，青春不留白，在逝去的岁月里，让我看到闪耀过的青春，此生已无遗憾。

陈彦

原名陈志成，从事教职，现已退休。著有《长话短说集》《冷眼看人生》等小品杂文。

转换工作

1975年我在珍珠大厦的中医诊所做了近四个月的临时工，职责是帮病人挂号、配药、为器皿消毒等。我在那儿认识了病人家属莲花，她大约二十五六岁，而我才十多岁，当她知道我正在寻找新的工作时，便介绍我到她工作的SANYO应征。

当我告诉母亲要到裕廊工作时，母亲是反对的。

对于住惯临近市区的我们，“裕廊”在我们的印象里是个偏远之地。裕廊到底有多远？完全没有概念。母亲说我不要被坏人骗去。

我忧虑地跟莲花说母亲反对。

到SANYO应征

为了使母亲放心，莲花自告奋勇到我家来住一晚，第二天跟着她坐厂车去应征。由于她事先已跟人事部打过招呼，面试后便即刻投入工作。我的工资是145元，若不缺勤，可得5元奖励，一个月就可领150元薪金。

莲花跟我不在同一个部门，她属于电饭锅装配部，我则被分配到冷气机部门。

我跟随女管工海伦来到冷气机装配部，看见整条输送带是由一节一节铁质滚筒组成，冷气机就置放在滚筒上。我负责为冷气机安装电线，装好之后，顺手一推，冷气机就随轮子滚进去个有洞口的房间，里面就是品管检查处，若仪器检查没事，就再往前推去，由男工负责装箱。说来也巧，前东主医师的太太为了避开婆媳间的紧张关

系，也到工厂来体验生活，就在品管部，我们都叫她娥姐。一名叫阿英的也负责电线装配，还有一名叫阿桂的坐在另一个角落负责零件烧焊。整个工作程序不是很紧张，大家都应付自如，开开心心地过日子。在那部门我年纪最小，她们都喊我“小鬼”“小鬼”地逗我。

集资午餐

中午休息时间，几个不同部门的女工相约到食堂吃饭。白饭是免费的，要吃多少自己盛，菜肴则要自己买，价格都相当低廉。常常是莲花带头买菜肴，大家分享着吃，再平分款项，比如平分是每人四毛半，莲花就收五毛钱，零头五分就攒起来，等账本存够一定数目，大家就可以免付一餐的费用。这样做挺好的，大家都没有异议。

遥远的距离

我每天5点45分就得起身，6点50分必须在中峇鲁16楼门口的车站等厂车，从我家到16楼也要走约15分钟的路程。厂车从不等人，只有属于办公室或主管级人员迟到，厂车才会稍等一下。以前交通不够发达，去裕廊的路程好遥远。

车里的座位大家不敢随意调换，默契十足地固定坐着。品管部门的娥姐常为工友到中峇鲁巴刹买早餐，拎着大包小包的早点上车，香气溢满车厢，可是大家仿佛鼻子失灵，歪着脑袋继续呼呼入睡，有的闭目养神，如老僧入定。

“上工一条虫，放工一条龙”！下班坐厂车，车厢变得活泼起来，聒噪声不绝于耳，喜欢八卦某某人和某某人有暧昧关系。不信？你看她一副酷酷冷脸，不与其他人打交道，唯独管工例外，每每荷兰路下车都会满含深意地回眸一望，然后他会挥起手与她交汇。据说这位住联邦道的管工已有妻儿。这是一种怎样的感情距离？让人瞎猜疑。

莲花乡村的家

厂里的同事生病或受伤，莲花会发动工友一起去探望，星期六做半天，偶尔也会与其他工友相约去逛街。多数时候，我是到老东家的诊所去走走，医师和他同事会与我一起吃顿午饭，大家有说有笑，让我倍觉温馨！

莲花的母亲是医师的病人，我离开诊所之后就不知她近况，心底有些挂念。为了去探望莲花的老母亲，便到她裕廊乡村的家去。她家养猪，有池塘，池里有浮萍，一些鸡只乱窜。印象比较深的是，她说裕廊河就在她家附近，她带我去看河，落日余晖下诉说日军杀人血流成河的故事。

无疾而终的仰慕

想不起当时不知为了什么事，星期六晚上会到女皇镇去，还是集体去看电影？只记得大家在露天广场闲聊了一阵。散去的时候，其中一个风扇电镀部门的工友借故留下来，说要送我回家，那时我家并不住女皇镇。这时他示意我在树下的园圃红砖坐一下，他靠近了我，企图牵我的手。我很警觉地闪开，匆匆离开现场，一颗受惊吓的心怦怦跳个不停，世界并没有变得浪漫。为了避免尴尬，在厂里不再讲话，我也不好意思把这事说出去。

其实他利用午休时间与我分享阅读过的书，已是萌生仰慕之情，我却后知后觉，即使他说他是某个左派团体的成员，那也不过是泛泛之交罢了。



当年同事送给作者的派克笔。（照片由作者提供）

流逝的青春岁月

当我要辞职时，大家都依依不舍，还集资买了一支派克笔送给我。她们认为我受教育比较多，应该找份文书的工作，可是事与愿违，我后来还是在其他行业兜兜转转，体会不同的人生风景。

我至今仍然保留着那支派克笔，以纪念青春岁月里那一段淳朴的美好感情、一段难忘的经历。

芊 华

赤道风出版社出版人、新加坡作家协会会员，世界华文微型小说研究会会员。

关于青春的一段回望

章良我

梁文福在《太多太多2018》的结尾，这样唱道：“谢谢你还陪着我，全世界个我也不换咯/告别青春的烟火，人生更美，实在得多。”

我28岁来新加坡时，已经是处在青春的尾巴。60年代中期出生，我的青春岁月是在80年代。在我的中学和大学时光里，似乎有唱不完的校园歌曲，也有攀不到头的象牙塔。80年代末，天安门广场戒严，在上海的我认识了女友，开始拍拖。本科毕业，同学大多踏入社会工作。我直升免考进入研究所当上研究生。在我把有关液压元件的书读得天昏地暗、利用计算机辅助设计将一页页计算数据打印成篇的时候，大学同学用积蓄下来的薪水，购买了100张30元一张的既新鲜又陌生的“股票认购证”。等我硕士论文答辩通过，取得工学硕士文凭学位，穿戴方帽，齐整衣袍，拍照留影好，大学同学已经赚到人生的第一桶金。那是一个做导弹不如卖茶叶蛋的年代，离开校园，踏入社会，对自我与社会的关系处在一个重新认识、重新定位的时期。

被分配到研究所的科室里，加入项目小组，跟着年长的同事跑现场、谈项目，回到办公室伏在制图板上画设计图纸。那年月，计算机制图还没有广泛应用，我的硕士论文是请课室的专业打字员用中文打字机打印的。因为所在单位隶属中国舰船研究院，而我所在的研究所又涉及到船舶辅助设备中的不同专业，所以不同科室有不同的任务。当时研究所属于事业单位，处在体制改革的年代，由上级机关部委下放的军工军品项目开发不足，为了增加个人和科室集体的收入，各个

项目小组纷纷到社会上去寻找有钱挣的项目。那时候，我住在办公室楼顶上的单身宿舍里，不同科室的年轻人住在一起。有的人跑自揽来的民品项目，有的则忙于上级委派下来的军品开发和研究。其中有一位罗姓青年，参与了航空母舰舰载飞机的拦截和弹射装置研究的项目，有机会出访美国，颇为人羡慕。



改革开放，外国商社纷纷进驻上海。我大学一位同班同学英语好，离开了原来毕业时分配进入的国营企业，通过对外服务公司，被瑞典的机械工具制造商山德瑞克录用，成了着西服打领带穿皮鞋，在现代摩登的高大宽敞写字楼上班的“外商销售代表”。一次在英文的《中国日报》上，我读到一则招聘启示，是美国巧克力公司M&M招人负责国内销售。我将自己的英文简历和求职申请信，郑重其事地打印好后放入信封，封口后再贴上邮票，投入研究所门外马路旁的绿色邮筒里。当我以为申请信石沉大海，自己几乎已经把这事给遗忘的时候，我接到了面试的书面通知。我捧读着纸张厚实、附有精致水印的通知书，把面试的日期和时间，默默地牢记在心。

那天到了。下雨。我披上雨衣，骑自行车从位于衡山路的研究所出发，穿过乌鲁木齐路，向静安寺南京西路方向进发。来到上海商城，走进高大宽阔的波特曼酒店，不知道是否是出于紧张，我竟然找不到面试的具体地点。预约面试的时间过了，看看明亮的玻璃镜子里自己头发湿湿的样子，我一下子自信尽失。回到自行车停

靠站，我骑车回研究所。后来的我一直没有停顿过向外资公司发求职申请信，而尚在大学读研究生的女朋友则同时在课余，向美国的大学投发入学申请书。有一次我被来自法国的某跨国公司面试，面试时我跟金发碧眼的面试官用刚学来的法语寒暄打招呼，接着就莫名其妙地坐在一个房间里做书面问答题。因为申请的工作是管理企业人事，所以得用英语回答诸如“如果员工不听管理人员劝告，屡次犯规，甚至偷窃公司的财物，占为己有，你作为人事主管应该怎么处理？”之类的问题。

最后，还是在上海商城通过了外资公司Oral-B的母公司布朗公司的面试，被录取为公司管理培训人员。最后一轮面试时，身为我顶头上司的厂长经理、来自香港的史帝文请我边用餐边聊。我跟着他在酒店餐馆入座后，他问我要点什么食物，我从中英双语的菜单上选择了扬州炒饭以及一杯饮料。不久，我就正式跟研究所辞职，加入了生产牙刷的生产线的设立和调试的工作。每天我从位于中山北路岚皋路口的住家，坐上在住家附近路旁载客的面包车。“海思”面包车是公司租用的，我就这样与其他同事一起去闵行工厂上班。第一次领薪水，当公司财务叶姓经理（马来西亚籍，老婆是新加坡人）将一厚叠人民币发到我手里时，我还从来没有点数过那么多纸币。

点数薪水的兴奋只重复多两三趟，我先期通过中智公司递交的到新加坡裕廊船厂当机械工程师的申请报告被正式批复了。“我要到新加坡啦！”我开心地跟我的女朋友说道。接下来的日子里，我们登记注册结婚。年中，我先期只身来新加坡，去船厂报告就业。年尾，我的新婚妻子也向她任职的大学辞职，南飞岛国，与我团聚。

章良我

原名张连国，二十多年前从上海移居新加坡，经常发表文化时论，随感杂文，文艺评论。著有《半百集：家在岛国》。

踏入中学，我仿如一只脱缰的小野马，奔跑在大草原。因身份特殊，我只能入读昂贵的私校。伯父早已声明，没能力供我完成中学，这个担子就落回自己的父亲手中，祖母示意我停学，我开始反叛了，生气地说：“我考上了为何不让我读？”结果，再婚的父亲帮我交了学费。

私校的校服十分漂亮，雪白衬衫配上多色的苏格兰半截裙，领上结上同色的蝴蝶结。校规写明裙子要长过膝，短发整齐，长发要扎马尾辫子。学姐们却把裙子卷折像猪肠粉，立时变装迷你裙，青春亮丽，我则较保守。有一天，训导主任突击检查，男生吹起口哨以示通知，学姐们立时花容失色，匆忙拉上衬衫扯下裙头，十分狼狈，同学们笑翻天，我这个老古董也在偷笑。

依凌

原名董雅玲，现为新加坡公民，来自香港。作品散见于国内外报章及诗刊，著有诗合集《六弦·情》。

依
凌

终于，在百忙的生活里，抽出一段时光，盘点青春。

不得不说，相遇在生如夏花时的我们，而今，竟如歌里唱的——她们都老了吗？她们在哪里啊？我们就这样，各自奔天涯。

青春如诗。

十字头的年岁，总是奔向诗。而若说起诗，必然会提起一个名字：席慕蓉。在她的诗里，我们同行于七里香的山路，遇见一棵开花的树；也曾在雾起时的渡口，窥探莲的心事。那时以为自己懂得，其实至今才算真正明白：青春是一本太仓促的书，当我们回望时含着泪，只因无比珍重这场绝无仅有、一生一次的无怨的青春。

青春如梦。

三毛，是我青春岁月的一场梦。梦里有大漠风沙，万水千山，亦有雨季不再来和温柔的夜。当年的三毛是我心里的一个奇迹、一个知己。犹记某个暑假，带上她的《梦里花落知多少》和那盘珍贵的口述录音磁带，独自坐火车去往大连。只为静坐于海边潮浪声中，聆听三毛与荷西的故事。还记得，呼吸着清晨海风的自己，懵懂着爱情、勇气及沧桑意味，憧憬着未知的将来——恍然于心的仿佛是后来才听到的一句话——生活不止眼前的苟且，还有诗和远方。

青春迷惘。

淋漓尽致，应是友情该有的样子吧。记忆深刻的一幕，是我和同窗闺蜜在一个滂沱雨夜，只因一时兴起，穿起风衣，共撑一把伞，相伴出走60分钟。妈妈站在门口送我们时说：“你们俩啊，

真是有病，下雨天还出去。路上小心啊。”而今再忆，妈妈的语气里有责怪、有担心，却更有一种发自内心的羡慕和成全。那个雨夜，我忘记我们说了些什么，只记得两个人在伞内的步履相和，共听伞外雨声如注，仿佛纷飞着两个人无以言说的迷惘。

匆匆那年，我们一起挥霍过闪亮的日子，一一化作光阴的故事。同年的、同校的、同班的、同桌的你，都还好吧。微信朋友圈里发现，当年谁最爱什么，就会在那条路上走得最久、最远——执念于生活之美的老师，如今依旧芳华；嗜舞者，如今创业京都，起舞翩翩；爱琴者，开办学校，键盘相伴；善画者，手持单反，定影时光；衣品者，念念不忘，澜轩雅衣……而当年的那个我，也终于启程远方，紧握着青春的那缕诗情，追逐、相认着文字间的自己。

今天是个特别的日子，因为回顾青春。想起梁文福在《太多太多2018》里唱着：“告别青春的烟火，人生更美，实在得多。”无意中又在Youtube看到朴树在《送别》的录音现场，情难自控，数度哽咽。我只感觉心疼，也觉得那是《送别》这首歌最为感动人心的诠释。纵使“天之涯，地之角，知交半零落。”然而，我们依然愿意动情清唱，致敬初心——

“流水它带走光阴的故事，改变了我们；
就在那多愁善感而初次回忆的青春。”

丛 卉

网站活跃版主，出版过散文集《岛·语》。

聆听钟声的岁月

古
浪

16声像音乐声响的学校钟声清晰地响起来，我手中挟着一叠书随着同学离开侨生宿舍，走向通往课室之路，已是早上8点10分。天空仍是阴晦的，气温还透着昨夜的冷意，路旁栽种得整齐不知名的花草尚有滴滴的露珠儿，欲滴欲垂，感觉上这清晨是充满着一片活泼生机。我踩着轻松的步伐，以饱满的精神，走进课室，迎接又一天学习的开始。

学校的钟声，像一首短暂的乐章，按时叮咚叮咚响遍整个校园，每次敲16声，四声稍为一歇，在余音中又接连敲下去；前八音由低至高，后八音由高至低，声响过后，余音嫋嫋、柔和、悠扬、安详。

刚到学府报到，听到连续16声的钟声，还以为学校在举行什么庆祝会，后来不仅是白天，连夜晚也听到它在响着，才晓得那是用电源控制，由装置在校园内各角落的喇叭发出。开学了，才知道钟声是报告时间的使者，犹如读小学负责敲钟的校工。

安侨生宿舍处在校园的角落，钟声依然听得清脆悦耳。清晨6点的钟声响后，我便起床，这已是我来学校过学府生涯的习惯。夜晚11时，宿舍熄灯时，钟声也跟着敲起，它仿佛一位慈祥的老人在说：“孩子们，你们该睡了，好补足睡眠，明儿才有精神读书，晚安！”的确，钟声像一位铁面无私的法官，执行它的任务，毫不留情，它也像一位尽责的工人，从不偷懒。有了它，学校秩序井然，学生们必须打起精神，教师们顺利完成每日教学。勤奋学生视它为生活的导

师，过着规律而充实的学府生涯；懒散的学生则听到它头就痛，视它为催命钟。

周末，只上半天课，中午12点的钟声犹如大赦，那是最令人欢快的钟声，同学们皆准备周末晚间的各自活动，有马子（女朋友）的则在唯一的电话亭排队打电话约会。星期天校园里静悄悄的，只有钟声回荡悠扬，夜晚万籁俱寂，钟声更清脆回荡盘旋，半夜醒来，睡眼惺忪，耳边响起清澈的钟声，总令人感慨万千，涌起无限的回忆思潮。

钟声像一名独裁者，迫使校园内的任何人臣服听命；上到枯燥的课时，盼望的钟声总是姗姗来迟；考试时，钟声仿佛快马加鞭地赶来；钟声响起时，学生们必须停止他们的活动，回到自己的课室；钟声响过后，宁静的课室变成闹哄哄，热闹的礼堂也会一下子曲终人散；放学的钟声响过后不久，马路上出现成群结队背着书包的学生们，步行的、骑脚踏车的、挤公车等。

多少年了，我在钟声里度过多少的岁月，童年、少年里的钟声已远去了。记得小学时，在钟声里，我拎着破旧的书包，走进由小镇居民筹建的华文小学，学着老师念注音符号；中学时代，由于半工半读，我常必须猛踏脚车飞赶去几公里远的中学，在钟声响之前赶上时间上课；也常在休息的钟声过后，躲在教室一角，写了一封又一封的信，却始终没有勇气将它递给那位心仪已久的女同学。

中学毕业后，我抱着万丈的雄心，满怀崇高的理想，千里之行负笈台湾，继续聆听钟声的日子。在钟声里，埋首课堂上，钻研图书馆中。踏在通向校园宽敞的平坦路，走向教室的长廊走道，我的步伐年轻、稳健、踏实，犹如钟声的忠实使者。

是的，只有钟声，只有这个悠然悦耳的钟声，能有足够的力量，去为年轻人指引走向康庄大道。是的，属于年轻的日子并不多，而能够拥有的学校钟声更少了。只有好好掌握它，利用它，热爱它，因为，一旦当它不再属于你的时候，你将永远找不回这逝去的年华。

尽管读的是一门不熟悉的学科，尤以深奥的微积分数学让我头昏脑胀，但知自身任重道远，只能勤力学习。学友们实习与实验室里的笨手笨脚；宿舍里的嬉戏欢笑；环岛旅行留下的影照，皆为青春年华岁月的回忆。骊歌高唱后，来自五湖四海的学友们临别依依，同学录题上的别言：“海角天涯各分东西，物换星移无影无踪，却偏是时时重数旧梦”，常是翻阅同学录时对那逝去的青春岁月的感叹！

古浪

原名张君村，爱好文学，早年以雨浪为笔名发表作品，后负笈台湾修读电力工程，毕业后于新加坡从事科技工作后停笔多年，现已退休。

朋友在脸书上的一张照片上标记了我，是我们中学时期学校举办的越野赛跑的时候拍的。照片里的我们都身着绿白相间的运动上衣和黑色的运动长裤，因为我们都是绿组的。朋友在照片底下留言：“好青春！”当时的我们都蓄着短发，因为我们都刚从同一所有发禁的小学升到这所中学来，所以当时的我们也还在将头发留长中。我看着照片里的自己，她双手比“耶”，然后尴尬地看着镜头。我有些犯羞，因为现在的自己不太会在拍照的时候比“耶”，觉得别扭了。或许只有当时的自己才能下意识地在拍照的时候比出“耶”，又同时对镜头尴尬地挤出上扬的嘴角。不是不想拍照，只是很少拍照，所以面对镜头的时候总是很别扭，很不习惯，所以中学时期照片里的我总是笑得那么不自然。我在照片底下留言：“青色的我们好青涩！”

那个懵懂不经事的时段，我将青春挥洒在艳阳底下的篮球场上。当时的自己和几位同学兼好友一起成立了学校的第一支女篮队，每个星期都相约练球，一起任由炽热的阳光将我们的皮肤晒黑，一起大汗淋漓，一起玩闹，一起兴奋于我们的第一次出征。很热血。我们心中也是带着满满的革命情感，因为我们是在一片不被看好的眼光底下出征的，就连学校也对我们的出征持保留态度，只因是第一次参加镇上的区域篮球赛，而且我们的男篮队也从未挤上前三的名次。我想只有当时不怕天高地厚，热血沸腾的我们，才能坚持了好几年把队员给凑齐，在我们毕业前参加两年的区域篮球赛吧。

我们第一次出征的第一场比赛险胜了我们的第一个对手学校。本是很好的开始，也给女篮队

注入了高昂的士气，无奈获胜的仅有那一次。之后的比赛我们都输了。我们是很年轻的队伍，也没有教练的正统训练，只是男篮队的队长为我们想战术，因此能赢一场已经很难，可是输球一点也不好受。我记得在我们的最后一场球赛结束后，大家都坐在主办学校篮球场附近空无一人的阶梯上哭。有队员说输得不甘心。原本强忍眼泪的我，最后也因为大家说出的那些在意话，脑海里浮现了我们几年下来每次辛苦地练球时光而心疼得任眼泪和汗水交织在脸上。尽管输球挫败了我们的士气，但是没多久我们又聚在一起继续练球，想为下一年的球赛好好准备。我喜欢当时的冲劲。跌倒之后再互相将彼此扶持起来，再继续努力。年轻的我们在生理上、心理上都有着强大的复原能力，但更重要的是：这条路是我们一起走的。因此就算失败，也值得为我们的友谊和互相扶持来纪念。

我将青春的筹码都投掷在篮球场上；强烈的阳光、荷尔蒙的作祟和青春的痕迹却都往我的脸上爬。在我人生中的第一颗“青春痘”冒出我原本细嫩无毛孔的肌肤之后，它们就若雨后春笋般占领其他“肥沃的土地”。占领了，被驱逐了，结果还是被占领了，烦得我几乎放弃，直到总是被误会我没好好洗脸才开始注意我的形象问题。就在此时，许多的叔叔阿姨热心地向妈妈介绍一些偏方或是“很好”的美容院，好“治疗”我那几乎快被“青春痘”淹没的脸。甚至，我的姑姑直接撂下狠话：“洗什么脸，我们家的基因就是这样，长大了就会好的！”哎，我该死的基因。可是人家是少女啊，怎么可以等长大了才摆脱痘痘的困扰，这要我怎么出去见人啊？

少女情怀总是诗，那些潜藏在心中的爱恋早已在心中萌芽。或许是偶像剧和小说的刻画，让我对爱情总是有无限的想象和憧憬。我想无论什么年代，阳光型男孩总是受到女孩们的青睐。在篮球队里的我少不了有机会可以和学校的男篮队队员有接触。偶然一次看见一位学长在球场上的英姿，就即刻被深深吸引。其实当时我们女篮队在谈起择偶条件的时候都会希望男友会打篮球，这样约会的时候就可以一起打篮球了呀，而且可以一起讨论球赛，也能做男友

场边的助手，给他递毛巾和水，岂不是超甜蜜的吗？当时的自己把爱情当作是件很简单的事，觉得爱情应该会长得像偶像剧里演的那样唯美。因此几乎每一场有学长的球赛我都会去观赛，远远地被他跳投、上篮和抄球等的动作牵动心弦，可是就是不敢上前和学长攀谈，只是偶有几次因篮球队的事务和朋友一起去找他。因为朋友知道我喜欢他，所以总是在处理事务的时候带上我。这样的暗恋一直延续到学长毕业前，刚好碰上他生日的那次，我请朋友将我亲手准备的生日礼物转交给学长。生日礼物里放着我对他的生日祝福还有没说出口的喜欢（其实学长早已知道我喜欢他的事）。学长没有给予任何回复，就这样一直到学长毕业了，我的喜欢也就这样无疾而终，取而代之的是下一年政府考试的压力。

想起那段时光常有种“喂，你当时在干嘛，怎么能干出那么丢脸的事？”，哭笑不得的感觉。青春在阳光底下被蒸发，在篮球有规律的“咚咚”声流过，在热血的坚持里燃烧，在暗恋的酸涩里被淡化。是人生的尴尬时期。脱不了的稚气和单纯，被时间催着去接下长大后的责任，在横冲直撞的冲劲里学会放慢脚步，渐渐地从球鞋换成高跟鞋，是蜕变的阶段，疼痛而仓促，让人还未发觉就已经走出了这段总是被认为最美好的人生阶段。也只有懵懂的时候才有勇气，毫无顾忌地去做那些让自己若干年后感到脸红的事；也只有那个时候的爱恋最单纯；也只有那个时候的友谊最简单。尽管现在想起那些回忆总会哭笑不得，可是我也接受自己在什么时候就要有什么时候的样子，好让自己在往后的日子能够细细品味那段时光。痘痘真如姑姑所说，长大了就改善许多了。现在偶尔在醒来的早晨感到皮肤上微肿的疼痛，还能稍微自欺地告诉自己：“我还在青春期啊。”其实很想告诉当时被校规和师长严密的限制下而变得保守安静的自己：“嘿，其实你可以再疯狂一点。”

林 恩

以文字自我疗愈的写手。在理工科里打转，然后在文字里找回感性，信仰文字力量的工程师。

用餐时儿子说他的年轻男同事去学缝纫，每次上完早课，就会带着那件还在剪裁中的衬衫到办公室上班，其他同事总爱争着看他做的衣服。后来衣服渐渐成形了，同事们要他穿来看看，毕竟年轻男生学做自己穿的衬衫还是挺新鲜的事。我问儿子衣服做得如何？他说衬衫紧了点，试穿时他还得帮同事把衣拉下，其他同事看了都笑成一堆。这无心的话题撩起我想缝条裙子的念头，于是把珍藏了几十年的中学“家政课”文件夹从橱里拉出来看，文件夹包上了白纸，上面还贴了几张洋人服装模特儿的图片。边翻边看里面一张张手写的发黄讲义，就像渐渐流逝的岁月。唉！青春年华仿佛还只是昨天的事啊！

中学时代读的是女校，家政课是中一和中二生的必修科。那年代的女孩大多希望自己将来会是个贤妻良母。家政课在我们心中，就像是打开我们生活智囊宝箱的锁匙，带我们进入一个绚丽的新奇世界，开始学做“女人的事”。

记得第一堂家政课是学“扫地”，老师说要先喷些水在地上才从内向外扫，这样尘埃就不会飞扬。带着怀疑的心回家试扫，结果是被妈妈训了一顿，她指着湿漉漉黏糊糊的地板问我，究竟这老师懂得怎么扫地吗？到现在我还不明白为什么老师这么教，也因为这样我开始不信任她的课。后来老师教我们做饭，这是我人生的第一堂烹饪课，煮了什么几乎都忘了，只记得有学煮“豆芽汤”。小时家境虽不好，也从没喝过“豆芽汤”，更没想过豆芽能用来煮汤，所以印象深刻。这平淡无味，和喝水差不多的“豆芽汤”，从此成为我们同学间的老笑话。

后来状况渐佳，老师教我们做“法兰西”面包，虽是“有来头”的食物但做法非常简单，把面包切成三角形后沾上蛋液煎就完成了。除此我们还学做较有难度的娘惹糕点，像糯米蕃薯球、斑丹椰丝卷；也做西式小饼干，还烘“云石”牛油蛋糕呢！

家政课也学做手工，最难忘的是老师要我们用钩针织婴儿的袜子。对没用过钩针的我可真是苦差，不是钩多一针就是少一针，拆了又拆，原本淡黄色的毛线开始变黑，交给老师的期限也快到了，我却连一只都未完成。每天和我一起上学的别班同学，见我天天都无精打采的，便介绍她一位很会做钩针活的同龄邻居女孩给我认识，请她帮我。那女孩看看只钩了一点的袜子和发黑的毛线，浅浅一笑说她帮我钩，两天后就完成了。上她家取袜子那天，妈妈给我一点钱，让我和同学还有那女孩到离住家不远的“金都”戏院附近吃驰名的鱼丸面，还有一人一杯甘蔗水。从前人与人之间的那种情谊真令人怀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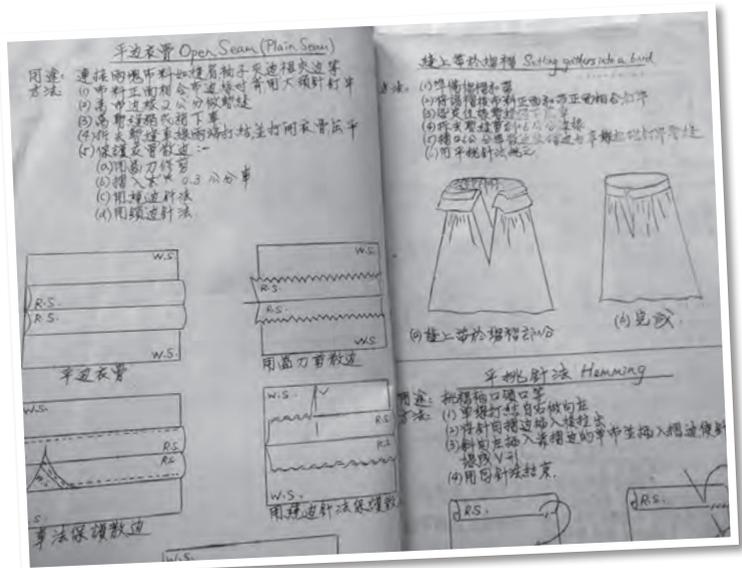
家政课免不了要学缝纫，第一课教的是认识针车的种类，如何保护针车，遇到断针断线要如何处理，针线盒该有哪些用具等基本知识。当时我们用的古老针车，现已被人改头换面当作古董家具摆在客厅。那时我们还学缝钮扣、开钮洞、装拉链；各类针法如暂缝、回针法、直线针法、平挑针法、藏针法等；学如何做皱褶、圆褶边、斜条等。最后以基本上衣和窄裙的绘图法和制作结束整个课程。家政课中的缝纫课是我们最排斥的，对天天穿着运动裤的我们，学做贴身窄裙是没有意思的。

我们就这样似懂非懂、得过且过地上了两年家政课，后来忙着读书预备会考，再也没人提起家政课的事，似乎把所学的都忘了。当时家政课在我们心中已只像是“课外活动”，没人在乎！青春年华是人生最快乐的阶段，一切有妈妈可以依赖，忧虑最少又特爱玩的年龄，有谁能静下来做这些还是“大人的事”？

几年后我们考完“高中会考”最后一个试卷的那天，大家相约到同学家玩，刚好那天是我的生日，同学突然从厨房捧出一个她刚烘

好的云石牛油巨糕，香气四溢，感动之余才觉悟原来家政课不是白上的。后来大家有了各自的家庭，有同学买布自己做整间房子的窗帘；动手做餐桌小椅套的也有。有了小孩后，有同学还亲手用卡通布料做了一套床垫和小棉被送我。我自己也为小孩做帽子，放尿尿片的袋子，婴儿床的保护垫等。想不到我们在不知不觉中竟吸收了那么多“缝纫课”的养分。

回头看那无忧的青春日子，感恩有一群感情好的同学相伴，一起长大，一起潇洒地走过那既青涩又尴尬的年龄。青春年华就像含苞待放的花儿，努力地吸收养分，然后慢慢绽放，吐露芬芳。



(照片由作者提供)

小黛

文学爱好者。

那悠雅的弦音，又在我耳畔萦绕。

它曾经伴随我热闹的青春，为我编织了一曲曲激励的梦幻，丰富了我稍纵即逝的少年生涯。

与华族乐器表演结下不解之缘，是在充满学习热忱的岁月，当时，最能留在我记忆深处的是二胡的娓娓曲音：《赛马》的奔腾跳跃，《江河水》的哀伤幽怨，或是《三门峡畅想曲》的一泄千里，都曾丰盈了我内心的幻想和朝气。我将零钱买了一把二胡，好长的一段日子，我把它当成知心朋友，常在课余，辗转于排练场，将精神寄托于音符，以它为陶冶心情的工具。几经努力，朋友们组成小型华乐团，满足了那微不足道的心愿，尤其是在节庆中，受邀到学校或联络所表演。在台上，我自如地倾泄音府，接受旋律的沐浴，感觉满场知音的快悦，那管弦弹拨敲打奏合的飘扬仙乐，给人们带来欢乐。我眼中的乐团，也在观众的掌声和羡慕的眼光里逐渐壮大。

时光匆匆，记得最后一次在汤申民众联络所的排练和表演之后，乐团就解散了，那种不舍之情令人依依掉泪。一群学生，就凭着一股毅力，在功利的生活场上，探寻兴趣，孜孜学习。时至今日，它与我始终不弃不离。学生时代的生命印迹已渐模糊，然而欣赏华乐，乃是我在都市生活中的娱兴项目。

那个夜晚，年轻的演奏者却升华了我对葫芦丝的喜爱，我得以再度沉缅于乐器的演奏中。当时我在民防第一分区任职公关，为了提升士气而主办欢乐时光，让官兵们不分阶级地共赏节目，把酌共饮。拟议中的傣族乐器葫芦丝表演，无疑

是我最感兴趣的娱兴项目之一。受邀的表演者是来自深圳的女学生刘志颖，她孤身勤学，体态娇小，样貌矜持，可是却有独奏的勇气。只见她轻盈地跨步上台，持着小圆乐器的手将管子迎向双唇，手指按动，轻柔的音符便一片片顺溜溜地飞进耳中，犹如久违的仙曲。刘志颖吹奏的是傣族民间音乐——《月光下的凤尾竹》和《婚誓》。我忆起她在演奏前对我讲述傣族人以葫芦丝与恶魔斗争的神话，也想起学生时代在台上演奏二胡的快慰，如今舒适地坐在台下，第一次近距离的接触葫芦丝，感觉也一样激动人心。飘逸的乐声萦绕了大礼堂，仿佛飞到了竹香飘逸的村子。月光温柔如水，已悄悄地在竹子的一旁，占据了一个位子，为热恋中的情侣经营了几许浪漫。

葫芦丝的醉人，不单是乐声的悠远柔雅，它依托着闪烁绚丽的神话灵光，依托着乡间纯朴无华的民居。青葱飘动的凤尾竹叶，也依附着一个少女的心和对爱情的憧憬。余音的魅力，迷醉了台下的观众，也让我感受着融融暖意。

为了对这个温柔的夜晚宣示一点情感，吐露我对二胡之外的另一段恋情，我挥笔写了《听葫芦丝演奏》。在这之前，我对二胡的感情是忠贞不二的，可是年轻表演者的认真，却改变了我的顽固。我把稿件投向本地唯一的早报副刊；过了一段时日，以为它已石沉大海，在最没有索求的时刻，却见它珊珊来迟地出现在报刊的《缤纷》版。那种不在期待中的相遇，正能暖人心房。当我委托同事，要将一份剪报转交刘志颖，让她也分享那分喜悦时，她却已经毕业回国。

两天后，我接到朋友的电话，他从来不与我在线中交流，可是这次却谈了好久。原来，文章刊登后，竟给葫芦丝表演家叶红在无意间阅读到。是因为文章里有关葫芦丝的讯息不正确，她要当面指正，还是她是对文章产生兴趣，从文字里辨别知音，想结交朋友，我就不甚了了，只知道来电的朋友是她的学生。

世间的机缘巧合，竟是那么神奇，谁也不能预测。朋友安排

的吃饭地点是一间舒适的餐馆。三个人围聚圆桌，我提起记忆里的台上表演，对弦乐的喜爱，以及艺术在本地难以长存的悲哀。她则滔滔倾诉对葫芦丝的深邃之情，开独奏会的期望。或许有一天还能安排一场葫芦丝与二胡的恋曲。我除了祝福，还能做什么呢？她若寻得表演的机会，我能欣赏一场悠美的葫芦丝音乐会，都是一种福份。

饭饱酒足，满足了闲聊的欲望，正当我欲乘车归去，叶红却尾随而至，将一把葫芦丝交到我手中。我推辞无门，想起家中尘封的二胡尚需时间打理，现在又多了一把葫芦丝。然而，有了它，更能代表我人生中对两类乐器的喜爱和沉迷。她还多次叮嘱我勤于练习。她是担心我音乐细胞的迟钝，指示我吹奏和运气的方法，并在我面前吹奏了乐曲，在手指的起落间，依托了款款的道别，对知音的依依。

我没有抱着成为演奏家的期望，回到家也不曾吹奏，但是，我想自己并没有辜负她的热忱。我把葫芦丝与伴我多时的二胡，并挂在书房墙上的最显眼处。当看到它，就会忆起那一段台上演奏的日子，竹林里的神话与浪漫的话语，以及机缘巧合的友情。

属于青春的幽美旋律虽然消失，但却在我心目中画出最美的一道彩霞。

择 浩

原名李选楼。著有文学评论集《战前新马华文小说的发展和流变》《寂寞的城市》《变迁》《救灾前线》以及《李选楼文选》等。编著有《新马华文作家作品论集》上下册、《微型小说之窗》、《新加坡文艺又十年》《新华文轩50年论文集》。现为新加坡文艺协会副会长，《新加坡文艺报》主编。

人间四月是花季

孙
宽

四月，遍地金黄的油菜花。那淡淡的清香，那一望无际的浩瀚，那寂寞无望的青春。

那一年，我17岁，他18岁。我们曾经手牵着手奔跑过油菜田边。四月，正是油菜花盛开的季节。

那样的一个四月，已经过去三十多年了，他的脸，在我的记忆中已经渐渐模糊了。但是，我从来没有忘记过那一片金黄。我甚至常常梦见自己临着晚风，奔跑在田边，而且真切地闻到油菜花的清香。

我似乎永远沉醉在同一个梦境里，并总是在甜蜜的遐思中醒来。

于我来说，四月，永远是人间的花季；四月，必定是油菜的花季；而且，四月，也只能属于油菜花的金黄。

我不记得我们是怎样的邂逅，我甚至不记得太多其他的同学。也许是高考前莫名的紧张和压力，两颗年轻寂寞的心就在那样一个特定的环境里碰撞了。我始终也不明白，当时我何至于紧张得寝食难安。终于有一天放学后，他说，走！我带你去玩儿。我坐在他的破自行车后面，好像穿过一些大街小巷。忽然，我闻到了沁人心扉的花香。紧接着，我平生第一次看到了那样大的一片金黄色的花海。

那是怎样的金灿灿的浩瀚无边啊！一种令人窒息的美，孤寂无声的震撼。我的心，就在那一瞬间轻了起来。我感觉自己不是在奔跑，准确地说就像电影中的慢镜头一样，轻轻地飘起来……

伴着夕阳，临着晚风，我和他欢笑着、尖叫

着、雀跃着，奔跑着……

那是一瞬间的永恒，记忆似乎永远停留在那一刹那。我的心曾经放飞，我的人生曾经有过一个四月，我的青春，曾经是一片浩瀚美丽的金黄色，悠远而馨香。

孙 宽

原名孙宽余，著有文集《遇见都是初恋》，现为新加坡文艺协会受邀理事。

青春像一首美妙的乐章

李贵合

在一个清幽的夜晚，闲来无事，把盏一杯清香的花茶，启动桌面上的一台电脑，点击Youtube视频，无意间播放一首华尔兹圆舞曲。那是奥地利音乐家小约翰·史特劳斯（Johann Strauss II）所创作的《蓝色多瑙河圆舞曲》（The Blue Danube），由一群管弦乐团演奏的。

本以为这首曲子会描述风光明媚的奥地利多瑙河沿岸景观，却不想首先有一对年青的俊男美女出现在金碧辉煌的大厅里翩然起舞。男的穿一袭黑色宴会礼服，女的穿着露肩紫色长裙晚礼服。紧接着陆续出现另外八对穿同样服饰的男女舞者，配合着圆舞曲的节奏一起回旋摆动曼妙的舞步，时而跨足跳跃，时而男舞伴将女伴往上高高托举，动作非常娴熟而敏捷。这样的场景，洋溢着青春的气息与喜悦的氛围。

圆舞曲的开头是缓缓地演奏着悦耳的乐章，感觉犹如年青人正享受青春美好的时光，悠闲自在地生活着、学习着，蓄精待发为将来打拼事业作准备，然后逐步前进探索另一个高峰。这时候的乐章开始生变，节奏急急往上升起，正是高潮的开始。是的，青春就像一首美妙的乐章，挥发一股生命的力量，同时也焕发一股振奋人心的感觉。这就是青春活力的泉源。所谓年少轻狂，天不怕，地不怕，只要一心向前，没有什么障碍会令年轻人却步不前。

音乐中段的主旋律似如潮水遇上岩石的阻挡而拍击，激起千层浪，气势汹涌澎湃，潮起又潮落。正如青春灿烂的青年人在事业上打拼时，也不是一帆风顺的；也许遇上障碍或者挫折，只要

不气馁，以努力奋发的心态跨越困境，幸福的日子就在前面向年青人招手。

后一段的乐章表现得相当缓和，不过在过程中隐伏一些状况，那断断续续、起起落落的音乐节奏，似乎隐喻青春的岁月里仍然会遇上一些挫折，尚需要一股青春火热的心态去面对和解决问题。

最终，结尾的乐章里爆发一股青春的活力，然后缓缓而止，它启示我们的青春的日子不多了，就像阳光那样灿烂无比，流淌在时间的长河里，总会有一天慢慢消逝的时候，所以我们要好好把握和珍惜青春的岁月。

我们颂赞青春，就像一首动听美妙的乐章。

李贵合

文学和旅游摄影爱好者。

再见， 我的「食忆兽」

四夕木容

我的身上粘着个调皮的“食忆兽”，每一天的走过都意味着记忆的一点点模糊再到消逝，它似乎特别喜欢我的记忆，也许是因为记忆的清脆。

2012年到2016年间，在这段几乎所有人都开始肆意、难忘的时段，容易遗忘的我，从来不觉得这有什么。此时的我没想过要狠狠地把任何除了亲人以外的人烙印在脑海里。至此，青春的初始阶段，并没能让我有任何特殊的感觉。我像是十分冷血的机器，每接触一个人，我的大脑就会开始分析在未来跟这个人接触的持久度。如果是将来不会接触超过一年的人，我的大脑就不会把此人的信息“标记”起来，任由那贪吃的“食忆兽”吞咽着我的这段记忆。这种特质，让我离人群一向很远，像是存活在世界之外的人，偶尔透过一面窗，进行短暂的交谈。我就这么保持着自己的被动，旁观着世界里的人群。这么说着，好似把自己架在了某种高度之上，可其实我又怎么能不羡慕活在人群中的那种姿态呢。我想着，我该试试走进。于是，我开始着手敲打自己建构起来的玻璃罩，我打算弄出一扇门来。第一次主动地想要停留于人群之中的这种尝试让我的内心十分忐忑，甚至是自卑的。我小心翼翼地走着，让自己透明着再透明，缩小再缩小。我不知道自己的形象是怎样的，但我想一定不太美好。即便是这样，我还是睁着那双充满渴望的双眼，近乎乞求的，想要得到谁谁谁的关注，进而发展我们之间的深厚友谊。然而我过于迟缓的行动，让这份渴求显得格外的奢侈。这似乎是世界对我选择长期剥离和贪心的窥视的惩罚，我十分别扭地走在世

界里，彷徨着。许许多多的同龄人都已经十分自然地形成了小团体，而我这个不守时的孩子，迟到了许久。

我就这么一路由不自知地享受孤独到开始主动接触。

从2015年开始，我都是以一种别扭的方式走在世界里，始终走在人群外。我不愿意赶走那只陪伴我多年的“食忆兽”，却又渴望能有一个接受它的人存在着，向我伸出双手。这样我是否也能像其他人一样，在自己的世界里留下至少两个影子，一个自己的，还有一个她，我亲爱的朋友。是的，之前走过的独自的时间为我攒下了不少的运气，让我看见了她们，那位总是在阳光下笑得灿烂的女生，我想说她真的很漂亮。我们从什么时候开始了频繁的接触呢？我想，那总是处于饥饿状态的“食忆兽”，在我不注意的时候偷偷跑回来吃掉了这段记忆。可是我还能记得，我的这段青葱时光，曾经有一段时间是墨绿色的，浓稠得连我都看不清自己，是她抓住了我的双手，在我沦陷之前。那是怎样的感觉呢，像是在深海中刚脱壳的龙虾，脆弱无比却又无能为力。曾经在学校里的一段时间，我独自走着，感受着内心的空洞，什么时候我开始了记忆，这种如同深渊的感觉。一个人去食堂吃饭，一个人坐在角落，一个人默默忧伤着。每一天都这样过着，直到一次我在食堂打翻了刚买到的面食。当那碗面从我的手上滑落时，我是呆愣着的，碗里的面撒了一地，汤汁溅了我一身。我不知所措地站在原地，东张西望，希望能有人在此及时的递来任何清理的工具，让我能迅速地清理这一烂摊子，最好能快得让人失去对这突然事件的印象。当然现实是，耳边响起了摊主的惊呼，眼前浮出身后同学们的诧异的表情。此时的我，身体的行动来得比我的思考结果快，我急忙往边上走去，向着食堂的尽头。这一路上，所有人的眼光都投射到了我身上，我想如果不是在这样的情况下，在压缩自己的姿态许久之后的我或许会很高兴能被看见。一瞬间，我几乎能明白在我近似逃跑的行为下，他们的眼光里的批判性。可是我在想着的，是曾经在食堂尽头看到过的拖把。果然，它们在那里。我毫不犹豫地就拿起了拖把，往回走，就

这么低着头，僵硬地拖着地，把洒在地上的汤汁清理干净。当我做完这一切后，一抬头便看见了同班同学，他就这么看着我，望着，望着。那双眼睛里的距离，冷淡，让我有些失落，更多的是悲伤。面摊的摊主知道我没吃到午餐，便在我清理完之后，又免费煮了碗面给我。这种时候，我应该感到温暖才对，可为什么，那么的伤心，那么的冷呢。原本打算清理完之后就离开，找个无人角落，平缓一下情绪。可是，面摊的摊主已经煮好了，而在为他们添了这么多麻烦之后，我又怎么能拒绝呢。于是，即便是到了情绪崩溃的边缘，我还是捧着这碗热腾腾的面走向了最近的空座。那是我第一次在公共场合，不理睬任何人的眼光，怀着受凉的心，吃着热腾腾的面，留下酸涩的泪。我不记得自己是怎么飞快地把那碗面塞进嘴里的，没有浪费一丝一毫，没有品尝到任何味道。那时唯一的信念就是逃走，我要逃出那个食堂，我要回到自己的“玻璃罩”里，我要关上“玻璃罩”的门。那个我建构的别人看不到内里的“玻璃罩”。可是我还来不及逃离，就被“抓住了”。那个给了我一个让我的心回暖的微笑，以及让我的身体停止哆嗦的拥抱的，女孩。这个女孩并不比我高，中等身材，却有一双有力的双手，她拉住了我往下坠的身体。从那以后，我开始慢慢尝试着跟陪伴我多年的“食忆兽”告别了，因为我不想要有一天，忘记曾经拉起我的双手，走进世界看到的第一抹阳光。终于，我的世界开始多了一道影子。那位，我亲爱的朋友。

原本交际对于我来说一直很艰难，我不会表达自己，也从不主动。这一度让人们在与我相处了一段时间后，因为我的性格原因，感到疲惫。这一切在遇到她之后好像就消失了，我们有很多聊不完的话，很多想要去的地方，还惊奇地发现了彼此相同的爱好。每次我想缩回玻璃罩的时候，她总是能把我拉进世界，沐浴在暖光中。

我很幸运在青春里，跌入泥沼的时刻，被一双强有力的手拉住。我想，我在她的带领下，保护下，终于走进了世界，走入了人群。不再是畏畏缩缩的模样，不再是透明的存在，不再是一个人。

若你问在人生中走过19年的我，我的朋友是什么样的人，我的答案很简短：朋友啊，她是带我走进世界的人。

四夕木容

在籍学生，曾在《联合早报》副刊的《取火》发表过诗歌《倘若》。

青春路上， 我到底在坚持什么？

（
中国香港
唐雯彬
）

现在想想，我的青春只有一样东西没有放弃，那就是写作。但其实人生来就会写作，只是不写才生疏了。这好比卖油翁的故事，人人都懂，但鲜有人愿意奉上大好青春去证明：无他，唯手熟尔。

还记得小时候，我是从记日记开始初尝写作的。那时，爸妈离异，把我扔给了奶奶。奶奶从不接送我上下学，有次我在学校崴了脚，有个好心的同学背我大小便、送我回家，还在我生日时送了本日记簿。

她说：“我猜你需要这个。”

于是，就有了后来写小说的我。

我刚开始记日记，是因为家里没有可以说话的人。很多心事，我只能写下来，告诉自己；很多人，我也只能记下来，想着长大后再去报复。

就这样，不怀好意的动机，推我走上了写作的不归路，一走就是整个沉寂的青春，直到后来我跟曾经那个怀恨在心的青春和解了。

再跟别人提这段往事时，我喜欢拿茶叶和鸡蛋做比喻。两样我最讨厌的东西，煮在一起却成了我的最爱——茶叶蛋，这就是青春的味道，不经历不会豁然开朗，更别提煮久后的历久弥香了。

回过头来再看，我写作的原动力，说白了就是对世界的恨意和无法与人沟通的敌对情绪。为此，我付诸整个青春去发泄，到头来却是青春的这场写作拯救了我。

开始写作后，我又有了新发现。原来写作跟画画一样，无非是拿笔和颜料涂抹，替代文字的表达而已。

于是，我开始理解为什么大部分作家身兼画家，或者有些画家，写出来的东西也是当仁不让的，比如冯骥才、李叔同、木心、刘墉，还有被文学耽误的画家张爱玲，被美术耽误的作家丰子恺和被建筑耽误的画家兼作家林徽因等。

原来有两样东西，人生来就会，后来随青春一块丢了，这就是我们的本能和初心，找不到怪可惜的。

所以，我在发现自己做这两样事时会忘掉饥饿、忘记烦恼，我便决定整个青春沉浸在这两样宝贝里，以至于出来工作后，我的做法依旧简单粗暴：义无反顾辞去稳定工作，不要加薪晋升，也不要再为他人的梦想过所谓朝九晚六的螺丝钉生活。

因为废寝忘食的状态让我忘记时空，那是青春时纯粹的快乐，只做“所有关于我的第二世界”。

当我有了这份小确幸后，辞职的勇气自然比那些没有享受过青春纯粹快乐的人要来得果断，哪怕明知道失业后的生活要面临同样的房租、水、电和交通费等开销，我也不愿再违背青春的纯粹，为皮囊买单而丢了本心。

现在，我只剩下我自己和手中的那支笔。靠它，我变现不了太多的物质生活。但有它足矣，因为我只想要它。当人的欲望降低到只要有它即可，那么其他都不重要。这个勇气或许青春时的我们都有过，不妨拾起，找回自己最容易满足的简单快乐，跟别人、跟社会眼光统统无关。

回去探望老同事时，他们会不无羡慕地感慨道：“真好，你现在是自由人了。”

我总会实话实说道：“你们也可以，青春从不嫌晚。”

接着，又一年过去，老同事还在原单位，话里还是一样的酸，但没有人再有青春的不顾一切。成人叫我们不做傻子、疯子，却忘了傻子、疯子才是最快乐的。

所以，我愿意做个幸福的傻子，永远活得青春。

如今，我每天起床，写一篇随笔，画一张油画，看着日色慢下

去。还有出书的计划在等着我，我依然不紧不慢地写着，不用附和任何人、也不用迁就市场。因为我的小说里有青春，所以我便不再畏手畏脚。

不过，有时日子也有进行不下去的时候，看着交租期的临近，我还在等我的稿费。这时，我会想办法多兼几份职，纯粹为了生计，生计是为了写作。

而我的生活，就是单调的写作、画画，如此循复。

在这条道上，我也经历过“过山车”的日子。

写好的一本处女小说被家人没收，还被要求不准再写家里人坏话。

妈妈撕烂过我的画作，骂道：“只会写东西、画画！这两样能当饭吃吗？”

后来，我的作品发表，我拿了第一笔70元的稿费。妈妈还是劝我，“这个只能玩玩，你还是要找个正经活儿。”

于是，我在做着所谓的正经活儿时，偷偷写小说，结果遭来上头的劈头大骂：“工作时间还有空写小说，怪不得新闻写成这样！”、“你写的这是什么？跟小说似的！”

我被迫转了文风，但我还是没有忘记小说的模样。于是，我悄悄带小说上公司，结果被没收，还遭点名批评。

我发现自己与这些工作的格格不入，便开始利用下班时间创作。幸运的是，台湾《皇冠杂志》《讲义杂志》相继接纳了我的青



春之作。一篇篇，我青春的沉寂，由作品替我发声。

后来，我在香港遇到了一位恩师蔡益怀，他一直坚守在纯文学道路上，还带着年轻人与时俱进。我们都知道网络文学、毒鸡汤盛行下的纯文学处境，但是蔡老师没有放弃纯粹的写作，也没有放弃过我。

他说过，我是个很能写的人。我知道，他的言外之意是希望我在纯文学的崎岖前景上，可以坚持走下去。“不是科班出身没关系，重要的是写出好作品，在网络文学盛行的当下，要有点自己的坚持。”

所以，撑不下去的时候，我会想起蔡老师的话，于是在给有些公众号写耸人听闻的素材堆砌稿时搁笔，告诫自己不能为了快速变现、填饱肚子就出卖自己的“青春”。

那不是文学！

既然选择了坚持，就要想办法坚持。

我不后悔，青春无悔，也与他人无关，从一开始，这条道就是我的青春！

唐雯彬

杭州的根，浮萍在香港。小说曾发表于《皇冠杂志》和《香港作家》，散文曾见于《皇冠杂志》和《讲义杂志》等平台。长篇小说《爱的纪念》（繁体版）于2019年6月在港台等地发行。



学胡琴的岁月

邓
星
东

南同学校念小五时，蓝先生教我拉胡琴，学了基本指法；后来他索性将椰胡借给我，我试拉《树胶花开》，他教唱的抗日歌曲，悲愤忧伤……

上了华侨中学，我买了一把二胡，还有卞宝第编的“二胡学习手册”；手册里列《光明行》为总练习曲，分段让学习者练习，我学了弓法和一些技巧。

五一三事件后，下学期的一天下午，经过图书馆，近处传来阵阵乐声，非常悦耳，循声探去，几位同学正坐在树下石凳上演练“国乐”，班上同学张炳照正在那里拉二胡。稍后他告诉我，曲名叫《梅花三弄》，广为流传的一首民间音乐。

我当时很想参加他们的国乐，却不敢开口。一天，我带了那把圆形琴筒的二胡到学校去，休息节时，拉了一段《叹十声》，有几位同学同声叫好，张炳照没有什么反应，我忽然胆怯起来。

次年，一位从“树群”来华中念中一的陈潮光，不到一个月就加入同学的华乐队，和张炳照等人演练二胡四重奏，由音乐老师刘恭熙指挥。听同学说“学校要开音乐会了”。

那时陈潮光正忙着为校友会组织华乐，我是校友，也在学二胡，便邀我参加。

原来我小三插班念村里的南同，念到小六上学期，剩下三位同学，学校开不成班；下学年我转念树群小六，在那里毕业，成了树群校友。

在校友会华乐练习期间，我向陈潮光借了“刘天华二胡曲集”，抄了《病中吟》，每天抽空拉练，感觉真好。

1956年5月接近年中考试，华侨中学果然在维多利亚纪念堂（音乐厅）举办了一次盛大的学生音乐会。演出的那一夜，只有七八位成员的华中华乐亮相了，合奏《浔阳月夜》，胡琴四重奏《小黄莺》，只见他们个个充满热诚，尽情演绎，赢得了同学及家长们的热烈掌声！

那一刻我感受到华乐的魅力，希望有一天也能上台表演。

1957年年底，树群校友会举办了一次盛大的文艺晚会，借用学校附近演潮剧的场地，在戏台呈献文娱节目；节目丰富多彩，有中国民间舞蹈及各民族歌舞等！

那一晚，我手执二胡随华乐队上台，表演《汉宫秋月》《金蛇狂舞》等，表现不俗，掌声不断，观众反应很热烈，那也是我第一次上台演出。

过后我投到华乐队里。华中华乐队忽然壮大起来，笛子有李伍华，扬琴有李雪岭，都是器乐高手；还有弹古筝的江竹先，指挥二十多位华乐队员，难能可贵！陈潮光正在演练《二泉映月》，张炳照摸索《渔舟唱晚》，两人的学习态度都很认真。

那段学胡琴的日子，陆修堂的一首《怀乡行》，触动我的心弦，却无法知道他的背景。我每日看谱拉曲，反复练习，成了我最喜爱的二胡曲。演练多时了，有信心拉完整首曲了，很希望有一天上台表演。

大约1958年左右，张炳照忽然拉我和几位同学到“陶融儒乐社”组织华乐，由三十多岁的该社总务杨浩然任队长。在他两人的筹划下，组成了颇具实力的陶融华乐队，担任指挥的先有胡归成，后有莫泽熙，都是义务的。因为陶融儒乐社的关系，陶融华乐队有了演出的机会，表现也很出色，以后频频受邀，在华社有了名气。

1959年上半年，适逢新加坡当局为预祝民选政府自治举办了一系列的宣传活动，陶融华乐有幸受邀参与了一连两晚在快乐世界（繁华世界）体育馆举行的文娱晚会。陶融华乐队刚好被安排与原来的香港三家电影公司（长城凤凰新新）明星代表同台演出，首

晚夏梦、石慧、陈思思表演了几支民间舞蹈，“陶融”呈献《雨打芭蕉》《翠湖春晓》，指挥为莫泽熙，一时间热闹哄哄，陶融华乐的表现给观众留下深刻的印象，那也是我生平最难忘的一次演出……

年底就要参加高中会考了，功课荒废多时了，数理化三科肯定考不到什么等级。虽然离开了陶融，可是我没放弃胡琴，继续拉《怀乡行》；又爱上一首《孤雁》，也是陆修堂的曲子，不断揣摩演练，乐曲前半段描述离群的雁儿彷徨无助的情境，似乎有我当时的影子……

“到底飞往哪里去呢？”（闻一多《孤雁》诗句）会考后，我当然希望有一天会在某个场合表演二胡啊……



1956年华侨中学“学生音乐会”上，华乐组呈献《浔阳月夜》。（照片由作者提供）

邓星东
文学爱好者。

青春
文学 专辑

纪实文学



青春80后，在废墟中挺立成长

——谨以此文献给「5·12」汶川地震中
那些可敬可亲的孩子们



许星
(中国)

他们是吃着洋快餐长大，被社会宠爱和质疑的一代，但是面对灾难，却显出了无畏与担当；他们是在父母的蔽荫下，强调自我，个性张扬的一代，但是面对眼泪，却选择了成熟与坚强。80后的一代，在举世瞩目的汶川大地震后，在废墟的烟尘中，迅速成长起来，肩负起社会的责任，他们用自己的行动告诉我们：80后，原来有情怀，原来懂大爱，这些可爱的孩子，谁说他们是“垮掉的一代”？

他们在灾难中成长，更能在废墟中挺立。

A、灾难发生时，我们没有选择逃生

（灾难突如其来。在这山河呜咽，大地悲鸣的沉重瞬间，救人还是逃生，绝非选择题一样简单。然而，孩子们没有犹豫，他们看似娇弱的身躯，却承载起那么多鲜活的生命，他们用英勇无畏，坦然地接受了生死的考验。）

记者面前的王亮，是一个沉默的少年。他，170厘米的个子，体重却只有45公斤，这对于一个羌族少年来说，还不够强壮。可是正是这样一个文弱的孩子，却用自己坚强的手臂，在地震中救出了三名同学。“我只恨自己能力太小，没有机会救出更多的同学。”他抬头望着天上飘过的白云，长长地叹了口气。

2008年5月12日14时28分，王亮和同学们一起，正在自己所在的北川中学主教学楼二楼的高二(10)班的教室里静静地听老师讲课，突然，美丽的北川县城遭遇地震来袭。剧烈的震动中，他恍惚听见老师大喊：“同学们快跑！”王亮和同桌一起从教室后门冲出去，跑向楼梯，这个时候，教学楼发生了沉陷，他和同桌一起被埋在走廊的楼板下面，“到处是灰，但我们看得到外面的光亮。”看到了逃生希望的王亮和同学一起奋力推开头上的水泥板，几根裸露的钢筋挡住了他们。两个男生用力把钢筋弯曲，然后很快爬出来。爬出废墟后，他才发现身后的五层教学楼变成了三层楼，一楼和二楼被压下来的上半部压得不见了。

站在废墟中，王亮没有选择逃生，他冒着强烈的余震，忍住

身体的巨痛，声嘶力竭地呼喊同学，并迅速开始了施救。没有工具，双手就成了最有力的挖刨工具，当血水浸润进那片熟悉的土地，终于听见了同学呼救的声音：“王亮，救救我！”一个，两个……最后，王亮从废墟中救出了三名同学。“我只恨自己能力太小，没有机会救出更多的同学。”回忆起和同学们相处的点点滴滴，王亮总是痛苦地闭起眼睛。

“能力太小没有救出更多人”，是劫后余生的人们心里最大的伤痛，对于平武县阔达乡仙坪村的学生任冬来说，也是如此。任冬手臂上那条长长的触目惊心的伤痕，记录着他的壮举，也记录着他一生难以忘却的遗憾：“当时我看见还有几个孩子在废墟里艰难地呼救，但是他们被埋得太深，我已经无能为力，只能眼睁睁看着他们死去。”说到这里，18岁的小伙子流泪了。

地震发生后，任冬眼看着美丽的教学楼轰然倒塌，这时，耳边传来稚嫩的啼哭。他转头一看，紧挨着学校的幼儿园里，一个孩子正站在废墟边哭泣，大堆瓦砾堆下，掩埋了一个小小的身体。他马上冲了过去，用手指刨开砖瓦抱出了孩子，这时他发现，孩子的身下，还有两个脆弱的小生命。“你们挺住，哥哥来救你们！”他大声喊着，再一次冲了过去，余震不断，随着“轰”一声巨响，倾斜的房子再一次倒塌，一个砖头砸过来，砸伤了任冬的手臂，顿时血流如注。那一刻，自身的危险已被置之度外，他穿梭在生死边缘，又救出了两名孩子。

大地震不仅让美丽的北川夷为平地，让安县也成为受灾较重的地区，无数的建筑物顷刻间化作废墟，无数鲜活的生命依靠顽强的意志在废墟中苦苦支撑。安县（现安州区）安昌镇是距离北川县城最近最大的场镇，地震发生后，虽然还处在余震的危险中，但安县人民义无反顾，在安县西苑中学设立了时间最早、距离北川县城最近的壹个抢救医疗点。安县西苑中学2700多名师生，除了迅速抗灾自救，他们还行动起来，投身到搭建医疗站、抢救伤员、服务伤员的工作中，学校的学生们不顾个人安危，帮助老师照顾病人，他们

用自己的身体作支架，用疲倦的双手高举着冰凉的液体瓶，直到天亮，用自己的勇敢和热忱，为灾区人民的生命疗伤。

勇敢的孩子还远不止这些，他们是被截掉了双腿，还能微笑着生活的芭蕾女孩李月；是在废墟下坚强生存，并用自己的尿液救活两个同学的女孩朱春艳；是抛下怀有九个月身孕的妻子，带着乡亲转移的普通村民高波；是用自己的躯体去护佑孩子们的爱美的女教师袁文婷……他们中更多的人，还没有为人们所熟知。

面对这些勇敢的青年一代，我们常常在想，是什么样的力量，让这些在我们眼里自由散漫、养尊处优的80后，在灾难将临的瞬间，没有慌乱，没有躲避？他们勇敢无私，笑对人生，青春逼人，热血逼人。走近这些孩子，我们终于了解，原来我们对他们的认识，往往停留在表层，我们以为他们饭来张口，以为他们心灵脆弱，其实我们错了。这些孩子，他们不是被地震震好的，这种热忱，其实是与生俱来，只是因为这些灾难而被激发。他们用行动告诉我们，中国的年轻一代，是勇敢、热情、自觉，而且勇于承担社会责任的代名词。

所以我们只能说，这是一个英雄的群体，这是一群了不起的孩子。

B、在灾区的土地上，我们学会了坚强

（他们不是受灾的群众，却在地震发生后，第一时间奔赴灾区，用各种方式表达着对灾区人民的牵挂，对伟大祖国的热忱。他们在我们眼中，或许还是孩子，但站在灾区的土地上，他们柔嫩的羽翼变得坚强，他们中，很多人有一个共同的符号——80后。）

“5.12”里氏8.0级汶川地震，让大禹故里北川城镇塌陷、熊猫故乡平武山地垮塌、美丽的中国科技城伤痕累累，举国上下为之震惊！北川告急！平武告急！绵阳告急！

而当这些抗震救灾号召令自发地在网络上流传、在电视上播报、在报纸上刊发、在市民中传递时，一辆辆系着红丝带的汽车风

驰电掣般驶入绵阳，一支支系着红丝带的队伍急匆匆地赶到绵阳，一个个系着红丝带的同胞集结到绵阳救灾点。在九洲体育馆、南河体育中心，在重灾区，哪里有灾情、险情，哪里有需要，哪里就有他们的身影……

在九洲体育馆，人们总会听到一个甜美的声音，声音的主人，是来自普明中学高一年的学生陈薪如。陈薪如是在地震发生后加入志愿者队伍的，几天几夜的播音，让她显得特别疲惫，可是，一拿起话筒，整个人立即精神了，声音回荡在九洲体育馆，永远都是那么甜美、年轻，让受灾群众浮动的心在声音中沉静下来。每天，陈薪如都在不停地播着市抗震救灾指挥中心的公告和来自四面八方的寻人公告，她在胸口贴上了“爱心集结号”的标志，她说，现在灾民最需要的就是大家的支持，她要用声音来告诉灾民，你们安全了。

家住北川的西科大法学院04级学生王涛，在得知家乡的受灾情况后，十分担心家乡亲人的安危，迅速乘车回家。途中，道路因山体滑坡而封闭，王涛便决定徒步前行。历经千辛万苦到达曲山小学后，在老师的帮助下，王涛找到了自己妹妹所在班级的倒塌地点。位于二楼的教室已经完全坍塌，没有工具，他使用双手挖开建筑残骸。当挖出第四具尸体时，终于发现了自己妹妹被压在课桌下。王涛见此情景，以为妹妹已经遇难，一边哭泣，一边奋力抢救妹妹及其他受难者。恍惚中，王涛似乎听到妹妹在呼唤自己，定睛一看，妹妹已经苏醒。大喜之余，他急切询问其他家人的下落，确认父母的安全后，王涛同学继续协助武警官兵一起救伤员，直到深夜才随部队回到绵阳。王涛同学共计搬挖出16名遇难者，其中二人生还。在接受记者采访时，王涛同学几次久久不语，遗憾地表示：如果有工具，我还能救出更多的人！还有很多同学，朋友没有消息。

王大春和李泽让是在团市委组织下第一批进入北川灾区的志愿者，13日早上5点多钟，他们随救援部队踏上了救援之路。这批志愿者共40人被分为两组，分赴北川、安县两个重灾区。6时左右，他们在距北川县城两公里处看到，有灾民相互搀扶着从县城方向走

出来，跌跌撞撞的，衣服头发杂乱不堪，衣服上满是未干的血迹，个个眼里含着泪水。这一刻，他们在场的每一个人都流泪了，并暗自对自己说：“北川，别怕！我们来了！”6点40分，他们追上了满载解放军战士的车子，由于前方道路阻断，车辆都进不去，他们只好在团市委领导带领下，列队跑步前进，在一条随时可能有石头滚落的小路上走了大约一个小时，最后到达北川县城。发现这里已经躺着很多受伤的灾民，大多伤情严重，他们迅速放下药品与食物给伤员进行处理。清创、包扎，固定骨折部位，然后把他们抬上木板让解放军战士抬出去。

这些奔赴灾区的年轻人，用坚强与无私书写着人间大爱，成为受灾地区最令人安心的一抹温暖。在他们身后，挺立着更多与他们同样优秀的同龄人，张开双臂保护学生的老师，冒险在废墟上搜救的普通士兵，奋不顾身的白衣天使……，在经历了抗击冰灾、反对藏独、保护奥运火炬传递这一系列重大事件后，他们非但没有被打趴下，骨骼反而日益强健，思想反而日益成熟，在灾难中，他们与中国一起成长。

C、走过灾难，我们学会了珍惜和感恩

（面对灾难，我们能有多少担当？成千上万的团队和个人，用自己的行动诠释了一切。献出一份热血，可能拯救一个鲜活的生命，少买一件衣服，可以支助一个灾区的孩子。是的，灾难改变了80后一代，走过灾难，他们学会了珍惜和感恩。）

虽然绵阳血液中心存血充足，但随着救援的进行和许多伤员的加入，为防不时之需，绵阳还是增加了献血点。在这些点上，每天都能看到挽着袖子，排起百米长龙队伍献血的人们。“能不能再多抽一点？我们还能做些什么？”他们的脸上，总是浮动着急与牵绊。

灾难发生的第二天，绵阳许多高校就纷纷开展了献血活动。等待献血的排起了长长的队伍，很多同学甚至开始了预约。在城区

各大医院，排队等候献血的人络绎不绝。根据规定，一次献血数量在200毫升至400毫升之间，而多数人都选择献400毫升。献血队伍里，超过一半的人都是20岁到30岁的年轻人，他们有的人脸上，稚气还没有完全褪去。经历一场地震，他们很多自己都还惊魂未定，却在第一时间，将生命的血液源源不断地献给灾区。

“原先很没心没肺，现在走在马路上都想着那些被埋在废墟下的人，觉得自己以前那种生活，太没有意义了。今后的日子里，对身边的人尝试着多微笑，可以帮忙，就伸手。每个月少买一件衣服，可以资助一个孤儿。每个月少买一个包包，可以赡养一个老人。每个月少出去‘腐败’一次，多出去参加公益活动。这就是我的新信仰，新的生活态度。”

这就是家住沉家坝富乐小区的袁源在灾难发生后，写下的地震日记。袁源是典型的80后一族，在商场上班的她最大的乐趣，就是在下班后跟朋友约三邀四地消遣，在周末的时候去商场血拼，没有钱了伸手向父母要。地震后，面对那么多失去的或正在承受灾难的同胞，袁源发现自己真的已经成人，她告诉自己要认真地面对以后的路，对自己负责，对家人负责，对社会负责。

同样，家住七星楼的陈辉也在地震发生后，第一时间记录下自己的感动：“刚看到一位叫陈坚的小伙子，在被三块预制板压了七十多小时后被发现。当时记者在演播室通过电话采访了正被压着的他，问他有什么话想对刚怀孕的妻子说，他对着电话说，我这辈子没有什么大的目标，只想平淡和你过一辈子。但是，陈坚被救出来之后却永远地离开了，救援的军人哭了，责骂他为什么不再坚持一下，在新闻现场，女主播在演播室里哭得泪流满面，转播已不能继续。一句朴实的话语——只想平淡和你过一辈子，会给活在尘世的整日里忙忙碌碌的人们带来多大的震撼？看到这段采访，我和老公哭得一塌糊涂，老公把我紧紧抱在了怀里。”26岁的陈辉2007年才和老公结了婚，由于双方条件都很优越，都在父母的娇惯下长大，结婚后的他们在蜜月时就吵得不可开交：你少洗了一个碗，我多做

了一顿饭，这些芝麻绿豆的小事，却常常让战争升级。经历了这场灾难，他们才知道一家人能够完整地在一起，是多么美好的事情，平安是福，应该珍惜拥有的每一天。

5月10日，家住红星楼的陈娜和王真在芙蓉汉城举行了隆重的婚礼，正准备外出旅游度蜜月，第三天就发生了地震。那几天，她和老公一直守在电视机前关注灾情，当他们看到绵阳那么多受灾的同胞正处在水深火热之中，25岁的陈娜流泪了。“我们能为灾区同胞做些什么？”她不断地问自己。新婚后的第四天，她和老公一起来到九洲体育馆当起了志愿者，在这里，从小娇生惯养的他们学会了帮妇女照看小孩、为老人送水端饭，忙得晕头转向，小两口还将打算装修房子的钱捐给了灾区，并在六一儿童节时，给灾区的小朋友送上了礼物。单位厂报将她的事迹以“美丽的新娘当上了志愿者”为题，作了报道，陈娜却很不好意思地说：“我做得太少了，有什么值得报道的啊？”

“珍惜生活，过好每一天，帮助需要帮助的人，学会珍惜和感恩”，是经历灾难后，80后一代的新的生活态度。这，就够了。

汶川地震，震醒了蓄势待发的中国年轻一代。他们在所有人丝毫没有防备的情况下，一夜长大。

灾难是一种历练，更是一种洗礼，经历过灾难的80后一代，变得思想成熟，步履坚定。“少年强则国强”，他们不屈不挠的精神，是中华民族的希望。

许 星

媒体记者。中国诗歌学会会员，四川省作家协会会员。作品在130余家报刊发表，曾获2008-2011年中华宝石文学奖，加拿大第三届国际大雅风文学奖等奖项一百多次，著有诗集《顺河而上的花名》《虚掩的村庄》《诗歌里的故乡》。



诗歌

青春
文学 专辑

一条流逝的青春

郑景祥

成全了城市的繁华
你已过了200年前的鼎盛时期
赋闲从来不是一条河的风格
血液流淌着的本应是忙碌的DNA

听闻你曾是一个国家的大动脉
曲折蜿蜒却充满活力
响亮成南洋之南最强心跳声
可是当码头卸下一袋一袋岁月
驳船一艘一艘悄然离你而去
青春也一点一滴流逝殆尽

其实你的脉络不长
童年沿着下游摸索到上游
只有区区3.2公里
乘着驳船摇曳时光
经过克拉一路溯源到罗拔申
三个码头已不再是旧时简朴
栈房、店铺、船厂、碾米厂、锯木厂
一栋一栋沉入河底
昔日“九八行”不是关门就是改装
餐厅、酒廊、旅馆、商场竞相巍峨
模仿时髦粉墨登场

左岸是过去 右岸是未来
金声、李德、埃尔金、加文纳、安德逊
14座横跨时代的名人倒卧成桥
除了旅游指南还记得
有限记忆已自动将名字遗忘

墨绿的河面还浮动着建国的传奇
河床沉淀太多垃圾和辛酸故事
1977年那场十年清河
挖掘掉臭气熏天的昨日
也凿平了你残存的棱角
清澈让鱼儿和游客游回来
你却忽然老了
嘈杂、汗水和热力已沉沉睡去

可怜那半鱼半兽兀自痴痴守在河口
殊不知前方已筑起堤坝拦截海的消息
你的青春已回不来了

史说：新加坡河是我国早期的经济动脉，转口贸易的重要据点。当时的货物由大货轮从海上卸到驳船，再由驳船沿着新加坡河存在两岸的仓库里。3.2公里长的新加坡河横跨着14座桥梁，河口还矗立着新加坡著名地标鱼尾狮。1977年开展了10年清河计划，上中下游的三个昔日码头，即罗拔申码头、克拉码头以及驳船码头也开发为消闲区，曾经腥臭的新加坡河变身旅游景点，从前的热闹、特色和使命逐渐淡出历史。

郑景祥

1971年出生于新加坡葱茅园，新加坡国立大学毕业，新加坡作家协会副会长。曾获新加坡青年艺术家奖（文学），著有个人诗集《三十三间》、散文集《忘了下山》以及灯谜专著《谜岛众生》。

萌芽岁月

我们就做了抉择
从春天走来冬季
悠悠五十岁载

已播下的种子
一、二、三、四来到眼前
白天经历了太阳的温度
夜晚至少有星星的慰藉

阵阵的风雨后
个个都一起成长了
回过头来看
新的种子发芽了

另一代春秋大梦
同样迎着风和雨
时辰的挑战却不一样

庆幸园圃里不只有绿树
也有朵朵红色花儿相伴
萌芽岁月将一轮换一轮

烈
浦

烈浦

本名陈川强，资深作家，新加坡作家协会名誉会长，《大士文艺》主编。

一 青春

我带着春天般的笑靥
与青春同行
却在不经意时与青春失联

二 织梦

织梦的年纪
心思像相思树上的小黄花
灿烂细密

三 情书

住得那么近
鱼雁往来
竟望穿了秋水

四 牵手

没有玫瑰和钻戒
手一牵
就是一辈子的事了

五 回忆

哼着《青春舞曲》
啊！青春小鸟
永留回忆

冰 秀

本名陈秀元。退休教师，新加坡作家协会理事。已出版散文集《小河与一串记忆》和《心的呼唤 绿的回响》。

冰
秀

前后 (外二首)

数十年前
你欣赏我的青春
我赞美你的年少

数十年后
我接受你的白发
你宽容我的皱纹

相依为命
如果相依为命
就是地久天长

回去

年少时她住波东巴西
我就笑说 回那里去吧
回去恢复青春年少

她却撩着两鬓白发
说不懂穿越术
再也回不到那里去了

这真是一件憾事
今生今世
再也回不到那里去了

周
粲

然后

生龙活虎
瞬间就剩下皮囊
然后叫喊和啼哭
都无法使他
自剧痛中苏醒
然后焚化炉
化他为一撮烬灰
然后他葬身大海
让蛟龙助他
回到无声无嗅的最初

附注：悼念艺人暨陆军中士冯伟衷。

周 燊

资深作家。曾任职于新加坡教育部课程规划与发展署。1990年获颁国家文化奖。创作包括小说、散文、诗歌、小品文、文学评论等。

椰树是我的听众

门前的空地
是我的舞台
我常开演唱会
在月光明亮的晚上
椰树，门前数十棵椰树
是我的听众

自封男高音
我，一个青春年少
精神饱满，歌声嘹亮
一首又一首，流行的
艺术的，民谣的
随性地唱
时而举头望月
时而看着前方
一副歌手的模样

椰树们，巨大的羽叶
镀上月亮的银光
都静静地立着
静静地听我歌唱
但有时大风吹过
它们便沙沙沙，沙沙沙
跟我一起欢唱



辛
白

一首又一首
我从少年唱到青年
开过无数演唱会
却始终没赢得半点名声
但这真的无所谓
快乐
是我最大的报偿

即便此刻我已年老
那些快乐还在我心里收藏
一想起那些青春的歌唱
它们便纷纷涌现
把我的心充满



辛 白

本名黄兴中，北京师范大学文学学士。主创诗歌创作，也写散文、微型小说和闪小说。现为新加坡作家协会受邀理事，推广华文学习委员会驻校作家。著有诗集《风筝季》《细雨燕子图》《看见》和散文集《音乐泪》等。

年少时光 (外一首)

语
凡

当你年老
偶尔会想起我但不太记得
我是不是男生

我们曾在酒店啤酒过黄昏
你的笑里有我的眼眸
和一些莫名其妙的故事

我们都不清楚
明天早上起来会怎样
你的电话号码塞在那个口袋

我们的音乐游离在耳边
一直到你耳鸣的时候
你仿佛听到我
老是说爱

但你不记得
我们有没有一起上过那张床
我只是迷恋你身上的疤痕
像一张地图
擒获我的想像和怜悯

我们以为自己不会老
当岁月的冬季来临之际
你记起我说过
还有一些你当时不解的故事
(啊你现在明白了)
那只是我的挫败和不舍
加少许的
年少的忧愁

啊我没有青春
我只是追过火车
叫二哥快点回来
在平凡的生活中装满
斗室外天地的幻想和好奇

这算不算青春
逃过几次课
在草地上数星星
明明是艳阳天
我看见你看不见的
所以叫我奇怪的孩子

青春为何物
捧着一颗赤子心
爱过想爱又不能爱的人
长路上尝尽苦涩
没有长大也不曾接受
令我疲惫不堪的生活

我缺心眼少条筋
记忆又忘记，失望又期盼
等待又着急

碰壁撞墙
打开自己又把门关上

青春到底有没有来过
我远走他乡
孤独前往，它四处躲藏
我一无所有
像跳远运动员
从童年一跳
直接到星星华发的明天

语凡

原名曾国评，会计师。著有诗集《逝去的羽光》《草地里的男生》和散文诗集《语凡散文诗选》。

母音阶 (外一首)

从她藏起的单线簿
我走回童年
第二排靠窗的位子
抄下第一个单字的发音
读出
她粗糙的手艺
缝纫校服上长满茧的名字

黑板右上角的日期
藏入书包
半截粉笔掷向高高的屋檐

走出校门
世界已是厚实的中方格

无
花

墙上 挂着裂痕
偶尔 有风传来
你 早已磨成纤细的碎屑
我 如夜空豢养繁星点点

于是读你的诗我蜷缩成一个零号
在你平衡的诗意宇宙无限次放大
于是必须在星河中保持窥看姿态
如一号清醒在你诗句每一个开端

无花

七年级早产婴，游居于柔佛州新山与新加坡。诗作散见于新马各大报刊，著有诗集《背光》。

我还没写一百首诗给你

安诗
一

【1583】

晨起未消的睡意 抚压文词艰涩的书脊 概念慢慢清晰
朝夕碾碎成颗粒 被推入人潮拥挤 到最后一盏灯熄
所谓生活 一如过隙时光 从分开后变得更为具体
这世间纷扰 未来难企 快乐都掺杂焦虑
一直不知要如何提笔 去定义或是缅怀某一段过去
你对我是否仍存有爱意 并非我所愿计及
这些年来 我爱且只爱过这样一个你
而戳破这一秘密 不知是对不起你 还是对不起自己

【574】

很多 很多的天马行空
在酝酿了很久很久之后 都难逃胎死腹中
你应该是一场梦 一场似曾相识却抓不住尾巴的梦
如此 我应该是一阵风 一阵呼啸而过留下任何的风

【188】

如果 时间在此刻静止
或晴或雨 都不必交付于未知
于此
是不是 就不会打破晶莹剔透的誓

如果 时间在此刻静止
所有故事 都只需铭记初始
于此
是不是 就不会有难以割舍的思

【30】

隽永的黑暗中 望见一整个璀璨明丽的宇宙
可爱愈浓 愈是惶恐 不安伴随左右 多少旧地重游
再抱着你 吻你 给你丰足的安全感和厮守的理由
或者放你走 先离开的人是不是能安然无恙逃脱
在温柔乡里 不留下任何 任何痛的伤口
但 比起惧怕日后 平静或歇斯底里的分手
失去一个 一个可能会相互扶持一辈子的朋友
我会更加憎恶 憎恶自己在爱情降临的时候
没坚定地握住你的手 没开口挽留 没给你勇气
去笑着拥抱 我们许诺给彼此的那个永久

【23】

爱是不是 要浅尝辄止
才能幸免于 在笑与泪的泥沼里 迷失
我们是不是 要回到最初的样子
才能跌跌撞撞地相守 不失去彼此
纵使 承诺已经太廉价了
我仍放纵自己的固执 许诺了你 一辈子

安诗一

90后诗人，新加坡国立大学中文系硕士研究生。曾获大专文学奖新诗组、汉诗组奖项。著有诗集《三分之一》及合著《舞墨文苑七友集》。

（一）铁灯笼

在

铁皮灯笼灭不掉的顽皮里

灭掉的

尽是闪烁暗暗后巷

欢唱中秋飘逸烛火的恶作剧

藏匿的青春弹弓

弹熄

一切纸制月光

原先笼罩天边的倩影

没两下

全碎在邻家弟妹

非常不甘心的惊哭里

（二）裸游

在

剑鱼男孩背后

褪去衣裤

前面尽是勃勃的春潮

纵入童稚的神经末梢

丹绒巴葛海边明明吹着

后悔走入市区的

春风

怎么一转眼

夏天就那么无怨的

成熟起来

（三）冰球

在

艳丽色彩的弧度上

冰冻的甜蜜

淋漓贪婪吮吸

年岁是递增

年岁是递减

都变成剖开两半的红豆心

在五分钱的厚度里

失速的增加高度

超速的离开温度

只为了亲近

没有年轮交待得清楚的熟度

董农政

书写各类文体，著有诗集、摄影诗集、微型与散文合集、微型小说集。堪舆命理名师，著有近三十本术数丛书。

早安， 校园！

昨夜风和风的争执停止了
留下满地心碎
树上的雀鸟还在争论谁是谁非
老校工皱着眉
挥动扫帚
把昨夜的心事统统赶走

最先动起来的是大操场
球鞋与球鞋争相证明实力
食堂的桌椅也收敛了睡意
热情的是咖啡三明治
忙碌的是杯杯碟碟盘盘碗碗
茶匙一再敲痛瓷杯
像青春叮咛着梦想
像梦想叮咛着青春



毛
丽
妃

早晨是新的早晨
复制着昨日与从前
升旗仪式唱国歌移步课室
成长需要不断被提醒
而人生的起承转合岂能抄袭？
用数学把今日和明日画成历史的弧线
用物理化学生物揭示未来
用经济寻找方向
用文学测量体温
明日的舞台
 还需要
 栋梁
 撑起

毛丽妃

教育工作者，文学爱好者。新加坡作家协会会员。

年少时候 (外一首)

我们从学校偷一点时间
躲进无人的午后
掬起一束秋阳
挂在树梢

我们挽起初恋
与绿茵诉说
那些连风也听不见的
相悦
在两情羞涩间

我们躺在大树的臂弯
采集秋叶的心思
写进蓝天的本子里

匆匆
是秋阳与绿茵最美的
邂逅

之
宇

每一分钟的绽放
是一次彻底的告别

每一瓣错开的春天
是一首时光捞不住的歌

之 宇

毕业于新加坡义安理工学院电机工程系，作品见于《联合早报》、印尼与马来西亚中文报副刊及台湾电子诗刊。2019年出版诗合集《六弦·情》。

青春（外一首）

青春有一个方程式
可以高山滑雪加远足旅游
可以迪斯尼乐园加过山车
甚而假面舞会发烧音响
细细的腰肢
宽宽的肩膀

青春需要一个背景
可以人约黄昏
可以曲径通幽
寂寞时思念情人赤裸的叮咛
赤裸的心款款地布置成期待的装饰
一个漂亮的灯心草

青春有一个身份
可以把爱神木高擎在手中
可以隐名埋姓的化身
当落霞布满紫色的天空
黑暗落入海湾之夜
棕榈树行走的边缘
节奏滑过一阵快感

青春像盛开的玫瑰
像闪光俘获的水晶
当眼球颤动开启记忆的锁
心看四周
有许多迎向你微笑的陌生脸孔

林
沛
(马来西亚)

青春最怕患上寂寞
她悄悄地征询大海
一生注定要孤独的白浪
复自弹了同一首不变的曲调
颜面更加苍白
心儿碎了

失恋衔走女孩嘴角的微笑
黑夜发出叹息
声声抚平灰色的哀伤
夜莺在生命的裂痕里
也有树林、痛苦和温馨的巢房

海角灯塔上
灯光忽隐忽现
只剩下风标转动
一个影子
孤独留在喊声里

犹如酷刑折磨
寂寞盛开于无形残余的梦
湖在水面升起
在眼球深处蒸发飘散
女孩看了大海最后一眼
接着要睡了

林沛

马来西亚檳城人，目前退休。马来西亚大学机械工程系毕业，曾任学院高等数学讲师。

余情 (外一首)

谁叫我们相遇
在这个不合时宜的年代

我是过境的旅人
本就不属于你的国度
短暂的停留
意外的邂逅
匆匆的分手
带走的是
装满
严重超载的遗憾
带不走的
竟是一辈子末了的
余情……

谁叫你的青春
还是未成年的少女
谁叫我的深情
只是你生命的过客
谁叫我们，注定
在这个不合时宜的年代
相遇

而今，
我不再作旅人
也不是过客
我的心
满足于一种安定
是归宿也好
是宿命也罢
至少
我感觉很实在

十
三
(马来西亚)

离别以后
我们就不再相见
从此天各一方
过着没有彼此的生活
相信有一天
妳终于也会把我
忘记

我以为
说再见之前
我们还要再见
至少让我们互道别离
至少至少
让我再见妳
从此就不要忘记

今夜重逢
感觉陌生又如此熟悉
眼前的妳
像记忆中一样美丽
而我
已不是年少时的我
除了
除了离别前
还没来得及告诉妳的
秘密

十 三

原名林佰龙，马来西亚诗人。



小说

青春
文学 专辑

再见青春

君盈绿

她们说白头不可以送黑发。她们硬要我留在家里。可是，再陪你一分一秒都是我的意愿。

冷气够冷。仪式进行中。

看着你那不知世事阳光般的笑脸，你身上穿着的白色新娘装（你要的），我不敢相信。当日在医院里像猫儿一样动也不动哭也不哭的你，竟已长成如此无忧的美少女。

怀你的时候跟怀你姐没两样，可是当你离开我身体的那一刻，我多感的母性就觉得你不一样。经检验，我的直觉没多余。你，是唐氏儿。而且是那智力不足的四分之一。到底，是哪里出了问题？

从此我们的家变了，你爹以你为藉口离开家再也没有联系。我自婚后就扮演贤妻良母的角色，这下不得不把我过去所学的裁缝功夫亮出来，在家里给人缝制衣服。那一年你姐才念幼儿班二年级，别人家的孩子还在撒娇，懂事的她已和我轮着照顾你。亲友们劝我把你送走，可你是我身上的肉！

妈妈，学校的人不跟我玩。

没关系，你姐会陪你玩。

妈妈，老师也不喜欢我。

没关系，妈妈送你去另一间学校。

姐姐真好。妈妈真好。

妈妈，我的功课越来越多，留在学校的时间也越来越长，我没有时间陪妹妹读书玩乐，怎么办？

没关系，白天我可以一面踩针车一面教她，晚上你回来才陪陪她。

可是妈妈，你太辛苦了。

不辛苦。我可以教妹妹帮我啊。

你的学费加上校车费用，对我来说是个负担。那没关系，我多收点衣服来做。

我从没把你当特别的孩子，你姐该学的你也得学。洗碗、折衣服、写字、看书，长大一点就操作洗衣机。晾衣服、扫地吸尘等家务对你来说是轻而易举的事。你还学会了帮我挑衣服的边角呢。那些来做衣服的安娣们说你很乖巧，但也有人说我把你当免费女佣，而你姐姐是公主。你大声抗辩才不是，姐姐读书很辛苦，妈妈帮人做衣也很辛苦。虽然咿咿唔唔的，但是我们都听懂了。妹妹，你真乖。

工作不忙的日子，我们一家三口就去逛街，你喜欢看百货公司的橱窗，尤其是看到橱窗里穿着漂亮的模特儿，你就兴奋得手舞足蹈对着橱窗指指点点，然后咿咿唔唔地在自己身上比划，过往行人都对你摆出一张既好笑、又鄙夷的脸。但是孩子我知道你要的是什么。我们不在乎别人的眼光。有时候你姐太忙，就我们俩去逛，逛到姐姐忙完了才来参与我们，那个时候，你特别开心，我也觉得自己是幸福的。我有两个女儿，一个读书成绩顶呱呱，年年拿奖学金不必我操心，另一个乖顺听话，总会疼惜妈妈，把妈妈该做的事都抢去做了。是的，因为我从来都没有把你当特需儿看待，我就像抚养你姐一样抚养你。只是有些本领是你姐姐能而你做不到的，那没关系，你会做的事也很多，你姐未必会。

妈妈说我已经18岁，可以学缝衣了，就带我去买了白色的透明的布，还有一些亮晶晶的珠珠，妈妈说她要教我缝制一件我喜欢的新娘礼服。

妈妈常常看着我和姐姐，说我们俩是青春无敌。我不明白这话的意思，但是只要妈妈开心，姐姐开心，我也开心。

妈妈开始教我缝衣服。虽然不容易，但是很有趣。虽然我剪得歪歪斜斜，但是妈妈没有生气。把衣服连接车好了，妈妈还教我把

亮闪闪的珠珠缝上去。我很开心，我每天都是开开心心的。

孩子，我希望你最少快乐到50岁，就算我不在了，你还有姐姐。可你怎么就在这青春正美丽的时候说走就走了？事先一点征兆都没有？只不过是一场小感冒，怎么就把你的青春你的一切剥夺了？

我感谢上帝把你带到我身边，虽然只有短短的22年。但是这22年来你给我们带来的欢乐远胜于忧戚。虽然你的身体稍不留神就生病，但是一次一次的你都战胜了。这一次，你说走就走，或许是上帝早有安排，我也不能再贪心了，毕竟你给了我们22年的快乐与陪伴。

看着躺在白色棺木里的你，穿的正是你自己缝制的新娘礼服，胸前的百合花束是姐姐亲手做给你的，头饰也是你自己挑的，亲爱的孩子，你真漂亮。

你，徐徐地被推进炉火正旺的地方。再见，我的青春……等你入梦……

君盈绿

原名刘秀珍，新加坡作家协会、世界华文微型小说研究会理事。厦门大学文学博士。曾任《新加坡文艺》《新华文学》主编。著有散文集《爱的圆圈》，小说集《捡不回的岁月》《喜哥》《骆驼森林》《婚姻同志》等。现为推广华文学习委员会委任之驻校作家兼自由撰稿人。

沿着教堂左侧高墙外的羊肠小径走到了尽头，左拐入一条窄小笔直的柏油路，出现在眼前左右两侧的是鳞次栉比的两层楼私宅洋房。这一带过去绝对是个高尚住宅区，但听说自从路尾端那栋两层楼洋房扩建成三层又拓宽了后院，改建成名叫“安乐康”的养老院后，这一带就很少见到年轻人出现，这住宅区似乎正渐渐地被人们给淡忘了。

来到那栋三层楼的洋房外，你发觉篱笆内种在龙纹水缸中的九重葛，正娇艳似火地盛开着。

轻轻推开了铁门，走了进去，到柜台填写姓名和日期时，你发觉那位笑容可掬的胖看护长，正在一楼大厅的角落里，厉声训斥着一位看护助理。

“既然上个星期就发觉许老太太的病征有恶化的迹象，为什么没立刻向我报告？”

听到你的脚步声，发觉你正想上二楼去时，她走了过来，轻声地说道：“许先生，你母亲这最近的情况好像不太好！一天到晚老是吵着说有很重要的话想要对你说，要我马上给你打电话。”

你不好意思地回答说：“唉，又给你添麻烦了，我上去看看她又想说些什么？”

二楼大厅的正中，有四五个老人围坐在一张方桌旁打盹和发呆。绕过了方桌，看到四周有好几个独自坐在床上和轮椅上的老人。你来到最后面靠角落头的那张床边，发觉离床不远的墙上那扇浅蓝色玻璃窗外，斜阳正很努力地散发出最后一抹霞光，似乎渴望着把最后的余温和大厅里的每一个老人分享。

“妈，看护长露丝说，你又要她给我打电话了，有什么事吗？”

“噢，你怎么有办法能这么快就赶过来，外头不是早就戒严了吗？丽的呼声里的新闻说，加冷和芽笼那一带有种族骚乱，戒严了，到处都有警察巡逻，大人都提早下班，学校也提早下课了。我呀，在巴士车上可急死了，交通阻塞啊，赶不及到学校带你回家了！”

“妈！现在外头没戒严，也没种族暴动。我不是以前那个小学生了。”

“噢，不对，你一点都长得不像阿城，他一定是被CID捉去关了。冤孽呀！大年初一早上，就和那批流氓在甘榜里乱丢鞭炮，结果把邻居的小孩给烧伤了，警察来查问时，他们都逃跑了。”

“妈，我是阿文，不是三哥阿城，阿城他没乱丢鞭炮，是二哥阿强，但他没有逃跑，是自己到警署去投案的。对了，最近二哥刚换了份工作，星期天得加班，今天没法抽空来看你！”

“哦，我想起来了，你是吴主任。是，我知道阿文的确比较笨，数学和英文测验总是不及格，你们就再给他一次机会吧，别再逼他转校，算我求你了！”

“妈，对不起，我没用，小时候把测验卷子都藏起来，让你操心了！”

念小学时，妈曾到学校向吴主任打听测验卷子为何老是没有发回给学生，想知道到底是怎么回事。

妈突然睁大了双眼，但压低声量说：“噢，你怎会知道是我藏了你爸家乡亲戚寄来的信？”

“我跟你说明啊，那些冒充说是你老爸乡下的远房亲戚，真可恶。起初，我还托宝祥杂货店老板帮忙把钱汇过去，还寄了好多棉衣棉被给他们。但他们却写信来说要汇更多钱，才能买冰箱、自行车和缝纫机。我把那些信拿去给杂货店的老板看，问他信里可有提到我这个表婶，或说过感谢的话。他仔细看了一眼，说没有，只有提到表叔人很好，盼望他能早日回去。后来，他们寄来的信都

被我藏了起来。可你是怎么知道的？你可千万别和你爸提起这件事噢！”

“好好好，我不说，我不说！”

“其实，你老爸也许早就知道这件事，只是他假装不知道罢了！”妈脸上又露出了笑容。

清 柘
文学爱好者。

被青春咒诅的女人

青
如
葱

虽然说是在热带，年底的夜，风吹来还是有点冷的。

她的脚又犯毛病了，脚踝肿痛，膝盖无法弯曲，这回是右脚比较痛些。

夜里脚疼了一个晚上，涂了不少安美露和云南白药，折腾了好久才能入睡。

天亮起身的时候，踢踢腿，感觉还活动得了。

有些家务事还是要做的，比如上巴刹买菜回家煮饭，比如洗碗洗衣，比如扫地抹窗……

家里人口其实不少，除了她，她老公，她大儿子，她小女儿，还有一个孙子。

女儿工作忙碌没得怨，家事其他没有一个帮得上忙，除了上小学的孙子。

她跪在地板上抹地，膝盖痛得眼泪在眼眶里打滚，可是看看在被窝里打呼的老公，看看瘫在一边抽烟的儿子，她只得叹了一口气，继续埋头苦干。

她上巴刹买菜，有时会看到一些老公婆，两两一起相伴去吃早餐，一起挑菜选鱼虾，她看着心里好羡慕。

老公她也有一个，却从来别指望有这样温馨的时光。

她年轻的时候长得很美，现在就这把年纪了，还是有人夸她，说她是“徐娘半老”、“风韵犹存”、“我见犹怜”，如果她打扮起来的话。

敢跟她说这些话的都是些不三不四的邻里老

男人。

她是咖啡店的啤酒女郎，好几年曾经是。

现在她不做了，脚太痛，没办法站太久，而且老男人喜新厌旧。

新来的中国妹比她年轻也漂亮许多。

美女搭配俊男，佳偶天成，这道理千古不易，问题是到老是否还神仙结局。

她当年追求的人不少，说是从水仙门排队到吊桥头。

抱得美人归的是她现在这个老公。

如何得美人青睐？答案就是：帅。

唇红齿白的翩翩美男子，未语先含笑，动情眼蕴春。

她意乱情迷，他神采飞扬，青春不该留白，相偕青山绿水，徜徉留连。

于是电光闪闪，雷声隆隆，玫瑰凋落地面……

生米即成熟饭，何况郎情妾意，双方家长命火速成婚。

当年成家了还是青春的孩子，是怀了婴儿的大孩子。

生完孩子往长辈手中一塞，两人又结伴外出玩耍去。

后来接连第二胎，第三胎来报到，家里长辈不高兴了，孩子通通推还给她。

她只好无奈地接受事实，安静了下来，扮演起贤妻良母的角色。

这是她拥有过的，最美好的青春。

她的老公是永远长不大的孩子，问题出在他有一张无比俊俏的脸蛋。

他自认是才子，几笔狂草挥就，壮丽华美，颇有大家风范。

有女人给他写情书，形容他风流倜傥，有女人赞他书生模样。

英气风发的他，对别人的赞语照单全收，得意洋洋。
当年布庄生意做得很大气，珍珠巴刹唯我独尊。
名声远播柔佛檳榔屿，仕女门踩破门槛，熙攘二字无法形容盛
况。

钞票多得塞破了口袋无处放，引来觊觎的酒肉损友来相伴。
从此花街柳巷，马场赌场，夜里搏杀到天亮。

他破产了不敢吱声，他得了花柳病不敢张扬。
曾经俊朗如敷粉的姣好面容，晦暗落拓得如同发霉的土墙。
他不能接受美好时光如此仓促，青春如此短暂。
在外面他没面子抬头见人，在家里他拳头认不得人。
妻也好，子也好，女也好，统统是害他赌输害他生意失败害他
得病的祸根。

他这一沉沦就是一辈子，还没长大就老了。

她的大儿子继承了爸爸的标致样貌，也遗传了她不会读书的基
因。

小三被分流去了放牛班，本来机灵的孩子一下子信心全丧。
到了中学被发现学人家吸强力胶，差点儿送进了收容所。
战战兢兢服完兵役，是时候来到社会上，跟人家一争短长。

二十来岁的青年那个不怀春，他却是个伤春的青年。
腼腆的个性不像他老爸，女友在他当兵时变了心。
现在一脚把他踹开了，他形同丧家之犬，愁眉不展。
家里没人可以开导，弟妹还小，妈妈为生活忙碌，爸爸眼中只
有自己。

然后一天如火山喷发，全无预警，他就全然疯了！

她心疼心痛心中不忍送原本这么俊朗的孩子进板桥。

她老公不愿不想不敢承认儿子得了精神分裂症需送院治疗。
她儿子发病时脾气暴躁，捶桌摔椅，家中不得安宁。
冷静时喃喃自语，旁人无法进入他的世界。
大儿子就这样在家里蹉跎岁月，任岁月蹉跎。
他还没来得及享受青春呢！青春就已甩离他远去。

还是二儿子好。二儿子成长顺利，求学顺利，恋爱也顺利。
结了婚，还给她添了个孙女，她视若至宝，捧在手心上哄着。
二儿子升职了，感觉压力有点重。
就那么一天他身体不舒服，去看医生吃了药，躺在沙发上休息。

然后就再也叫不醒了。他全无交代，遗下他的妻，他的女，他的娘。

也许连他自己也来不及交代自己，就在这么青春的岁月，匆匆离去。

她哭得柔肠寸断，怨上天待她如此苛刻，她的命运如此乖张。
她老公愈加沉溺在哀伤之中，每日对酒当歌，全然不顾家中经济萧条。

二媳妇在儿子未过百日，带孙女离家，从此再不回首，仿佛人间消失。

她无奈也无能为力去谴责，去挽留，她实在太累了。
如今她家只得依靠小女儿一力承担。

小女儿的肩膀负担沉重，沉重的负担让她得了忧郁症。
仿佛天塌了下来，地裂开了一般，生活把她逼得喘不过气来。
工作回家，看到的是忧伤的妈妈，醉醺醺的爸爸，不断咒骂着的哥哥。

这样的情景把她青春的心撕裂，夜里只有偷偷在被窝里哭泣。

小女儿也想过要自寻短见，可她怕这样一来，她妈妈就会崩溃了。

这时候有人给予小女儿轻声细语的安慰，她就全心全意的陷进去了。

在旁人看来，这男人是真心待她的，三年来不弃不离。

没有人知道，连妈妈也没觉察到，小女儿已经为这个男人堕了两次胎。

怀孕第三次的时候，小女儿向男的提出结婚。

这原本是天经地义的事，没想到男的拒绝了。

他露出了原本狰狞的面目，开始恶言相向。

他说他还年轻，没有心理准备。

而且他并没有想过要跟她结婚，他以为她要的只是安慰。

百上加斤，小女儿的神经紧绷得快要断弦。

小女儿无奈只好对母亲供出全盘事实。

她这才发现事情不对劲，小女儿已经怀有四个多月的身孕了。

小女儿已经和那个男的断绝来往，从此两不相干。

说好了孩子他将来不能相认，由女儿一力抚养承担。

她心烦心碎心乱，却无从说出责备的话语，如今女儿是遭人始乱终弃。

想起青春时期的自己，她不愿劝女儿和对方勉强结为夫妻。

她已经在青春时犯下了错误断送了一生，她不要女儿也像自己。

女儿暂时辞职离家待产，她义无反顾包下所有任务。

兼职工作，回家做家务，照顾老公儿子起居，还给生产的女儿做月子。

这个时期的她找到了宗教信仰，一切交托放下，只做好眼前的事。

她再不怨天尤人，再不感叹命运弄人，再不愁眉苦脸。

家里又来了一个新生命，她觉得人生应该重新出发。

虽然她的日子比别人辛苦坎坷万倍，日子还是可以过去的。

当我们走在路上，看到因为脚痛走不快的妇女，看到样子有点憔悴不轻易言笑的妇女，看到买东西斤斤计较的妇女，那可能就是她。

请多点耐心，多点理解，多点体谅。

她不过是一个被青春咒诅的女人。

青如葱

原名王丽珊，60年代生于新加坡河畔。曾担任《锡山文艺》《新加坡文艺》编辑，著有小说集《情断》。

异乡之春

陈彦熹

又是一年春天。高中毕业后，我在四川一家零件店做销售，主要经营按摩类器材和五金用品。那时的工作很充实，每个月需要到上海的总部报到，连续两天紧锣密鼓地开会。

上海总部的旁边是一间承包工程项目的公司，负责人是一些有着浓重南方口音的福建人。其中一个组长对我很好，上下班总是故意经过和我嘘寒问暖，时间久了我们建立了很好的友谊。也就在那时，我怀上了双胞胎女儿，打算和我在四川的男友结婚。那年，我20岁。

如今年近半百的我回想起当初的岁月，觉得自己真是浪漫又单纯。当时我觉得年轻结婚挺好，年纪尚轻就有儿女可以依靠。我的心情一直是很欣喜的。

我们很快领了证，没有摆酒，一点儿不痛苦一对女儿就降临到了这个世界上。现在想想年轻的身体就是好，什么事情都不痛不痒的。岁月年轮转啊转，我的一对俏皮可爱的女儿慢慢长大了。她们长得一模一样，小时候我只能在手上系红绳子，以区分姐姐和妹妹。后来我发现，姐姐吃饭时睁大双眼，妹妹吃饭时双眼紧闭，这下就容易辨别了。

我还是依然每个月到上海开一次会，见到那个朴素憨厚的福建组长。我生性活泼开朗，喜交朋友，我深信朋友多了路好走，和谁都愿意天南地北地谈天。一次我母亲领一对女儿去上海看我，组长经过时间问：“那是你的孩子吗？你结婚那么早啊！”我笑而不语。

后来我和先生买了一套四川的小公寓，麻雀

虽小却五脏俱全。在入住前七天，我带女儿们玩耍时，无意中发现他外遇的事实。我无法接受，再后来我就带着女儿们出走了。这个过程中我最遗憾的是那套房子，那是我梦寐以求的小窝，我原本期许那是一个温暖的港湾，作为我在被生活蹂躏后依偎的靠山。

再一次去上海开会时，组长笑问：“我有所听闻，你离婚了吗？”我低沉地说了一句：“离了，带着一对女儿。”他追问：“那我可以追你吗？”我依然笑而不语。25岁的我风华正茂，身材一点儿没有走样，气质也不像单亲妈妈。周围的朋友都说，趁年轻赶紧再找一个。

第一次和组长约会时，我们相聊甚欢。由于多年的友谊基础，我们已然建立了一清单的共同话题。他说自己从家乡来上海五年了，很喜欢生煎包，也喜欢糖醋小排，就是不喜上海的姑娘。他说，全中国最美的姑娘在四川。婚姻受伤的我急需一个可以依靠的男人，在我尚在考虑的短时间内，我和组长就走走到了一起。

组长和我的女儿们相处得很好，对我也照顾有加，两年后我们订婚了。当我提出要去民政局领证时，他淡淡地说：“你去办一本护照和签证，我带你出国。”我讶异地问：“出国？去哪里呢？”“去新加坡。”他答道。我沉默了一会儿，冒出一句：“新加坡在哪里？”

我从未渴望过离开中国，我的眼界就只到北京上海。我的梦想是在上海开个美容院，帮爱美的富太太和少女们做脸、打针、推拿。直到到了机场过海关的时候，我看到组长手里一本橙红色的护照，方才恍然顿悟。如今我才意识到，已经27岁、身为孩子母亲的我，总是天真烂漫着。

带着忐忑与惶恐，我跟着未婚夫踏上了前往异国的路。我只知道美国和欧洲，根本不知道东南亚的这些近在咫尺的国家。第一次出国的我，心里的憧憬和期待与负面情绪相互碰撞，擦出扑扑的火花。我从未想过，此次莽撞的出国游，让我在这个小红点落地生根，换了国籍，就此改变了我的人生。

来了新加坡后，未婚夫带我认识了他的亲友。身为新加坡人的

他，打算带我移民过来。他解释道，在上海之所以不告诉我真实的身份，是担忧我不愿意跟他走，就先“骗”出国了。我跨洋致电通知身在四川的母亲，说我要嫁给外国人了。原本以为她会极力反对，没想到她却轻松地答应了。我想，有些时候过来人的心，比我们想的要宽得许多。

我在新加坡举行了我人生唯一一场婚礼，从当初的组长到如今的丈夫，他终于把我风光地娶进了门。按我家乡的习俗，二婚是摆午宴的，为此，丈夫特地安排了晚宴，好让我不会被人说三道四。婚礼时，我的两个女儿作为花童，给我送上了珍贵的祝福。从此，我们一家四口要在新加坡开始新生活了。我越想越激动，热泪两行。

婚后的我们开始积极备孕，但是花了五年的时间都没有动静。医生说丈夫的精虫不好使，我们四处奔波求医。最后在一家中医的建议下吃了半年的虫草，我在误以为自己怀孕多次后，终于见到了验孕棒上紫红色的两条线。去医院确认怀孕后，医生对我和丈夫做了检查，叫我几周后再来正式产检。那年春天，我满32岁，一对女儿都到了发育的年龄了。

这段时间我都没有工作，每天在家里假装自己是富太太，摸着扁平的肚皮走来走去。由于一直无法顺利怀孕，想着我和丈夫即将拥有的第一个孩子，澎湃的情绪从头顶将我淹没。婚后丈夫待我不薄，没有违背当初在上海对我做的任何承诺。我的梦想就是为他生个儿子，并共同见证爱情结晶的成长。

盼着盼着，等到胎儿九周的时候，我和丈夫一起去妇幼医院进行产检。这个时期我的子宫已有拳头大小，胎儿已呈两厘米长，重量约如一颗葡萄。医生说，现在胎儿所有的神经肌肉器官都开始工作了。照B超时，我看到胎囊几乎占满宫腔，胎儿轮廓十分清晰，胎盘也开始逐渐出现。丈夫激动地握着我的手，眼眶泛泪。接下来的日子，我们夫妇忐忑地看着胎儿一天天长成。直到一个阳光明媚的清晨，伴着窗外的鸟鸣声，我诞下了宝贝儿子。虽然生产过程远

比我生女儿们时辛苦，但当护士把一团暖暖的肉放到我的胸上时，所有的疼痛都奇迹般地消失了。

时光荏苒，转眼儿子已经上了初中，成为了一位英俊叛逆的少年。一对女儿早已成年，大专毕业后皆嫁作人妇。就在上周，我得知大女儿怀了一对龙凤胎，生命就此延续的喜悦覆盖着整个家庭。今年春天，我47岁，是一位年轻的外婆。丈夫说我仍风韵犹存，我笑而不语。

如今，我守着家旁邻里的一间美容院，专为爱美的女人们做脸、打针、推拿，生意还算稳定。我经常与顾客们闲聊，这是一次次重新认识自己的过程。此刻，店里刚刚打烊，我坐在收银台前打下了这些所想所感。若说我的前半生历经了问号、冒号、逗号、分号、感叹号、省略号，那么我现阶段的心态是一个充满感恩和幸福的句号。那些懵懂、失意、重拾，教会我从旧的憧憬出发，出走新的憧憬。我将收银台收拾好，关上店里的灯，将玻璃门上的牌子换成“CLOSE”，最后拉上闸门，走向了那个向我走来的人……

陈彦熹

毕业于新加坡国立大学中文系荣誉班，中华总商会奖学金得主。现为翻译工作者。现任新加坡作家协会及锡山文艺中心秘书，多项国际和国内作文比赛评审。著有散文集《溢彩流光的青春》。

这是本市一所历史悠久的中学，该校中华武术队是武术比赛的常胜军，建校数十年来培育了众多热爱中华武术的青少年。今天校内进行长拳项目决赛，将遴选代表参加全国校际比赛。

学校礼堂内遴选赛正进入高潮，表演的选手出拳虎虎生威，跳跃翻腾，迸发着风华正茂青春少年的朝气和跃动，礼堂里回响着此起彼伏的掌声和欢呼声。

陈贤志和王文忠都是校武术队优秀的队员，两人尤其擅长拳术，他俩经过苦练，都跃跃欲试期盼能代表学校参加比赛。但是长拳项目只有一位选手进入正选，经过初选赛进入决赛，陈贤志和王文忠都使出浑身解数，力争入校选队。

场上表演的是陈贤志，他身材健硕，出拳雄浑有力，动作潇洒爽朗，舒展大方，套路一气呵成，充满动感和活力。陈贤志表演完毕，喝彩声四起，他也满脸自信，抱拳致意。

接着上场的是王文忠，他身材修长，利落大方。王文忠出拳刚柔并济，步型飘逸流畅，收放自如犹如行云流水，获得大家赞赏叫好。眼看套路临完结，王文忠凌空跳跃，转身翻滚落地欠稳，他顿了顿，继续表演至终。王文忠走下场，见他脸上淌着豆大汗珠，紧咬嘴唇，抱拳致意。

表演沉稳豪迈的陈贤志、灵巧帅气的王文忠难分高低，大家紧张期待着裁判老师们的判决，谁将成为正选队员。

主裁判陈老师冷静地宣布遴选结果：“我宣布选拔赛结果：长拳套路正选队员：王文忠，副选队员：陈贤志。”

礼堂内一阵哗然，人们议论纷纷，为何有些失误的王文忠竟然胜过陈贤志？有人还低声耳语道：陈贤志不就是陈老师的孩子吗？怎么还落选？

陈老师肃然道：“我想说明的是，王文忠同学是一位有视障的同学，他几年来苦练和付出应该比起其他队员要艰难得多。刚才他跳跃翻滚时有些失衡，落地还扭伤了脚踝，但他忍痛完成表演，他的体育精神尤其可嘉。”

陈老师正色道：“我们要强调的是，武术的内涵就是不断超越自己，王文忠同学显现的是中华武术精神和内涵，他勇于面对，不断提升自己，超越自己，他应该得到更多的鼓励和肯定。陈贤志同学表演也很出色，虽败犹荣，希望他戒骄戒躁。”

陈贤志和王文忠两人相拥互贺，青春的汗水浇灌友情之花。深明大义的陈老师尤令人激赏，礼堂内响起如雷般的掌声。

杨 松

新加坡公民。毕业于北京师大，香港中大理科哲学硕士。著有散文和短篇小说集《星空》及散文集《狮城抒怀》。

花 签

分手后，女孩把他送的所有礼物，丝巾、布熊、笔记本、照片，一股脑儿地丢进垃圾桶。

桌子上的花瓶里，还插着一朵已经有些儿凋萎了玫瑰花，这是他两个星期以前情人节送的礼物。

青涩年华的爱情，如这朵干枯的玫瑰，曾经艳丽，如今零落，颜色早已失去了十多天前的浓红，只留下满身的垂头丧气，就连残余的香气，也是颤巍巍地，在一片狼籍的屋子里，在空中似有若无地飘散。

她抓起那支硬梆梆的干玫瑰，一把丢进墙角的垃圾桶。

须臾，她又不忍心，伸手拿回来，从花蕊中间，撕下一瓣尚未干枯的花瓣，用手指轻轻捋平。打开正看的一本书，夹了进去。这本书的名字叫做——《青春之殇》。

那朵花瓣做成的书签，成为一段已经拉上帷幕的爱情的唯一纪念。

时光飞逝。

女孩已经被岁月催成了一个雍容华贵高雅的中年妇女。她依偎在爱人身边，过着幸福、知足、养尊处优的生活。

爱人是负责任有担当且疼爱她的好男人。

“亲爱的，这本书你要带到新家吗？”爱人问她。

最近，他们买了新房子，即将搬家，已经开始装箱。



爱人手上举着的，正是那本《青春之殇》。

她奔过去，一把夺过那本书，有些慌乱，似乎怕有什么秘密被发现。“我的书，我来我来，谢谢你老公。”

夜阑人静，她披着窗缝隙里照进来的白月光，悄然起身，从书架最熟悉的角落，伸手抽出来那本书。走进阳台，脚下是城市霓虹明灭的都市，手中，是一段青春支离破碎的爱恋。

她仔细翻找，没有，再耐心地翻来覆去，从扉页到封底，从每一页的空白处到字里行间，都触摸过，都查找过，然而，她一无所获。

那枚心心念念的花签已经消失不见了，已经在被岁月湮灭在虚无之中，只有在某一页某一处，隐隐约约有一个花瓣的印痕，花瓣形状的纸张有些稍淡。除此之外，什么痕迹都找不到了。

她哑然失笑。是啊，曾经的华语芬芳，云影霓裳，还有以为走不出的伤痛别离，甚或以为的挥斥方遒，青春永远会飞扬，到底只是一场青春的离殇。其实茫茫人海，什么也抵不上这温暖的屋檐，屋檐下她和他的相守相知相伴。



穆 军

新加坡作家协会理事，中学教师。著有散文集《走近狮城》《生命中的温差》《爱的礼物》和诗集《秀色诗篇》。

题记：一个年轻人在青年时期的爱欢情愁的往事……

新春伊始，春天的脚步渺无声息，悄悄地走来。

静站在一棵木棉树下，黑而油亮的头发就像黑色的珍珠一泻而下，那头黑亮的秀发在阳光下让人眩晕，迷离。

静是在海岛上一个景区的老庙里无意间认识亦的。

百年老庙，香火旺盛，游人如织。

静看见亦的时候，正是午间阳光灿烂时分。

亦高大的身躯在阳光下是那么的雄壮，玉树临风就像挺拔的松树，让诸多女孩子不免一见倾心。

静也不例外地多看了几眼。

突然，静发现那棵她下意识去多看了几眼的松树，也在目不转睛地看着她。

静的心一下子紧张起来，就好像心里有只小兔子扑通扑通地跳个不停……

让静有种说不出的暧昧。

也许是站得久了，静的身子微微动了动，扭头瞧往远处，那扭动脖子的一瞬间，秀发从肩头滑落胸前，就像一道闪电击中亦的身体。

看见静在稀疏的树影下面静静地站着，亦突然想起了姜夔的词：有玉梅几树，背立想东风，高花萼未吐，暗香渐已远。

让亦这个北方的汉子有种融化在岛国妩媚而甜蜜的潮汐中。

亦的心绪已经随着静的身影而动，不听使唤地想要认识，了解这个让他触及灵魂的女子。

亦自嘲一笑，想：自己，到底是怎么了……

他壮起胆子，慢慢地向静靠近，一种他自己说不出的淡淡地味道轻轻地就潜入了亦的鼻孔，嘴巴，甚至他的每一个毛孔。

靠近了，亦才看清楚静的鼻子上架着一副度数不高的眼镜，面庞干净而清爽。

见亦靠近自己，静回头一笑。

让亦觉得就像有凉爽的风掠过燥热的空气。

亦说，你的头发真漂亮，我从来没有见过这么漂亮的头发。

听见有人夸赞自己，静倒也落落大方，回句：谢谢。

亦要求和静合影一张。

静：你本人比照片更有成熟感。

亦：你比照片更漂亮，更有味道。

静：你贵姓？

亦：我叫亦即可。

亦：你怎么称呼？

静：同事都叫我静。

在他们的身后佛祖慈悲安详，一切都熠熠生辉。

静走的时候，正午刚过，看着不远处的汽车，亦想：愿上苍保佑，娶得此女，连理欢娱，年年今天。

亦已经是一见钟情忘乎所以了。

亦躺在床上打开手机，欣赏着和静的合影，突然觉得有种说不出的感觉，急切想见到那位静姑娘……

当亦赶到和静约好的地方，天已黑。

城市的夜晚迷人而浪漫，华灯初上，流光溢彩。

在茶餐厅的二楼靠墙的小桌子，亦看见了静一个人在那里静静地看书，就像一朵夏日莲花。

当四目相对，好像看见从静的嘴角深处飘过来一丝若有若无的笑意。

亦看出静今晚化有淡妆，衣服清素淡雅，灯光下的静有着脱俗的清纯之美。

亦在心里暗暗祈祷，上帝对我真是恩惜，赐静于我，我当加倍珍惜……

两人谈兴渐浓大有相见恨晚，不负如来不负卿的感觉。

走出茶餐厅，亦牵着静的小手感觉有轻微的颤栗，

海城的空气潮湿而温润，尽管都没有说话，两个孤单的影子在这个陌生的城市中逐渐相惜，相依。

亦邀请静去他下榻的酒店少坐片刻，在亦下榻酒店的房间里，亦拥着静……

此时两颗心砰然跳动，两个人的眼神荡漾着开心，幸福，激情的目光，就像两只飞舞的蝴蝶轻轻地触碰在一起感触至深……

亦在红木的案桌上拨弄琴弦。

亦净手，焚香，在案桌中间坐下来，就像一副古画里的隐士。

琴曲不长，却很古老，相得益彰，使之满屋子的素雅，湿润，就像窗台之上的菖蒲，翠绿着，宁静着。

亦用瘦长的手指轻轻抚摸着发着暗光的琴身，琴声有山水，有的人物，有江湖，也有江山。

更有亦思念已久之人——静。

曲终，亦对着琴发呆；恍惚间，琴就是个美丽的女子，穿过细雨的旧巷子，悠远，飘逸，有着灵异之气，多么像静。

亦想：琴曲是有灵性的，有生命之源的。

时光如梭，岁月无痕……

再见到静时，亦看见她和一个高高大大的男人在一起。静挽着男人的臂弯，像一只鸟儿，依然的美丽。

亦的心跳骤然停止，整个世界都在旋转，巨大的压力让亦眩晕，呼吸急促，无意识地，亦一直从高处坠落，坠落……

坠落到最底的地狱。他觉得自己整个人都是麻木的，脚，手，肌肉，包括自己的神经系统。

静也是远远地看着亦，亦就像海岛上的一根小植物，渺小，单薄，孤单，无助。

静放开男人的手臂，穿过人群，走进亦，嘴角的笑还是初识时候的宁静。

静：好久不见。

亦：……

静：你还好吗？

亦：……

静分明看见了亦全身肌肉的颤动绝望。

静悟了。

亦不语。

亦微张了几次口，却不知怎么来掩饰内心的悲痛，绝望……

许久，静伸出修长的玉指轻轻拭去眼角里欲落还羞的泪珠，转身离去。

良久，亦叹道：这美好又残酷的青春让我迷离……

等亦清醒的时候，城市的夜晚已经早早地到来。

回想刚刚的经历，亦觉得自己好像是做了一个美好而又凄凉之梦。

亦依然渴望这个梦不要醒来，但，梦总归是梦……

亦想，自己对于静大概就是一滴雨水样透明，干净，一眼即可看出全部。

而静，其实却像一瓶橄榄油，既有营养，也不可多贪，但能看出是一瓶非常上好的佳酿。

亦默默地为梦中的静祈祷平安，祝愿幸福！

这大概是一部戏，自己和静都是戏里的角色。

可亦多么希望每一场戏都是真的，就像自己此时缠绕在心中的疼……此刻留恋在意境中的那个懵懂的青年……

懵懂地梦静……

叶 子

文学爱好者。

故事开始

从前，有个15岁女孩，叫陈梦。她出生在一个幸福美满的家庭里。从小，他们给陈梦接受最好的教育，给她报各种各样的才艺班，并告诉她要怎样做一个人见人爱的好孩子。

有这样一对父母，陈梦一直是品学兼优的模范生，深受老师同学喜欢。

她知道，有些同学是很嫉妒她的——家庭富裕，成绩优秀，才艺双全。那些人会在她背后说：“陈梦有什么了不起？不过投了个好胎！若我有她这个命，不见得比她差！”类似风言风语。

面对闲话，陈梦一向装聋作哑。别人不知道自己夜半三更抱着数学题入睡的心累；精疲力尽时咬紧牙关让石化的手继续弹琴的疲惫。她的童年，就在数学的海洋、乐谱的线条、满分的试卷和亮闪闪的奖杯中被榨光。

优秀是有代价的。她很小就接受了这个事实，但越来越沉重的心和年轻外壳下毫无激情的灵魂使她慌乱。在父母期盼的目光中上了中学。那个人的出现，使她静如止水的心荡起涟漪，陈梦始料未及。

分界线

15年前，一名女婴出生在不欢迎她的家庭。年轻少妇用嗷嗷待哺的孩子，将自己心猿意马的丈夫强行留在身边。自然，女生不受父亲待见，母亲对她的态度也忽冷忽热。女孩在心灵的荒漠中一天天长大，没有玩具熊和芭比娃娃。别人谈起童年总无限怀念，对李想来说，那完全是空白时期。

母亲没有给她讲过一个睡前故事，父亲没有给她买过一辆自行车。小学二年级，同学冤枉她偷钱，闹到训导主任那儿去。天知道她多愤怒！面对“强敌”，李想从容不迫说着辩解词。唾沫横飞时，对方父母从天而降，像老鹰保护小鹰一样护着自己女儿。想到自己，斗志烟消云散，眼泪不争气掉下来。

家庭原因导致她异常独立，学会戴上面具，伪装成强者。小学期间，抓住班上学霸的秘密，“强迫”他做免费补习老师。她有一帮猪朋狗友，出于各自的原因和她黏在一起。她不知道他们是否真心，也不想知道。

李想觉得，自己是一个没有未来的人，苟且活着只因为没有理由去死。她的一名中学同学，却逼迫她重新审视自己的心。

陈梦

这女孩，和别人不同。从眼睛落在那戴着耳机，眼神漠然的同桌的那刻起，陈梦就有强烈预感。她以第一名的成绩考上光影中学。这几天，无论在学校哪个角落，等待她的是注目礼和窃窃私语。原来这是被忽视的滋味！陈梦一笑。

“呃……我是班长陈梦，初次见面，请多指教。”她伸出手。

李想这才抬起头，宛如刚刚看到她，微一点头，继而低头滑屏幕。

陈梦的手尴尬地被晾在半空中。身为班长，要熟悉班级。大家对荣誉榜首的陈梦十分客气，不少同学还有意套近乎。陈梦没想到会碰钉子。事实上，从小到大，她只知道两种人。一种被她的优秀闪瞎双眼，围着她啧啧称奇；另一种则对她羡慕嫉妒恨，表面不屑一顾，暗地里不知掉了多少眼泪！显然，李想不属这两类。

从此，李想这个特立独行的少女（老师们的眼中钉）就入了她的眼。上课时，她偷偷瞄她：有时，她发呆，乌黑的头发遮住半边脸，愣是把一张脸分隔。其他时间，她睡觉，听歌，涂鸦，就不看老师一眼。

与众人猜测背道而驰的是，陈梦挺欣赏李想的吊炸天态度，甚至到了羡慕的程度。虽从未公开表示，但流连嘴角的那丝微笑，骤然温柔起来的眼神错不了。在她眼里，李想就是自由随性的代名词。这姑娘的人生，是被系统磨平了棱角夺取了个性的她无法企及的……

李想

她疯狂地羡慕她的同桌，天鹅公主一样的——陈梦班长。她脸上永远挂着明媚的笑容；说话软绵绵的很动听；卷子上总能见到接近满分的数字；举手投足宛若天使降临，“完美”的象征。李想自认冷漠，没有太多东西能拨动她石头般的心。怎么她这乖乖牌成了例外？

陈梦……她的明朗不在外表，而是渗透骨子里的温柔。她纯白得毫无杂质，笑语嫣然融化李想的心。她身边总是围满人，其中一些嫉妒她。可无论对谁陈梦都是彬彬有礼，一颦一笑有难以形容的优雅。

第一天，陈梦向她伸出手时她犹豫挣扎过，仍选择不触碰。光明之女岂可跟被上帝遗弃的我接触？连客套也太奢侈。

既然得不到，何必开始？上课时照样心情好听歌涂鸦，累了呼呼大睡。演技好到似乎身边的人不是自己的偶像，不是梦中的女神。

没关系，李想安慰自己，只要能一直看着她就够了。

陈梦

今天大雨滂沱，我的心情如天气一般恶劣。物理考砸了，前所未有的差，回家又要面对母亲大人失望的目光，雪上加霜的是我一向没带伞的习惯，困顿今宵……屋檐下徘徊，我看到李想。她靠在柱子上直视前方，目光飘飘忽忽落在风和雨之中，什么也不做就是一道风景。此时的她少了叛逆和嚣张，多了一丝不属于她的恬然，甚……美。

故事继续

那人堪堪转头，陈梦发现自己的心漏了一拍。

“没伞吗？我也没有。”

“是啊，这场大雨真不凑巧。”（后来她意识到，这是最凑巧的。）

二人陷入沉默，大雨洗涤了尴尬。

“回家，要自己下厨吧？”陈梦冷不丁问，她想像不出李想的母亲系着围裙穿梭于锅碗瓢盆的场景。这是个从不踏足学校，家长会永不出席的人。

“呵，”李想随意说：“就快餐店！”

“我妈只允许我一年吃两次快餐！”陈梦无奈一笑：“味道真不错，不过你天天吃，应该腻了。”

“习惯就好。”李想说，渐渐放下戒心。

“你喜欢吃辣子鸡吗？下次做了请你吃吧？那是我拿手好菜。”陈梦不知自己咋了，对这个“几面之缘”的同桌如此上心。

李想往进陈梦的眼睛，极力掩饰诧异：“不用了，呃……你一定很忙……”她原本想说，我不值得你忙。内心深处，藏着向往温情的一隅。

“再见。”李想说，头也不回。她不敢回望，那可能会让她想留下，跟另一个世界的她产生友谊。它将成为万籁俱寂时折磨她的念头，一段从未发生并毫无痕迹的羁绊。

“再见……明天见。”陈梦挥挥手，目送有些落荒的她的背影，在风雨中更显落寞。

雨天后，两人的关系似乎发生了微妙变化，也好像一如往常。陈梦还是个乖巧甜美的三好学生，学业和各种赛场上的战绩无人能及；李想还是混吃等死的边缘少女，收到混世魔王的情书，嗤笑一声扔进暗无天日的垃圾桶。

陈梦控制不住对李想的欣赏，她曾有过疯狂的梦——在KTV吼歌到深夜，放学夜不归宿坐在树枝上以月为伴，电影院里和喜欢的

男生牵手。李想的出现犹如投入湖心的石子，让她动摇，干涸的魂拥有瞬间泉水。只要看着李想，感受她的肆意昂扬，仿佛自己解放了。

李想

公主殿下肯定不记得辣子鸡了。本不是一路人，即便交集一刹，也各有各的宿命。人们觉得黑道可怕，亡命徒不能惹。但所谓地下党，如字面意思，仅能爬行于地下，见不得光，在社会边缘流浪。拥有力量但不堪一击。

要成为陈梦那样的人，只能下辈子了。

故事逼近尾声

各怀心思却没袒露心声的两人一再错过。李想不会跟陈梦说（她连对自己也不愿承认），自己多少次在走廊上想跟她打招呼，却生生住了口。陈梦不会向李想描述，自己深更半夜找菜谱满头大汗的狼狽样，亦不会告诉她，自己倒掉多少盘“失败的作品”。

时光飞逝，毕业时节就这么不咸不淡地到了。

“再见，同桌。”李想写下天马行空的字。这一别，梦也歼灭。收拾好书包，缓缓离开课室。她不会回来了，可为什么充盈心房的却不是解脱而是沉重？

陈梦收到了字条，捏在手上，眼眶有些发烫。永远无法企及的潇洒，还是飞远了。不放弃是她一贯作风，隔日（告别日）她带了保温盒里热腾腾的辣子鸡。在课室，她面含微笑跟众人寒暄。男生有意无意的示好，女生暗暗较劲下的一丝真心。笑、颌首、说出公式化的句子，面部肌肉僵硬，嘴巴不再是自己的。

人前眼后她留心熟悉的身影，那一抹银灰色（外套）。曲终人散，如烟过客，连联系方式也没留下。分别不过第二天，记忆中的脸已开始朦胧，但李想嘴角的各种笑却更分明。满不在乎的、洒脱的、苦涩的（同学生日会没请她）、嚣张的、若有所思的、僵硬的

（语文老师说她文笔好）。最挥之不去的，还是她说要做辣子鸡时的意外笑容。李想没意识到自己多动人，星光在她眼里闪烁，嘴角上扬。起初的尴尬被诚挚化解，随即被自卑淹没。

她们中的一人，也许会在不知名的午后想起这段岁月，说“我曾经有个同桌……”再戛然而止。有没有后悔和不舍？谁都无法给出确切答案。本可成为好友竟不约而同选择擦肩而过。国家和国家间有飞行路线，没有越不过的山、跨不过的河。再冷的心都能被捂热，再野的人都会被牵挂所绊。但在伸出手，维护关系的过程中，双方需要大量勇气。示好的那个承受输掉真心的风险，若无人愿扮演这个角色，所有关系都是镜中花水中月。

人生处处是选择，世界蕴藏无限可能，只要不自束手脚便可峰回路转，绝处逢生。病床上弥留的老朽可以感慨人生如梦，后悔曾经的路；步履蹒跚的老妪会对着满堂儿孙笑中带泪，回味逝去岁月。他们的共同点是三个字“来不及”。

在青春忧郁的迷雾中踌躇，被思维的铁链困顿的两个女孩忘了，她和她，都只有16岁。

陈楠

华侨中学（高中部）学生，文学爱好者。

从早上起天就开始乌云密布，大约有五分钟，淅淅沥沥的雨如孩童挤出来的泪落了下来。

他就走在下着小雨的路上。虽然路还是不好走，裤腿角处已染上了泥点。但这雨天却很奇怪，雨下得不大不小刚刚好，不时吹来的风，把个本应热辣的五月天吹得凉爽起来。树枝弯腰，送来一股别样的气息。他打着一把杏黄小伞，拐过大路后又踏上回家的一条小道。撑着的伞，与雨落坠地的声音和出一种不一样的旋律。看着潮湿的路，盯着如线缕般成串从伞沿落下的雨珠，他在愣神。

忽然他注意到，前面有一个女学生的背影。她没有伞，却不同于其他无伞的人。她步履沉慢，似乎雨的气息一点也未打扰着她。但他却注意到她的上衣早被雨打湿了。甚至他能感觉到，浸湿的那一挽长发的前面含藏着一张秀气的脸。他一面想着，忽然起了一个念头，要不要上去帮她，为她撑伞避雨？想到这里，他内心忽然跳动得厉害，思维很糟，像落雨般淅沥。他感到自己脸上在发烧，热得不行。

算了，他想。他曾经有过两次这样的经历，是在去年。一次他给一位女生撑伞遮雨，谁知那位女生有些惶恐，竟然跑走，消失在雨帘中。他想去追，但感觉到了别人异样的眼光，和某些人不知何意的笑后，他不知所措，最后尴尬地回了家。另一次也是一位女生不知什么原因没带伞，正在雨中半跑半走着。他又毫不考虑地上前为那女生撑起了伞，在受到感谢后，他把那女生送到了目的地。这恰被同学好友看见了。后来，好友

都笑着去问他：“你和那女的啥关系啊？”他愣愣，道：“我们不认识。”“得了吧，别掩饰了！哎呦，不认识给人家撑的什么伞呢？”他想好好解释一下，哪知好友们笑着说：“好了，好了，我们知道了。”就跑开了。留下了个他在那里，细细品味了一下好友的话，才咯咂出个滋味来。于是后来他总结了一下：别看撑伞相助这最基本的准则被放在书本上宣传了好久，可真行动起来，是又苦又难啊。朋友经常说他爱走“桃花运”，于是打那时起，他再没干过那样的傻事。

斟酌了良久，他也未下个定论：是帮还是不帮。一条小路上，再没有别人看见！

这时，前面的女生听到背后的脚步声，回头看了他一眼，正巧四目相对，他脸红了。不知为了开接这局面还是什么，他快步上前把杏黄伞遮在女孩头上。这时他看那女生湿润的脸，被杏黄色衬托得更好看了。他什么也没说，只是眼一直向着前方，他不敢看她。

“谢谢。”女孩缓过神来，不等他迈开步子，便飞快地跑开了，只留下这两个字。看着他拐过一个胡同，又想想这两个字，他认为这感觉很好，他想这伞不仅是撑起一片无雨的天空，更是为某种感觉打造了安全保护的处所。看着女孩拐过的胡同，他才发现，原来自己也要往那里去，自己的家也在那里，她与他住在同一栋楼上，自己的脚本来而且一直冲着那里。

拐过胡同，他才明白。对了，这里有楼道，一个更能遮风避雨的去处。原来自己撑伞的地方离家并不远。他心情很复杂地收起了湿伞，回了家。

这一天，雨下到很晚才停下了！

田 宇

笔名邓瞻，字思远。电视台编导，词作者、《南京》诗刊创始人之一、中国诗歌学会会员、中国硬笔书法协会会员、中华诗词学会会员、中国诗赋学会会员、中华辞赋社会会员等。



致我们壮丽的青春

江南一萍
(中国)

才子丁百威背着我们一群死党谈恋爱了。他的反常行为很快让我们察觉出了苗头。一晚，丁百威一进宿舍，我们一起从床上爬起来，一双双审视的眼睛齐刷刷地盯住了他。丁百威见情势不妙，连忙从衣袋里掏出一把水果糖，往桌上一扔，嬉皮笑脸地说：“哥儿们，吃糖啊，吃糖。”见我们不领情，又说：“没办法，问世间情为何物，直教人生死相许。”我们仍不依不饶，要他从实交代他的爱情罗曼史。他摇摇头，一副很无奈的样子说：“这还真是风刀霜剑严相逼啊。既然如此，那么鄙人就明人不做暗事了，我在此间正式宣布，我跟咱们班的张红霞同学热恋了。”他刚讲完，我们几个室友立马笑得人仰马翻，都说：“好样的百威，眼光锐啊。大诗人配大美女，真真是绝配，哈哈……”

丁百威所说的张红霞是个贵州女孩，黑，胖，留着两条又长又粗的辫子，走在校园里，许多人都当她是学校食堂的临时工。丁百威是我们班公认的大诗人大才子，在校园里有一定的知名度，可是，这么优秀的诗人，却恋上了一个丑小鸭，这正是我们幸灾乐祸的缘由。

恋情公开以后，丁百威和张红霞开始成双成对地出现在校园里，成了一道引人注目的风景。

国庆到了，学校要举办一台大型文艺晚会为新中国65岁华诞献礼，各班对此十分重视。我们班一致推选丁百威参加诗朗诵，他欣然领命。按规定，诗朗诵的作品必须是参赛者自己创作，这对他可谓小菜一碟。临近文艺晚会的前几天，丁百威上完课就带上手提电脑和稿纸往学校的樱花

河畔跑。几天下来，他创作了五首诗。谁知，他在宿舍里朗诵完自己的大作后便把稿子撕了个粉碎。我们很纳闷，看着情绪低落的他，一个个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他如“诗圣”杜甫一般仰天长叹，无比痛苦地说：“我，丁百威，我算个狗屁诗人哪！我的那些诗，能跟一个女孩的才志相比么？悲剧，一个诗人最大的悲剧，莫过于江郎才尽矣！”丁百威显然是话里有话，可无论我们如何穷追不舍，他就是不肯揭开谜底。

我们只好等待剧情往下发展。

次日下晚自习，丁百威一到回到宿舍，立刻从口袋摸出几张稿纸，对着我们大声朗读起来：“青春是初春枝头一抹跳跃的新绿/青春是夏天一场不经意突降的豪雨/那些眼泪，欢笑，思索/那些燃烧的信念，充满遐想的日子……青春转眼即逝，但我们用理想将它延长/莫辜负，让我们用歌声、热望、行动去礼赞壮丽的青春吧……”朗诵完，丁百威兴奋地大叫：“好诗，好诗！你们说，是不是极具大家风范？”我们也被他的诗震撼了。这诗，清新质朴，意境悠远，与丁百威之前那些辞藻华丽的诗在诗语诗境上形成强烈反差。难道他已经突破自己固有的模式，领悟到诗的精髓与本质？我们为他已经突破自我而祝贺。但丁百威却长叹一声，郑重地把诗稿压在枕下，默默地倒头睡去。

国庆之夜，在学校万人大大礼堂里，丁百威的参赛诗作《致我们壮丽的青春》力拔头筹，荣获文学类作品特别奖。面对如潮的掌声，他泪流满面。回到座位时，我们看到，丁百威用极深情的目光向张红霞那里投去很有力度的一瞥。

晚会在激动人心的乐曲中结束了，丁百威捧着他的奖品——一部手机，径直走向张红霞……

丁百威回宿舍时，我们立即装腔作势地用梦呓般的声音对他说：“好一个感天动地的‘致我们壮丽的青春’！好一个现代版的才子佳人的故事！丁百威同学，张红霞同学，今晚万人大大礼堂里你就是唯一的焦点，真真羡慕我们也！”丁百威仰天长叹，自言自语

地说：“难道颜值真的那么重要么？难道一个女孩长得不漂亮就是罪过么？是社会病了，还是某些人的思想病了？我一定要找到答案。”丁百威的话掷地有声，宿舍里顿时鸦雀无声了。

一天午后，张红霞拿着一叠稿纸来到我们宿舍找丁百威。“百威同学，我们去走走吧。我昨夜灵感奔涌，一口气写了三首诗，你来做我的第一个读者吧。”丁百威深望张红霞一眼，面含愧色地说：“红霞同学，你的诗才是真正的诗，我的只能算一堆毫无价值的文字堆砌物。”张红霞轻声说：“不，不是这样的。百威同学，你有你的风格，请你不要再小看自己好吗？”

然而，丁百威的自卑感似乎已经深入骨髓，在张红霞面前，他已经找不到自信了。张红霞沉思一会，像是做出一个重大决定，她拉起他的手说：“走，让我们像从前一样，到樱花河畔去海阔天空谈诗歌谈人生吧。大学生活即将成为过去时，若不制造一些美好的片段，我真害怕以后走出校园都没有值得回忆的内容了。”

张红霞经典的言辞霎时在我们每个人的心中产生了剧烈的震撼。是啊，大学生活即将结束，我们该留下什么内容供以后来回忆呢？毫无疑问，我们的世界是多么的肤浅寡味，而他们世界是多么的流光溢彩。

大学生活转眼即逝。但遗憾的是，丁百威最终没有和张红霞走到一起。

提出分手的竟然是张红霞。

在离校之前，张红霞给丁百威写了一封深情的信——

“亲爱的百威同学，我知道你是真心喜欢我。但是，你的自卑让我压抑，我害怕看见你焦虑、忧伤与痛苦的眼睛，我多么希望你能像从前一样生活在诗情画意之中啊！你是一个有才华的人，我期待看到你更多更好的作品。衷心祝愿你重新振作起来，拿起笔，为美好的青春、伟大的时代抒写更加壮丽的诗篇……”

丁百威看完信，很男子汉地抹了一把泪脸，鼓足勇气对我们说：“你们知道去年国庆文艺晚会上我朗诵的那首《致我们壮丽的

青春》的真正作者是谁吗？是张红霞同学啊！是她，是她让我在那个晚会上展现了我最绚烂的青春风采……”

丁百威说完，点上一支蜡烛，用诗人的姿态，用抑扬顿挫的声音，在寂静的宿舍朗诵起了那首《致我们壮丽的青春》……

在丁百威朗诵期间，我们人人眼含热泪，掌声不绝于耳。

江南一萍

原名严素娇，中国河源人，幼师。文字见《羊城晚报》《艺术广场》《小小小说选刊》《微型小说选刊》《文学港》《中国教师报》《五月风》等刊物。

黑白猪的绯闻

“大家看姚琪这么简单的题都错，她就是头小白猪，姚琪就是小白猪。”齐瑞举着我的作业本指着我做错的那道题边跑边喊。

“齐瑞，你给我站住，把本子还我！”我语调故作威严的说，但是脸上的表情却是笑着的。

刚刚我有一道很简单的数学题算错了，恰好被齐瑞发现了。他发现后就开始笑，然后说我这么简单的计算题都算错，简直笨得像猪。过了一会儿他又说不对，你本来就是猪，而且是头小白猪。

我是那种体形微微有些发胖的女生，但是皮肤却很白皙，所以他才会这么说吧。

接着齐瑞就拿起了我的数学作业本，然后就有了刚才的那一幕。

“姚琪是小白猪，那你就是小黑猪，你们两个就是黑白猪，天生的一对。”梁安忽然在班里大声说，周围的同学也跟着起哄，有说是啊是啊的，也有偷着笑的。

经过梁安这样一喊，齐瑞忽然不跑了，他窘迫得呆住了。

我走过去，抢回自己的作业本。回到座位，嘴角依然挂着灿烂的笑容，本来我想板住不笑的，可是怎么也板不住。事实上我很高兴同学们这样说，没错，我爱齐瑞。

其实最近我和齐瑞被同学们这样起哄已经不是第一次了，最近我和他走得特别近，我们会经常会在一起打闹。我已经忘了这是从什么时候开始了，但是我能感觉到齐瑞对我同样有好感。

矛盾

“姚琪，你是不是喜欢上齐瑞了？”一天放学我和崔月一起走在回家的路上，她直截了当地问。

“嗯……是啊。”我窘迫得回答，没想到已经被崔月看出来。

崔月是我最好的朋友，我和她同住在一个小区，儿时就在一起玩，然后又一起上小学，还有现在的初中。

崔月撇了撇嘴，露出不屑的神情，说：“你真喜欢上他了姚琪，齐瑞是什么样的人你不应该不知道吧。他太花心了，你跟他不会有什好结果的，迟早会被甩。”

崔月说的是真的，我也一直都知道。齐瑞的每一段恋情都很高调，他和谁在一起了全班同学都会知道，而且他的每一段恋情都不长久，最短的只有一个星期，最长的也只有三个月。

“而且陆洋也喜欢齐瑞你又不是不知道，如果你跟了他，你让陆洋怎么想？”

是啊，陆洋喜欢齐瑞我一直都是知道的，陆洋以前就已经跟我们说过她喜欢齐瑞。这点我也很苦恼，但是没办法，我已经控制不住自己了，我已经无法自拔地爱上了齐瑞。

“真不知道齐瑞到底有什么好的，你们怎么会都喜欢他？我看他又黑又瘦一点也不帅。”

或许齐瑞就像崔月说的那样又黑又瘦一点也不帅吧。但是齐瑞却是一个有着独特魅力的人，他阳光开朗很招人喜欢。这一点很明显，因为他人缘很好，而且还交往过那么多的女朋友。对于我，齐瑞的气息就像吸铁石一般，深深地吸引着我。

黑白配

“喂，小白猪你在班里有喜欢的人吗？”一天下课，我和齐瑞又在一起打闹玩耍时，他忽然这样问我。

“有啊。”我回答。

“那是谁啊？”

“我为什么要告诉你？”

“那我告诉你我喜欢谁，你就告诉我你喜欢谁，怎么样？”

我思考了一会儿，然后说：“好。”

“我喜欢的人就是你呀，小白猪。我说完了，告诉我你喜欢谁吧。”

我开心地笑了，心里充满甜蜜。我的脸开始微微发烫，发红。

我灵机一动，半开玩笑地说：“小白猪当然是喜欢小黑猪了。”

齐瑞听后，把我抱在了怀里，说：“那以后你就是我的女朋友了，我们是最佳搭档——黑白猪。”

这是我第一次被男生拥抱，齐瑞的怀抱很温暖，他的气息缠绕着我。

我能感觉到他的心跳，也能感觉到我的心跳，我觉得我们心跳的节奏声是一样的。我第一次品尝到了爱情的喜悦。

第一次约会

星期六下午，我骗我妈说要去崔月家写作业，实际上我是要去旱冰场和齐瑞滑旱冰。

这应该是我和齐瑞的第一次正式约会，我特意穿了长款白色T恤和牛仔短裤，再配一顶浅黄色鸭舌帽。很适合运动穿的服装，而且它们还会把我衬托得很阳光，这样我和齐瑞呆在一起就会显得很般配。

齐瑞已经在旱冰场里等我了。见我来了，他抓起了我的手，然后从兜里掏出了一个最近很火的一对卡通形象中的白猪钥匙链放在了我的手中。接着他又拿出了他的钥匙，指着上面的黑猪钥匙链说：“它们就是我们的定情信物，也是我们的象征，你可要把它收好呀。”

我甜蜜地笑着点头，取出自己的钥匙把白猪郑重地栓了上去。

整个下午我们都在滑冰场里度过，我们说笑着打闹着，尽情享受爱情的甜蜜。

面对

“姚琪，听说你已经跟齐瑞在一起了。”崔月问道。

“没错。”我有预感这件事情会传开，但是真的没想到崔月这么快就会知道，我有些措手不及。

“那你告诉陆洋了吗？”

“还没有。”

“你应该告诉她的，否则她听别人说了后可能会更伤心的吧，到时候你们恐怕连朋友也做不成了。”

“可是崔月我真的害怕会因此失去陆洋的友谊，我们三个从小学三年级起就是最好的朋友，我真的害怕会失去她。”

我觉得崔月说得对，也许这件事情由我说会更好些。所以我最后还是把这件事情告诉了陆洋，还说了一句对不起。

没想到陆洋听到后反应却异常平静。她说：“没关系，我已经知道了。我和齐瑞又没有在一起，又不是你从我手里抢了他，你没有什么对不起我的姚琪。”

但是从此之后，我和陆洋的关系还是变得不一样了。虽然我们还会在一起聊天说笑，但是我总觉得我们之间还是比以前少了点儿什么。

误解

“姚琪，星期六我们去动物园玩怎么样啊？”崔月和陆洋来找我问。

“抱歉，星期六我已经和齐瑞约好了去体育场打羽毛球。”我不好意思地笑着说。

今后的日子里情况都是这样的，崔月和陆洋来找我玩，我却必须得陪着齐瑞不能去。

有一天我听到了陆洋对崔月说：“姚琪自从有了齐瑞，就把所有的心思都放在了他的身上，早就把我们这些朋友忘了。”

“是啊。”崔月附和道。

“你们觉不觉得姚琪很贱，看她和齐瑞打闹时那做作样。”崔月前排的江莹突然回过头来插嘴道。

我听了后很伤心，但是我知道其实我并没有错。从前班里的女生和男生打闹时，一些尖刻的女生都会这么说。她们从来都没有恋爱过，所以不会了解恋爱中的人的感受，更不会体谅恋爱中的人。她们还没有与我相似的经历，所以她们才会误解我，另外潜藏在她们内心深处的应该还有一些小小的嫉妒吧。所以我决定不理睬她们。

分手

“姚琪，我们分手吧。”一天放学，齐瑞突然这样对我说。

“为什么？”我惊讶地问，心中隐藏着巨大的悲痛。

“因为我对你已经没有感觉了呀。”说完，齐瑞转身便走。

“齐瑞，我承认我们现在的感情已经逐渐变得平淡了。但是爱情由浓烈到平淡是很正常的事情啊，平淡后不代表就没有爱了呀！我依然爱你，齐瑞。”

齐瑞的脚步略微停顿了一下，然后他就开始迈大步走远，仿佛告诉我他已经对我们的感情不再留恋。

这时我才发现虽然齐瑞谈过很多场恋爱，但是他却并不真的懂得爱情。也许他还没有遇见那个可以让他懂得爱情的人吧……

但是很明显我不是那个可以让他懂得爱情的人，那一晚我哭得很惨，第二天我把那头白色的小猪从我的钥匙上解了下来。

谢谢你给过我一段美丽的时光

“姚琪，你终于知道不能和齐瑞那种人交往了吧。”在听到我说我和齐瑞分手后，崔月这样对我说。

其实爱情就是执迷不悔的，如果当初我就知道今天的后果的话，我还是会选择和齐瑞交往，因为我爱他。

往好处想，至少我曾经也被齐瑞像公主一样地宠爱过，至少我

们曾经也有过很多美好的时光，至少曾经他也是喜欢着我的。

或许拥有这些我就应该满足了，毕竟校园里的爱情本来就如泡沫般脆弱易碎。

而且我也走过了自己曾经不曾走的路，获得了一些宝贵的经验。

齐瑞，无论如何，谢谢你给过我一段美丽的时光。

黎星晴

原名杨松，作品曾在《澳门故事期刊》发表，经由台湾博硕文化出版过《暮色中的我们》与《泪芒》。



其他

文学 创作

散文

Sayang!

爱的多重奏

张
挥

地球，是这茫茫宇宙中一个年轻的行星；人类，是这行星上年轻的物种。从有文字记载的历史算起，人类的文明史不过寥寥数千年。

然而，上帝说话了，万物沉寂。

大自然本来是上帝的第一语言，人类若要管理好地球，就必须学会听这大自然所发出来的声音，可惜，人类没有这样做。当人类开始将声音凝成文字，文字运载着思想，思想把人类推入加速进化的时光隧道。很快，人类就成为地球上最强大的物种，以致人类也对自己的智慧和力量深感惊奇与恐惧。

从来没有一个物种如此残害同类。

从来没有一个物种如此丑恶和愚昧。

从来没有一个物种如此野蛮地破坏自然。

人类似乎听不懂这大自然的语言，而从来没有Sayang过地球。

Sayang这个马来词语就是怜惜、疼爱的意思。而且已经被新加坡其他种族的人民普遍挂在嘴唇上“Sayang”来“Sayang”去了。现在，我用这个词语的频率越来越高，一天里总会用上好多次。因为，我刚升格为祖父，当我的孙女啼哭的时候，我会很自然地抱着她对她不停地喊叫着：Sayang, Sayang, 爷爷sayang。

在一次座谈会中，负责人告诉我：Sayang 就是这次座谈会的主题，然后，你可以沿着这个主题的思路谈开去，将“爱的多重奏”透过自身的角度和生活经历，诠释对亲人、国家、大自然等之间的“爱”。

哥林多前书13章四节这么说：

“爱是恒久忍耐，又有恩慈；爱是不嫉妒；爱是不自夸、不张狂。”

诗人余光中大家都熟悉，他的太太姓范名字就叫我存。他们夫妇两个人一起为翻译《梵谷传》而投入不少青春时光。他们在结婚之前已开始搞这部《梵谷传》：光中负责翻译，我存负责誊抄。如此这般艰苦持守，终于完成了这部译作。

阅读这本余光中的译作，真是人生一大享受：时而微笑，时而流泪；时而惊叹，时而低回。余光中的译笔像一根魔术棒，精彩纷呈，令我得益良多，将“爱的多重奏”弹唱得精彩万分。

喜欢以下这段余光中在序文中的文字：

“回顾此书的译印史，竟已超过了半世纪。半世纪来这本书在我家随处可见，早成了珊珊姐妹们成长岁月的‘文化背景’，感觉上，苦命的梵谷简直就像我们的家人。1990年，我们特地去欧洲回拜他，不但访他于阿姆斯特丹的‘梵谷美术馆’，奥特罗的‘库勒@穆勒美术馆’，更去巴黎北郊的奥维，凭吊他和弟弟西奥的双墓。”

梵谷因余光中的译文而广为中文读者所认识，我为余光中家里的文化背景而感动，写了一首诗来存念：

苦命梵谷入余家
半个世纪共生涯
成长岁月浸濡乐
千金得益彩墨花

余光中译作《梵谷传》书末收录了一篇由张晓风执笔的特写文章。张晓风把余光中的太太范我存比喻为“护井的人”。张晓风是这样写的：

民国45年的那场在新生南路卫理堂由聂树德牧师证婚的婚礼如果可以再来一次，则聂牧师应该在惯用的“贫不相弃病无背离”的誓言外多加一段提问：

“范我存啊，你知道你要嫁的这位余光中是中文世界里非常

重要的诗人吗？身为诗人之妻，你要使他的家族‘老有所终，幼有所养’。他是众人汲饮的井，但你是护井的人，你须护持其清澈澄洁，涌流不息。他是众人采撷的果树，唯你须供其雨露养分。你是他的朋友，他的手足，他的情人，他的母亲，他的纠正者外加他的信徒。而且，做了这一切之余，你还必须是你自己，是你美丽完足的自己。你，可以承诺吗？”

“我已经这样做了，53年来。”

传来的是范我存细柔清灵的吴音。

太美了，这样的婚姻，这样的人生，这样的一口井和那位护井的人，是基督徒文化人的楷模！这不就是最好的“爱的多重奏”的诠释吗？

贫不相弃
病无背离
护井佳人
光中我存
我存光中
你中有我
我中有你
完足美丽人生
谱写真挚爱情
的多重奏

最近，在网上听到一首很优美的歌：You Raise Me Up（《你鼓舞了我》），歌词是这样的：

When I am down and oh my soul so weary
每当我心情低落，我的灵魂如此疲惫
When troubles come and my heart burdened be
每当麻烦接踵而来，我的内心苦不堪言
Then I am still and wait here in the silence
然后，我会在这里静静地等待

Until you come and sit a while with me
直到你出现陪我坐一会儿
You raise me up so I can stand on mountains
有你的鼓励，所以我能攀上高山
You raise me up to walk on stormy seas
有你的鼓励，所以我能横渡狂风暴雨的大海
I am strong when I am on your shoulders
我是如此坚强，当我倚靠着你时
You raise me up....to more than can be
因为你的鼓舞……让我超越了自己
There is no life, no life without its hunger
没有任何人的人生，可以不经历痛苦
Each restless heart beats so imperfectly
每一颗跃动不停的心，是如此不完美
But when you come and I am filled with wonder
但当你出现，我的生命便充满惊奇
Sometimes I think I glimpse eternity
有时候，我以为我看见了永恒
You raise me up....to more than can be
因为你的鼓舞……让我超越了自己

如果你是一个基督徒，你就会自然地把歌词中的“你”看成是上帝的代名词，而真切地感受到神跟人之间那多重奏的效果了。

张晓风是一位爱玉、惜玉且爱作玉想的基督徒，她对下列的人物有更深一层的认识和仰慕：

像火中取莲的陶艺家孙超。

像低眉慈目凝视镜头的摄影家梁居正。

像用一双肉质的凿子，凿破一线天机的留法画家朱德群。

像无党无派，自己思想的石雕家林渊。

像说过“山水，我想是中国人的宗教”的蒋勋。

像受恩深处便为家的楚戈。

像真名叫做穆伦·席连勃（大江河的意思）的席慕蓉。

像仗美执言的李碧华。

都是已经玲珑起来，美丽起来的平常人。而他们，也在“用智慧、用言词、用弦管、用丹青、用静穆、用爱——对这世界作其圆融的解释”。

张晓风在她的那篇《玉想》的文章末尾有一段祷词：

凡有翅的让他能飞

凡有鳍的让他能游

凡有脚的让他行走

凡有气息的让他呼吸

凡有生命的让他自由

愿以张晓风的这几句“爱的多重奏”作结。

张 挥

新加坡书写协会会长，《书写文学》主编。

在我的书架上，有一本来路不明的书，记不得某年，从什么地方得到，可能是几经辗转而为。在书的扉页有这样的字迹：

赠给：小儿之泓

母83.6.1

购于大连火车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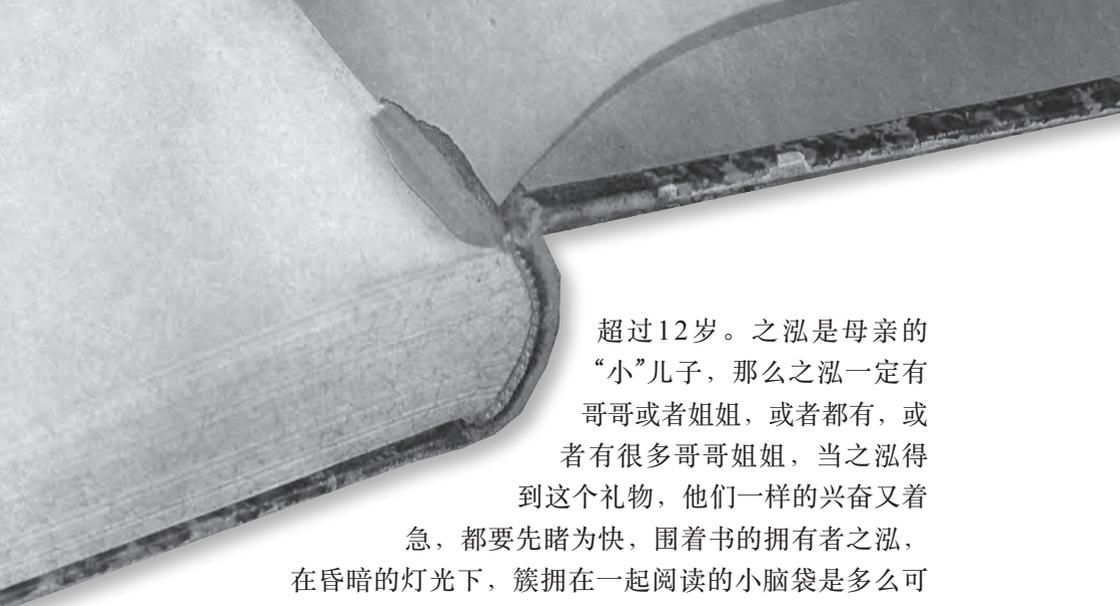
然后是一个血色印章：张之泓印。

——这无疑是一本私人藏书。无论我已经多少次看到它，我的好奇心依旧，总会忍不住翻开它的扉页，让扉页的文字再次映现。然后是这张书签，上面同样的字迹，同样的印章。书签的背面是柳永《蝶恋花》的句子：衣带渐宽终不悔，为伊消得人憔悴。

一拿起书签，我的想象就无限漫延开来。

6月1日，是中国的儿童节，之泓的母亲这一天大概是出差公干至大连吧，我确信“母亲”不是大连本地人，否则不会写下“购于大连火车站”——本地人，通常会写“购于火车站”，而不必在“火车站”前面加限定语。她看见了这本集合了千百年前大文豪们文学精华的书，省下出差的饭钱，迫不及待为小儿买下，想象小儿之泓得到这本书的惊喜，想象小儿之泓读到这本书的沉醉，想象小儿之泓阅后一本正经的思考……母亲情不自禁加快了步伐：母亲一定要在“今天”赶回家，因为它是儿子的节日，这是儿子之泓儿童节最好的礼物。只是母亲从大连火车站走去哪里我无从知道，但母亲是走向自己热爱书籍的年幼小儿。

83年的之泓不知有多大，既然是选在儿童节这一天买礼物，想必之泓只是一个儿童，应该不



超过12岁。之泓是母亲的“小”儿子，那么之泓一定有哥哥或者姐姐，或者都有，或者有很多哥哥姐姐，当之泓得到这个礼物，他们一样的兴奋又着急，都要先睹为快，围着书的拥有者之泓，

在昏暗的灯光下，簇拥在一起阅读的小脑袋是多么可爱啊……之泓最小，一定有不识的字，说不定他们其中的一个就从之泓手里接过了朗读权，他/她因为这一特权而激动，朗读的声音有些颤抖，却尽可能以最好的声音形式把感情表达出来，声情并茂，也许因此得到了喝彩，大概会不好意思地看着之泓和大家，赶紧翻到下一篇，骄傲地酝酿着情绪……心里怕极了大家采取轮流制……而母亲，忙着几天不在家积攒下来的家务事，不时转头看过来，嘴角的笑意洋溢……

之泓一定是个爱读书的孩子，书被翻得很旧，温热的手无数次抚过，纸张变得柔软泛黄；一往情深的眼睛一次次注视过的文字和情感，得到了阅读者的爱和灵性，格外迷人。

这张书签不知跟着它的主人，饱览了多少书籍，不知道它的主人“小儿之泓”在读书的道路上走到多远：学士？硕士？博士？但愿之泓在阅读和人生的旅途上找到属于自己的无限风光。

之泓为什么遗失了这本饱含着母子深情的书？他与妈妈会惋惜很久吧！这样的念头，让我又会禁不住轻轻翻开书页，以复杂深沉的感情去阅读它……却仿佛听见似有似无寻找的脚步声，也许他们看得见我的阅读，之泓欣慰地对母亲说：原来在这里。之泓的母亲望过来，嘴角的笑意恍如当年的那个时刻：书没有被辜负。

我小心翼翼地把书签放在阅读的书页之间，它将陪伴着我，

走到很久很远的未来，进入我个人的历史。

书和书签，我一直珍藏着，无论搬多少次家，在留和丢之间，我始终选择与它的缘分。或许一个意外的时间和场合，“小儿之泓”现身在我的眼前，而拿不出书还给他，我还有什么颜面呢？

附记：

有一天我突发异想，在网络上搜索“张之泓”，条目下没有大人物和热搜人物，所列之人也不符合我对他的人设。估算一下，这个曾经的小儿之泓已走过不惑之年了。于是作罢，谨以此文为记，永恒我生命中的一个瞬间。

张秀美

文学爱好者，新加坡作家协会会员，作品散见于本地报刊。

作协年度新春联欢

民
迅

一年一度的新加坡作家协会会员大会暨新春联欢在2月24日举行，今年的地点和往年一样，在义顺的品食之家。

在2011年之前，我是作协的理事，那时身体健康，每年的春节联欢我都得提早到集会地点去，帮忙整理一切，布置会场。然而不幸的，在2011年年底，我的健康状况出了问题，整个身体感到极度的寒冷，在医院住了几天，经过各个器官的检验，还好，各器官都没问题，只是身体大大缺血，七种血型太低，两种太高。这样，每个月都得去抽血吃药，经过一年多的治疗，各种血型回稳，改为每三个月抽血一次，后来再改为每半年抽血一次，三年后各种血型回稳，但每年还得抽血一次。血型回稳后，身体就不会怕冷了。

血型虽然回稳，但身体还是有一种怪病，肚子要挨痛。经过多年的吃胃药，不管医生开给什么药都没有效果，前年肠胃都照了内窥镜，发现胃没有问题，但医生发觉我患上了要挨痛的肠道病，叫肠意激综合症。为了减轻挨痛，医生要我按指定日期到医院检查，首先营养师告诉我哪些食物不可吃，哪些必须少吃，并给我一本关于饮食的书，书上列明哪些食物或水果可吃或应少吃或不可吃。那些含有乳糖的食物都不可吃，但不吃那些食物并不意味着病会好，而是减轻挨痛。不久后，早报副刊登一篇叫“肠易激综合症”的文章，除了标题“肠易激综合症”外，后面还附有“摆脱不了的痛”。原来如此，怪不得肚子要挨百分之五十的痛，那就是一天肚子感觉正常，一天感觉痛，这就是文章附上的标题“摆脱不了的痛”！今

天若肚子不必挨痛，便可出席这场联欢会，到场和文友聚一聚。

早一天我本就和陈彦约定11点在义顺地铁站会合，然后一起坐巴士到品食之家。可是早上9点忽然接到丽珊的电话，叫我到我家附近的武吉甘柏地铁站等他们，坐他们的车子到品食之家去。放下电话后即刻通知陈彦我将坐他们的车去。11点前我到地铁站等候丽珊到来，我到地铁站时，宝龙和蔡履惠也在那里等候，接着骆宾路也到来了。不一会儿，丽珊从路边进来叫大家上车，原来是她先生驾车来载我们到举办联欢会的地点去。我们上了车，抵达时还不到12点。这时到场的人还不太多，陈彦和李艺早到了，他们所坐的桌子只有三个人，还有七个空位，我们就和他们坐在一起。

12点正，文友们逐渐到来，很多人到来都和久违的朋友握手，有者更站着聊天，确实这是难得的聊天机会。12点半，会员到齐，主持人叫大家坐下，会议开始。首先由会长报告一年活动的项目和情况，接着由秘书报告，报告完毕，继而由财务报告作协一年来的经济情况。报告完毕，时间已经接近午后1点，肚子已经开始闹革命，那时一切就绪，宴会开始。



图左起：王丽珊、蔡履惠、作者、陈彦、李艺和骆宾路。（摄影 / 冰秀）

上了两道菜，把饥饿的肚子先安慰一下，幸运抽奖便开始了。每年作协的新春联欢都会有善心人士捐献一些红包，红包内的钱数目虽然小，但也可给大家乐一乐。每年的抽奖红包数目不少，每桌10人中一般上都有七八个人会被抽中，可怪就怪我年年都没有抽中的机会，相信今年还将是一样，不会有我的分。果然，抽奖完毕，全桌10个人中七个人抽中奖，三个没有抽中，其中一个当然是我！

每年参加作协的联欢会，并不是为了吃那几道美味佳肴，对我这个上了80高龄的人来说，尤其我的肠道有毛病，美味佳肴已难享受，煎炸烘烤的食物都不可进口，如果进口，就是要和胃肠作对。自从我离开作协的理事团后，便很少有机会和文友见面，出席新春联欢会就能和久没有见面的文友相聚、聊聊天，心情自然很高兴，那些没有时间和他们聊天的，只要跟他们握握手也感到高兴；几个好友都坐在一起，聊天的机会就多了。

两点出，所有菜肴都上完了。吃了最后一道甜品，大多数人都要回家了。通常我和几个朋友会到附近的咖啡店喝茶继续聊天，这是我过去每年都做的事。今天我就必须提早离开，不能久留，文友丽珊的先生特地花了一长时间载我们几个人来，散会后又来载我们回去，给我提供了极大的方便，我更不可辜负他的美意。如果我跟一些人去咖啡店，不但要花时间和车费，回到家也很疲倦！由于好友时常来我家附近的咖啡店喝茶聊天，所以相聚的机会很多。于是我们几个文友即刻坐上丽珊先生的车，回到我的住处武吉甘柏地铁站。

今年能够出席作协的新春联欢会，可说是非常幸运，因为这天的身体感觉正常才能出席，如果碰到不舒服，我就无法出席了。为什么？只有老天知道。

民 讯

新加坡作家协会会员，主要以写散文为主，著有多本文集。

每逢11月5日的篝火之夜Bonfire Night和跨越新年New Year Countdown的时候，英伦的夜色长空都会被各式各样的烟花装饰得张灯结彩。

说起来很有意思，你也许不会知道篝火之夜是为了纪念英国16世纪的一次叛国事件。故事的梗概是一个叫福克斯的人因为不满詹姆士一世的宗教迫害，带着一群极端分子企图在11月5日召开议会时用36桶火药炸毁国会大厦，杀死国王和政要。后来因为走漏了风声，计划宣告失败。英国民众为了庆祝这个阴谋的粉碎，每年都会焚烧福克斯画像，燃放烟花庆祝。后来发现，《神探夏洛克》（第三季第一集）和《V字仇杀队》里都对这一著名的历史事件进行了旁敲侧击的复刻。

英国佬就是这么滑稽，阴谋是火药，却还要拿火药来庆祝，如果阴谋是原子弹呢？庆祝一个试试看？你永远也不会明白那些英国佬在想什么，就像你不知道他们为什么只吃那些难以下咽的鸡胸肉一样。谁不知道最好吃的是烤鸡爪呢？

英国人，静默如迷。

有一部英国电影叫做《她比烟花寂寞》，看了我差点没吐出来，我根本不能把剧情跟烟花从任何角度，任何空间联系起来。后来我才知道这是一个我不懂的东西，叫意境，就像人不懂希区欧克的混账理论一样。没有办法，英国人就是这么典雅。约翰·列侬的歌曲《Remember》里有一句歌词是这样的：“如果你感到悲伤，整个世界让你疯狂，那么请记住今天。11月5日！”我很好奇他是怎样虏获小野洋子的芳心的。

矫情。

我这才知道，原来英国人很享受这种拿美丽事物来纪念反面事件的表现形式，简直是乐此不疲，这会让他们显得特别“绅士”。我实在是不想称英国佬为绅士，太假模假式了，我觉得自己比他们绅士的多，信不信由你。来了你就知道，别说是我说的，我什么都不知道。

至于跨年的时候，在首都伦敦，有十万人聚集在市中心的泰晤士河两岸观看烟火表演，大本钟在五彩烟花的辉映下显得格外明亮，我有幸体验过一次，不，是不幸才对。我不是说烟花不美丽，而是因为你不会希望在摩肩接踵的时候身旁挤你的是抹神油的阿三，那让我都想去吃咖喱了。恕我不敬，不谢。

其次，苏格兰首府爱丁堡是除伦敦之外气氛最浓厚的地方了，能够生活在这里我深感幸运。每次约七八万人都会聚集在城堡周围观看烟花表演，我经常和朋友一块儿去卡尔顿山观看，因为这样不用掏钱买票而且会有不错的景观，实属超值，应该是馈赠才对。我一直很纳闷为什么出身于四大文明古国之一的我却要陪一群傻子观看自己老祖宗发明的东西，而且我还要在烟花爆棚时疯狂地击掌，嘶吼着喝彩，真没想到我还是有一个演员的自我修养的。

后来听说，卡尔顿山近来因为作为露天性爱的场所变得臭名昭著了。每逢傍晚，山的一边聚集着吸毒者和醉汉，另一边则是同性恋的约会场所，就好像《东宫西宫》里的那片小树林一样。我没有歧视的意思，因为不久之前英国的同性恋也可以领证结婚了，我倒是鼓励他们走出卡尔顿山，去南桥，去王子街上，甚至去白金汉宫门口。不过也许这里是别人的情结呢，就像每个人都有个充满回忆的地方一样，谁知道呢。后来我没有去卡尔顿山了，因为我很怕踩到什么东西，然后那东西粘在鞋子上被我带回家，我一直很害怕这种小概率事件，该死的墨菲定律。

我想承认英国的烟花较国内看起来更鲜艳。我不知道是背景音乐的作用，还是烟花做工的差异，还是空气能见度问题，还是人的心境，还是别的什么？我有想过带一些烟花回国，控制变量，列出对照组，做一次实验试试看。



我想说的当然不是这些。

后来朋友跟我讲了一些故事让我觉得烟花更美了，凄美凄美的。

我愿意花费时间把这个故事记录下来。

去年9月，55岁的英国女人安内特抗癌失败了。离世前她要求将自己的骨灰制成烟花。碰巧的是，丈夫盖瑞在妻子生命结束前又和她默契了一把，因为他已经为这个计划做好了。两人热情相拥。

说碰巧是我的错，这是爱情里永恒的默契。

11月，一部分盛有安内特骨灰的烟花被用在普利茅斯市的篝火之夜上，另一部分烟花用在安内特挚友的60大寿上。五光十色的点亮夜空，安内特生前所有朋友都出席观看。这是向安内特致敬，与安内特告别，看安内特在生命结束之际再“灿烂一把”。

色彩在夜空持续了两分钟。120秒，12万毫秒，1亿2千万微秒。

短暂和永恒，真的让人很难界定。

我在想，安内特是一个斗士，是与命运抗争的勇士，她拥有烟花之美当之无愧。

我想起我倒是去过癌症患者的病室，我还记得和我聊天的一个年轻妈妈。她是光头，但是她有一顶极其美丽的小碎花帽子，我极其喜欢。某个瞬间我很想给未来的女儿买一顶。她家长里短地和我说了很多，我觉得她和正常人真的没有什么两样。可是你知道她有多么的痛苦吗？她背负了什么吗？她是这样对我形容化疗后的感受的。

“化疗后，我躺在病床上。身边有人走过的时候，那一阵风都让我难受得想吐。”

当然她说的并没有我书写出来的这么郑重其事，但那足以轰鸣我的胸腔了。

我不推荐人去癌症病室。但是如果有人想自杀的话，我倒是推荐去癌症患者贴吧或者论坛，去看看他们在聊些什么吧。我不想说，反正会有收获的。

还有一位英国妇人，她根据丈夫的遗愿，将他的骨灰也放在了烟花里。

男人生前是从事艺术修补工作的，死后决心要像烟花一般删掉璀璨，这大概是他此生唯一的原创艺术品吧。如果烟花能在半空中写字，在星空上留言：“太太，我爱你。”也许会更妙。（这个故事摘自张小娴《比烟花永恒》。）

漫天烟花，星辰四散，岁月流逝，我没有忘记你。

后来我才知道。近年来，在英国烟花葬礼越来越受到人们的欢迎。

我在网上看到一家公司，位于英国埃塞克斯郡的天堂之星烟花公司HeavenlyStar Fireworks。点开他们的主页，是这样写的：

“Celebrating Life With Fireworks”

用烟花庆祝生命。

看到这里我一直在琢磨怎样翻译得更有诗意一点，不得果。我在想连死亡这样可怕的事情都可以被英国人弄得如此殊堪玩味，叫人不得不肃然起敬。

我有时会试想这样的场景。

在中国，我在路边找到一位大妈，然后跟她诉说这些故事，故事的想法，故事里人物的心意。我敢打赌，十位中肯定有九位会认为我疯了，还有一位会和我一样觉得凄美。那是因为这是一位后现代时期的大妈。我又想，如果是在农村，做同样的事情，我肯定会被架起来，然后被绑在柱子上烧死，没有人为我伸冤。

言重了。姑且不把骨灰、死亡，和烟花联系在一起。就烟花来看，可能老祖宗都是有偏见的。就我们熟知的，“烟花巷”是用来形容妓院，或者是妓院所在的街区的。不仅如此，柳永形容一位迷途知返的青楼女子用的是这样的诗句：

“永弃却，烟花伴侣。”

这首诗是写风尘女子厌倦风尘，追求爱情的心灵世界。可是谁规定烟花就是需要被抛弃的呢？

偏见。

我看七龙珠的时候，孙悟空给自己的儿子起了爷爷的名字“孙悟空饭”。以此表达对当年误杀爷爷的悔恨，和对爷爷养育之恩的报答。这难道不是美好的吗？

如果有人真的这样做了，难免会背上乱了辈分，大逆不道的罪名。

美好，休论文化，休论习俗，休论国界。

你是否曾经感受过逾越这些鸿沟的美好呢？我是越来越喜欢了。

孙云飞

1991年出生，来自中国湖北武汉，现居新加坡。文史爱好者，留学专栏作者，曾游学英国，著有散文集《留洋志》，由台海出版社出版。

揪心

任
鸿
雁

2015年5月4日，对我们来说可是个非常特别的日子。就在这一天，把我最亲爱的，且相依为命的儿子送进了兵营。也是从这一天开始，整整两年，无论我在哪里，只要一想起在新加坡服役的儿子，心就会不由得揪起来。

那天，当我们同坐渡轮进入德光岛后，孩子们和家长们就分开了，小伙子们去剪头发、拍照、取证等，前来送行的家庭成员们则听讲参观。等到再次会面的时候，已是午餐时分。刚入伍的新兵们全都变了样，头发一丝未留，换上了整齐划一的军服。没聊几句，他们就集合离开了。看着儿子渐渐远去的背影，心情真是无法形容啊！很高兴儿子进入人生的一个重要阶段，兵营的锻炼，不仅能带给他强健的体魄，也能给予他坚强的意志、成熟的心智以及种种受益终生的改变。可是没有吃过太大苦的儿子能受得住这些考验吗？揪心啊！

回到家，就开始着手给儿子写信。由于新兵会有一个为期六天的野外露营训练，需要长途跋涉，挖坑挖洞，安营扎寨，极其辛苦难熬，因此部队方面希望家长能够写封信寄到兵营，给予孩子们温暖与鼓励。我当然不能缺席这么重要的参与啦！

最最亲爱的儿子：

妈妈好想好想你哦！当你收到这封信的时候，应该是你最艰难最困苦的时刻。

当你走进兵营的那一刻，妈妈的心也随之揪了起来。虽然我们也有过分离，但那种感受是不

同的。你是妈妈身上的一块肉，你的一举一动都扯着妈妈的心。

……

在你10岁的时候，虽然你有些不情愿，但还是随妈妈一起来到了改变我们命运的新加坡。在新加坡的这十多年，我们有太多的酸甜苦辣。你经历了从稚嫩的小学到青春叛逆期的中学，又到长大懂事的理工学院的漫长过程，现在又进入了能锻炼你成为真正男子汉的军队。这一路走来磕磕绊绊，苦涩伴着快乐，艰难伴着愉悦，多少难熬的都熬过来了。

……

几年前，妈妈开始检讨自己对你的教育方式，不再打骂，遇事跟你商量，把内心对你的爱表达出来。你也长大懂事，能够体谅母亲的苦衷。我们母子之间的关系修复得越来越好，越来越亲近。每当收到你写给妈妈的短信时，妈妈都很感动，觉得自己是世界上最幸福的人。虽然妈妈不能长期留在新加坡，但妈妈是一百个放心，因为妈妈知道你是最棒的，你遇事能独当一面了。你发觉了吗？妈妈越来越依赖你了。

儿子，这次当兵是你人生中的一次艰巨考验，野外训练更是对你艰辛的挑战。妈妈相信你一定能够渡过这段艰难的时光，勇往直前的。

……

儿子，妈妈能想象出你穿着军装，威武的样子是多么的帅气。妈妈真的为你感到骄傲，为你感到自豪！你，就是妈妈心里一根永远挺拔的竹子，沐浴阳光，历经风雨，永远地欣欣向荣。

孩子，未来的岁月很长很长，你要经历的还有很多很多。妈妈希望成年后的你能遇挫折不颓废，遇幸运不得意，最终成为一个健康、快乐、自信、坚强、顶天立地的好男儿！

亲爱的儿子，加油！

当把信寄出后，我也随之离开了新加坡。在儿子野营的那几

天，明知道他没带手机，但我仍旧坚持每天发一条短信给他加油打气：“亲爱的宝贝，今天是你野营训练的第一天，别怕，你有教官和同袍，不会有事的……注意安全啊！加油！”“亲爱的儿子，今天训练已进入第二天了，是不是已经很辛苦了？妈知道，你是好样儿的，一定能坚持下去的……注意安全啊！加油加油！”“亲爱的萌，今天已是第四天了，如果觉得快挺不住了，就想想除了老妈，还有姥姥、姨妈等那么多爱你的亲人们……注意安全啊！加油加油再加油！”“最最亲爱的孩子，今天是最后一天了，胜利就在眼前啦……注意安全啊！使劲加油！”其实，何尝不是在安慰我自己受煎熬的心灵呢！

野营训练完毕后，儿子给我回复了短信：“老妈，野营的最后一天，教官发给我们各自家长的来信，很惊喜也很感动收到你的信。第一段没看完，就已经泪流满面了，看完整篇，已经哭得一塌糊涂了。那几天，真的很苦很累……不过我坚持下来啦！”

是啊，坚持下来实属不易呀！有一次，儿子告诉我，在投掷手榴弹时，由于手滑，手榴弹并没抛出多远，说时迟，那时快，教官一把把他扑倒在地，有惊无险，把我听得差点没晕过去。每当儿子向我描述军训的危险情节时，心总是揪得紧紧的，就会千叮万嘱：注意安全！注意安全！千万注意安全啊！

几个月后，我再次回到新加坡，特意参加儿子在国家体育场举行的“新兵基础训练毕业典礼”。短短几个月，孩子们个个从稚气未脱蜕变成威武挺拔的壮硕男子汉，充满了阳光气息。儿子也从一个小胖墩儿减掉17公斤，变成了个名副其实的结实帅小伙儿。当新兵们把军帽抛向空中，欢呼雀跃的时候，观礼台上的来宾们也激动地跟着呐喊起来！

由于儿子在基本军训阶段表现优异，因此被派去新加坡士官学校培训。经过又一轮的艰苦训练后，儿子顺利从士官学校毕业。为妈的我用激动的心情，颤抖地双手亲自为他佩戴上三级士官徽章。看着儿子被太阳晒爆皮的脸色黑一块红一块的，既心疼又骄傲啊！

2017年5月3日，清晨醒来，打开微信，映入眼帘的是儿子发给我的图片和留言：“妈，谢谢你！不管是我第一次去兵营，还是我的新兵和士官毕业典礼，谢谢你都尽可能的参加了。从听话到叛逆再到努力读书，这一路你辛苦了，现在我终于长大了，再也不是以前那个不听话的弟弟了。我终于毕业啦！”

军人是神圣的职业，儿子坚强勇敢地完成了兵营生涯，成为真正的男子汉啦！看着照片里儿子充满灿烂笑容的脸，真是满满的感动和幸福啊！揪着的心放下了。



（照片由作者提供）

任鸿雁

文学爱好者。偶有散文发表在杂志《赤道风》《新华2015年度文选》和《新华文学》。现旅居美国。

合照

前日借庙前广场举办家族聚餐，席开十桌，菜色丰富。印象中，几十年来从来没有办过，除非有人嫁娶，家族才会总动员前来参与。

在宴席中，许多熟悉的不熟悉的面容一一浮现眼前，有些人依然没变，有些人老了，有些人长大了，有些人刚刚加入，有些人却再也不会来参加了。

记得大扫除时，找到一张双亲的结婚照，那时爷爷、奶奶还健在，儿女们正值青壮年，手中还有尚在襁褓的婴儿，那张合照，大多是我熟悉的人，他们三十年前都在，一同微笑祝贺双亲结婚，那些长辈曾住在我心中，与他们各自有不同的故事。如今，每个人开枝散叶分居四处，要再度有这种合照已非易事。

我正想着过去那张合照时，一阵声响把我拉回宴席，看到表哥拿着相机邀姑姑、伯父与双亲一同合照，那样的景象与记忆重叠时，我觉得光阴不待人。

杨
子
(台湾)



我也迎上前去拿手机拍下那张合照，过去的我无法参与，现在的，我得想办法好好留住，表哥接着一桌一桌的帮大家合照，还说会把照片寄给大家。但我还是时不时拿起相机拍下我要的画面。会后表哥还说，这样的聚会很难得，如果可以每年举办，他愿意支付费用。不管他说的是否真假，但能这样与自己血亲相连的人坐在一起，开开心心地吃一顿饭，还有看看长辈们的近况，拍张合照，藉由合照来纪念每个当下，便足可为人生的一大乐事。

杨 子

原名徐梦阳，台湾嘉义人，国立清华大学历史研究所毕业，目前担任图书馆管理员。近几年才开始写作，多写散文、小品，偶尔写诗，亦有杂文与评论，文章散见于报刊杂志。

咸菜

在我的记忆中，七八十年代的乡下人家，几乎家家户户的院子里，都会有一个腌满咸菜的大缸或是大瓮。

不算富裕的乡亲们，这咸菜就成了一家人餐桌上的主要菜肴，不像是现在的餐桌上，有没有这盘咸菜，都是一个样。

和别的人家一样，我家自然也有一口咸菜缸，就放在堂屋的屋檐下，咸菜缸的上面，罩着一个铁皮做成的盖子，一是遮挡尘土，二是驱赶鸟雀。其实在乡下，腌咸菜也是一门手艺，不同的人家，腌出的咸菜味道是不一样的，有人说，腌咸菜不就是把菜放到缸里，放上大把大把的食盐吗？对这种说法，我只能说是说的也对也不对。说对，是因为这样腌咸菜，也能吃；说不对呢，是因为这样腌出来的咸菜，味道是不太好的，除了有一些蔬菜本身的味道外，那就只剩下一种味道了，就是一个字：咸！

腌咸菜，不但需要选择对的时间，还要选择对的方法，这样腌出来的咸菜，绝对不失为一种舌尖上的美味。真正的好手，对待整个咸菜腌制的过程，丝毫不敢懈怠，丝毫不敢马虎。而我的母亲，就是这样的一个腌制咸菜的高手。

每年的夏秋两季，是母亲集中腌制咸菜的季节，母亲会用萝卜、辣椒、豆角等蔬菜，提前收拾干净，去掉那些坏掉的部分，用清水涮洗干净，之后就放进缸底，洒上一层粗盐。一般的人家腌制咸菜，到了这个步骤，基本就算是完事了。但是母亲却不一样，她还会将自己特制的一个药包，放进这咸菜缸里，至于里面放的是什



么，只有母亲知道，我们那时还不懂母亲为什么要放置一个那样的用白纱布包着的药料包，只知道我家的咸菜，比别人家的好吃。每次吃饭前，母亲从咸菜缸里捞出一些腌制好的咸菜，用刀细细切碎，之后，再切些葱丝姜丝，少许的酱油和醋，简单地搅拌一下，最后再滴上一些小磨香油，那味道真叫一个美啊！现在想起来，还是会忍不住流下口水，让人垂涎欲滴啊！

再后来，人们的生活水平越来越好了，别说各种各样的菜肴了，就是咸菜，都是有着数不清的品种，镇里的酱菜厂，不但品种多，而且味道也确实不错，但即使如此，在我的心目中，母亲腌制的咸菜，始终都是无法超越的美食。

从原来餐桌上的主角儿，渐渐成为现在的配角儿，咸菜在一些人的餐桌上，已经变得可有可无，尤其是近些年来，进了城的乡下人，居住在城市里的高楼大厦里，想再摆放一个大缸或大瓮，腌制一缸的咸菜，是绝不可能的事了，于是那种儿时的乡下记忆，也只能是闲下来的时候，想想而已。

现在，和村里众多的年轻人一样，我也走出了生我养我的乡村，搬进了县城，

我几次要母亲搬过来和我们一起同住，母亲都态度坚决地表示不同意，她总是说：“舍不得自己的鸡鸭，舍不得她的小菜园，还有她的那口腌制了大半辈子咸菜的咸菜缸！”母亲的话，我懂！

岁月悠悠，时光荏苒，一些人一些事一些物，就那么说没就没了，但是母亲腌制的咸菜味道，将会深深地刻在我的脑海里，伴我一生一世最甜蜜最幸福的回忆。因为啊，这小小的咸菜里，藏着幸福的密码。

一口咸菜，一世情缘。

路志宽

发表诗歌、散文、散文诗、小说等在《诗刊》《扬子江》《星星·散文诗》《橄榄绿》《中国诗人》《上海诗人》《诗潮》《葡萄园》《山东文学》《贵州作家》《北方作家》《越南华文文学》《新大陆》《小说月刊》《小小说月刊》等报纸杂志，获征文奖三百余次，作品入选六十余种年度官民选本。



其他

文学 创作

诗歌

看见黑洞



你从不选择
被我看见
是我选择
看见你的无限
在宏观与微观的引力中
小
只是大的极限
因为有光
所以我看不见光
因为有梦
所以我看不见梦
这像极了
像极了你双瞳中的宇宙
看不见的都存在着
看见的
都已不存在

记2019年4月10日人类发布首张黑洞照片

(绘图 / 余广达)

林
得
楠

林得楠

新加坡作家协会会长，玲子传媒执行董事兼总编辑。著有诗帖《怀念小灯笼》，诗集《梦见诗》、《如果还有萤火虫》与多本儿童文学作品。2001年新加坡金笔奖华文诗歌组第二名，2003年新加坡金笔奖华文诗歌组第一名。

月下抒怀

三十年前我在山之巅
抬头仰视苍穹的一轮皓月
我用最高昂铿锵顿挫的声调
吟咏汉唐以来赏月的名篇佳句

三十年后我在山之巅
席地而坐垂首抚琴一首月曲
我用问天的手势掬一把清辉
排遣悲怀为何月有阴晴圆缺

写于2018年9月24日中秋节

朱德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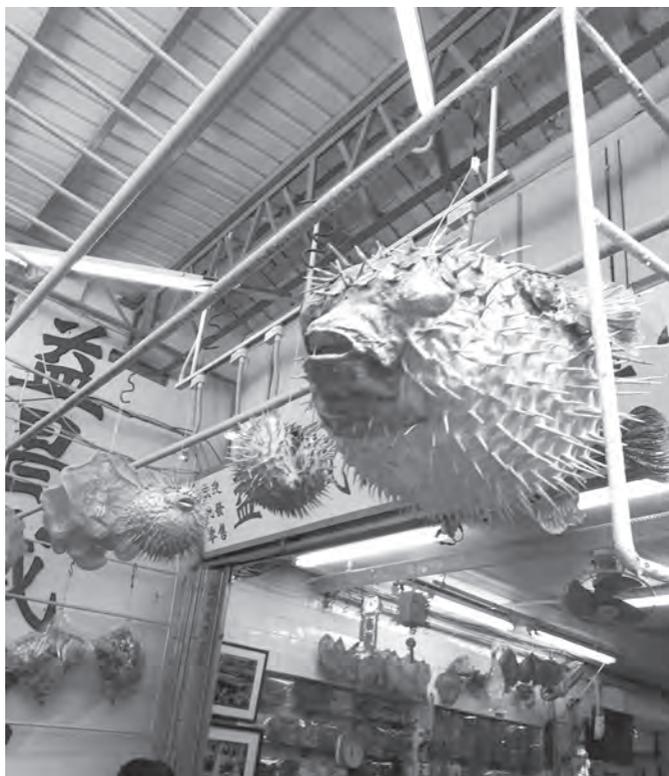
1975年南洋大学中文系毕业，著有诗集《砂话》《把话藏在年轮里》《告知芸芸众生》。

朱
德
春

河豚标本

前身的世界
是海是水是蓝，是冷
号封河豚，不算有毒
丑怪得很温柔
淘气才是本性，时而自我充气
膨胀之趣在圆咕嘟
浑身滚滑溜胖
有说，水球游戏来源的可能
之后某一天在海味干粮店外
肉身被吊起，被整制被标本
在风中在半空中
招牌前高举献眼
呆愣憨样却揶揄傻笑着停步的路人
你我他都成招徕者
鱼竿的银线钓吾以饵
吾以风干的外皮招客入店
恭喜恭祝花钱买乐
可喜可贺吾身虽败
依然有价可沽

龙
永
华



(摄影 / 龙永华)

龙永华

出生于新加坡，2014年获中国·武陵“德孝廉”小小说全国征文大奖赛三等奖。著有短篇小说集《不关猴票的二三事》。

一叶独白 (外一首)

轩窗外，晓风残月。

目光在夜的最深处挖掘破局的栈道。

文字澎湃，将满腔热忱赋予一捧黄土。一叶独白
摸着心，飘向归路。

一字一句收割三十年来的一声声呼唤。

草原的狼性未眠，嗅觉敏锐。

在一支笔的记忆里忙碌。套马杆上的牧歌掌管着
这片牧场的命运。

遗民捧起的器皿里，传说横生，猜想遍地。缺口
处，等一场意外。

寒暄的目光接不住一处狼烟，一纸虚拟的细节，
谦虚了真相。

每一痕伤疤都被时间钙化，又被失眠憔悴了几分。

夜色尚早，又被沉思钓起。几行只说与你的话，
不想让灯看见。

旁逸斜出的借口指向同一个方向，只有那条小河
才能倒映出故乡的模样。

岂是这一叶独白能装得下的守望。

记忆沙化，在老河断流处残喘。

从前，在失神的目光里被落日修复。心事，映几许土路，留一影跋涉的痕迹，告慰你和自己。

黄昏最后一抹余痕引燃万家灯火。灯下，窗上半月露出破绽。在久久的凝望里送抵远方。

长调唱破一谷苍茫，只在东北西南的两端寻一出口。

呼麦，凌驾于在绝望之前的最后一声呐喊，升华到令人瞩目的境界。

思绪踏月而行。跋涉，天涯路远。一步步丈量夜和你的长度。

这时，月还未白。渴望，备受煎熬，灼伤了失眠的眼神。

年过半百，隔二两风尘与你对望。

月推窗，半卷珠帘，惹清影顾盼，心与心推杯换盏。

他年梦碎，初衷纤毫未染，潮湿的词来不及红透，就沿着一个人的河流飘进两个人的世界。

今晚月色雅致，省略倾诉时最直白的部分。期许的花瓣，散落一地。

北 城

本名郭海，内蒙古通辽人。作品散见《诗刊》《民族文学》《星星诗刊》《草原》《诗潮》《诗歌月刊》《四川文学》《山东文学》《青年作家》《天津文学》《人民日报》等海内外报刊杂志，曾获“科尔沁政府文化奖”等百余项各级各类奖项。

猫的N次语 (外一首)

秋天。夜晚。黄铜色银杏，
包裹一个失落的影子。
静默的黑，从叶里冒了出来。
月在这轮反射的尘埃边上
堕落下去。

脚边。单身的车。
暗古咖啡猫。在啃咬
今天下午的食物。
此刻、存在的唯一幸运，
是陪着猫儿吃夜宵。

秋天。夜晚。黄铜色银杏树。
包裹一个失落的影子，

两克手电筒的直筒光，猫的眼
向我咆哮：不幸的日子入夜
已成泡影。

方大宇
(中国)



黑夜里
下半身
是一克针

刺破夜的气球
一声砰
已进入睡眠

方大宇

笔名套头，写诗的人，1998年生，上海对外经贸大学本科大三。诗歌散见汕头《华文文学》、香港《小说与诗》等刊物，立志成为“行走的艺术家”。

交会

护照上空荡荡
迷路的邮戳搭运
某一夜的失语，沉默
一场罕见的地质变化

然后，送你蓝洞的凝视
下沉，下沉。

有时期待，下一个喘息
微风海浪拍岸
有时明白，
时间是一种阻碍。

海水呜咽，呼吸。
直至再一场地动
重新装饰我的终点
蓝洞，被海浪抚平了缺口。

陈韵怡
(中国)

陈韵怡

中国广东人，作品散见于香港《声韵诗刊》《别字》《一点诗刊》等刊物，诗歌收录于《中国新诗·年代诗人自选诗卷》。



微型小说

其他

文学创作

林老太以96岁高龄谢世时，做子女的谁也没有查问老妈有什么遗产留给自己。大家都知道，老妈生前当了这个家大小十个人的“财政部长”，风里来，雨里去，拆东墙，补西墙，年终能不出现赤字已经是很称职的“财政部长”了，哪敢期望老妈往生之日还留有什么遗产分给他们。

“妈是穷了一辈子持家，我们亏欠妈很多了。妈一辈子也不曾享有几天福。我们怎能还在想妈有什么遗产遗留给我们？”

确实，老妈走后，子女在她的遗物中找不到一件金饰，现款也不多。当年大女儿和二女儿以及二儿子先后患了肺病，单是这三人的医药费就掏尽了老妈一生所有，逼得老妈挺身出来做“会头”（民间一种支付利息的贷形式）。因为急着用钱，林老太不得不付出高利息把“会钱”标了。原有的一丁点儿首饰就这样东典西当，最后全押给当店了。老爸一份有限的薪酬，杯水车薪，也是徒呼奈何。林老太就像打不死的海蟑螂，把这个家撑了下来。她曾经对众子女说：“你们的老爸说了，他这一生拼死拼活，没有留有半点财产给你们，就只留下你们兄弟姐妹七人，这就是他唯一的财产了。你们各人好自为之，他就走得放心了。我呢，”林老太继续说：“秉承你老爸的遗愿，把这份遗产交给你们。两手空空来，两手空空回。”

众兄弟姐妹也齐声道：“我们每个人都得到老妈一份遗产，虽然不是对等的价值，但却是最好的，最公平的遗产。”

众子女目送老妈的棺木送进焚化炉时，声泪

俱下，异口同声说道：“自己努力去发挥手中的遗产吧，这才对得起老妈的大恩大德。”

林老太在焚化场化为一缕轻烟飘走了。

留下这一份遗产等待各人去解读。

骆宾路

毕业于云南大学，曾任职于《香港文学》杂志社。著有小说集《一幕难演的戏》《海与岛》《骆宾路微型小说》《一粒荔枝》和《千里之约》等。

都是为了孩子

黄奕诚

晓玥对丈夫汉鹏越来越不满。

她想不明白，就小夫妻俩现在的工资，养家活口绰绰有余了，但是汉鹏却还坚持要投资餐饮生意，忙得跟个陀螺似的，家里几乎成了旅店。汉鹏却振振有词，说是为了孩子的将来着想，还说，趁现在有精力，还能挤出时间，多挣点。

理由充分得似乎无可反驳，但是，六岁的儿子子健老埋怨看不到爸爸，望着空荡荡的家，晓玥心里真不是滋味。

这天，汉鹏回到家后对晓玥说：“晓玥，下午照顾妈妈的女佣来电说妈妈身体不太舒服。明天是星期六，我已经推掉小李的饭局，你和我一起回家探望她吧！”

“没什么大碍吧？”晓玥关心地问道。

“不知道，希望没事。”汉鹏愧疚地说，“妈妈都快80岁了，这阵子由于忙，我将近三个月没去看望她了。”

第二天，汉鹏带上妻儿驱车来到樟宜上段的一幢别墅。

一进门，汉鹏就看到母亲精神奕奕地在别墅的花园修剪盆栽，不像身体不适呀？

子健大叫着“奶奶”，兴奋地跑了过去，抱住了奶奶。

“妈，您身体……？”汉鹏疑惑地问道。

母亲没有理他，她把修剪盆栽的剪刀放在盆栽旁，双手用毛巾擦了擦，蹲下身子，亲昵了孙子后，慈祥地说道：“子健乖，你和妈妈先去客厅玩。”

“汉鹏，我有话和你说。”母亲一脸严肃地说。

汉鹏纳闷地随母亲走进她的睡房，母亲看着父亲的遗照说：“你老爸买这幢独立别墅，以为你结婚后可以住在一起。但你们小两口却嫌这里离工作地点远，又另买了房子。退休后，呆在豪华而冷清的别墅里面，你爸这才想起自己年轻时，像一台赚钱机器，日夜工作赚钱，却不懂得享受家庭的乐趣。也深深地为没有照顾你成长而内疚，由于郁郁寡欢，没几年就过世了。他临走时问我，他挣了那么多钱，又有什么意义？我不知道怎么回答他，汉鹏，你来替我回答吧。”

“妈……我……”汉鹏低下了头。

“你们父子把赚钱当嗜好，用‘为了孩子的将来’为理由来掩饰自己追求名利和地位的虚荣心。口口声声说是为了孩子，但在孩子最需要父亲陪伴成长的时候，却忙到不见踪影。我不想你有和你爸一样的遗憾。”

母亲的谆谆教诲，让汉鹏心里异常矛盾。父亲给他创造了财富，但是他对父亲真的没有多少亲近感，可是如果放弃眼前这个增加财富的机会，那真的非常可惜。

回家后，汉鹏挣扎着，思考着，掂量着……

临睡前，他给母亲打去了电话：“妈妈，您说得对。我决定放弃

和小陈的投资计划。以后我会

尽量推掉工作上不必要的
应酬，多多陪伴子健，

也会常去看望您。”放

下电话，汉鹏呼了
口气，如释重负。

一旁的晓
珊，听了掩饰不住满脸喜悦，动
情地拥抱丈夫，
说：“谢谢你。”



汉鹏摩挲着妻子的秀发说：“应该我谢谢你才是。妈告诉我是你要她劝我放弃投资计划，她后来才装病骗我回去。是你搬来母亲这个救兵，点醒了我。”

晓玥的脸红了，红得很幸福。

黄奕诚

新加坡公民。毕业于新加坡国立大学，主修数学。曾获第一届“陀螺文化杯”中国闪小说大赛优秀奖、“首届中国潇湘法治微小说全国征文大奖赛”优秀奖及“首届全球华语闪小说锦标赛”优秀奖。现为中国寓言文学研究会闪小说专业委员会会员和常州市地方文化研究书写会闪小说学会会员。

那年夏天，我记得新加坡一点都不热，往日上学路上的大汗淋漓很少出现，乡间的小路上微风轻柔，真是难得的凉快。

父亲是崇尚文化的人，一心一意想让家里转个门风，于是决定全家勒紧裤腰带供大哥读大学，渴望有个盼头。剩下六个弟妹，大家也吵吵要念书，父亲无奈只好答应再供一个，但是谁去，要抓阄决定。于是我上面的两个哥哥和下面的三个妹妹都焦急等待，这个幸运的孩子会是谁呢？

那是一个难熬的夜晚，父亲拿出来他的宝贝，一副油光光的麻将牌，去掉了花牌，他说让我们自己去摸，谁摸的数字大，谁就去念书。我听了后躲在最后面，不敢摸，我怕我摸的数字是最小。那是上世纪50年代末的事情，二哥三哥分别大我三岁、二岁，我刚刚九岁，下面三个妹妹，依次差一岁，最小的妹妹六岁。

等到父亲大声喊我时，二哥和三哥都已摸好了牌，三个妹妹也拿着摸好的牌在手上玩，我的眼睛余光已看见小妹的牌是九条。

完了，我的心一下子凉到了谷底，绝望之下，我从一堆麻将的最角头抓了一张牌，捏在手心不敢看，只是用拇指死命地摸，摸着摸着我感觉希望增大了，因为我手摸到的都是圈。

当父亲让他的孩子们一起亮出牌的时候，我看见二哥和三哥很沮丧，泪水在眼眶里打转转。他们兄弟两个运气实在太差，一个摸到一万，一个摸到三条，而另外两个妹妹，一个是七饼，一个是六万，只有我和小妹妹并列第一，她是九

条，我是九饼。

父亲将每个孩子手上的牌都大声念一遍，然后将牌放回麻将中重新洗牌，他一边洗一边说：“再抓一次，这次只有老四和老七有资格，其他人靠边站。”

这次是我先抓的，我真希望还能抓回那张九饼，牌到手中，我一看傻眼了，斜斜的三个圈，完了，是三饼。我彻底的绝望了，没等小妹摸牌，我已经亮开了自己的。父亲守着一堆麻将，脸上毫无表情，他让小妹快摸，声音严厉。小妹吓得要死，也搞不懂摸牌的严重性，她跑过来抓了一张，交给父亲，站在一边傻笑。

当着所有孩子的面，父亲念出了我和小妹的牌：“老四是三饼，老七是么鸡，好了，我们大家一起辛苦，供老四去读书。”说完他长长出了一口气，点着了手里拿了很久的一根烟。

当确定是我去念书的答案后，我简直不敢相信这一切是真的，我呆呆地望着父亲，望着他不慌不忙收麻将的样子，眼前的父亲是那么的可爱、那么的慈祥。

父亲是抗战结束时来到南洋的，他的家乡是广东省揭西县的梁家墩，一个典型的客家围屋里长大的孩子，他一生务农，闲时两个爱好，嘴里的香烟，手里的麻将，一生如此，没有改变。

他先到吉隆坡再到马六甲，最后因为地租便宜，来到了新加坡勿兰乡村种植橡胶。落下了脚后，父亲才把母亲接来过日子，时间真快，感觉一晃的功夫，第八个孩子已在母亲的肚子里孕育了。

由于家庭负担重，父亲没有能力把每个孩子都送进学校，为了公平，他只有把机遇交给了他的最爱，那副麻将来决定。让摸牌决定孩子的运气，他认为这样，没有去的孩子会心服口服，会心甘情愿地去劳动赚钱，供上学的亲兄弟安心地读书。

后来父亲总是唠叨，说1959年新加坡自治了，从城市变成了国家，条件成熟后，政府依法实行了义务教育，这种靠抓阄决定读书的事情才在全岛被彻底地杜绝了。

事情过去了几十年，每年我们兄弟姐妹相聚，都免不了要围在

一起打麻将，一是怀念父亲在世时的那种氛围，而是麻将总让人有欢乐和喜悦，可是，不管怎么打，小妹从不和么鸡的牌。

今天的我，会读些古体诗词，能写些很地道的书法，知道些天南地北的杂事，发表些抒情的文章，特别是和说华语的朋友谈天说地，没有任何障碍，这一切都来自父亲和兄弟姐妹的功劳，当然更来自抓阄的功劳。

说句迷信的话，在我的心里，总觉得自己跟三饼特别有缘。

黄 华

祖籍江西，西安出生成长，1993年起居住狮城。自幼喜欢文学，2013年起陆续发表刊文。新加坡作家协会会员。

他又出现了，躲在柱子后，鬼鬼祟祟地朝我们这里张望。

注意很多天了。

开始第一晚，大家都在忙着。亲戚们陆续来到，虽然人数不多，但还是把活动亭的每个角落都坐满了。过了晚上11点，人才慢慢散去。我忙着收拾桌上的残局，偶一抬头，突然发现对面组屋的楼下孤零零站着一个人，眼光直朝我的方向望来。

我当时吓了一跳，以为见鬼了，感觉对面站着的就是爷爷。“爷爷”还在看我，心底一寒，我连杯子都不收即刻回身走开。来到灵堂前，照片里的爷爷对着我笑，好像笑我胆小鬼，来找你也怕，我更鸡皮疙瘩了。爷爷，你平时也没有很疼我这个孙，不用在我面前显灵吧！

禁不住好奇，目光又溜了过去，想看看自己是否眼花，刚才只是看错了，果然一个人影也没有，正舒了口气，冷不防背后又重重被人拍了一下，让我跳起来。

“拍一下肩膀也怕成这样，你不是吧？”老爸不屑地看着我。

“我……我……刚才好像看到……爷爷！”我嗫嚅着，朝对面指了指。

其他人都好奇地围了过来追问。

“所以说丧事一定要办得像样点，你们看，老爸马上回来看了。”二伯拍拍胸口说。

“幸好没有讲他的坏话。”三伯一副庆幸的表情。

“他有坏话可以讲咩，你们不要乱乱说话！”大伯摆起了老大的威严，大家即刻都噤了声。

爷爷有坏话可讲吗？我不知道，我只知道爷爷总是说，要给人家机会，不要把人逼到死路。

第二天晚上，“鬼魂”又来了，又是出现在来吊丧的人走得七七八八的时候。隐在不远的柱子后，这里显灵一下，又换个别的地方飘出来。

有了前一晚的经验，我壮了胆，尤其是因为听了妈妈的一番话：爷爷会在你面前出现，可见他在意你啊，说不定他有什么话只想跟你一个人说，你怕他干什么，就算是鬼，也是你爷爷。

听起来也很有道理，我开始偷窥对方，虽然站的有点距离，也看不清脸的模样，不过那身材样子就像爷爷，要不前一晚我也不会几乎吓破胆。

他忧郁地站在那里，头低垂着，好像不断地在默哀。死去的人为自己默哀到底是种什么感觉，或许只有死人自己知道。

这回不单我注意到，连五叔也被开了天眼，看到了。他毕竟胆大，立马冲了过去。爷爷也有悄悄话要跟他说明吗？他过去我就没机会听了，我有点迟疑，但脚步还是抬不起来。

没一阵子五叔回来了。

“放心，人啦！脚有点跛，走路不稳，看我追他，拼命要走，差点就跌倒，我不敢再追上去，就让他走了。不过……”

“不过什么？”有人追问。

“没有啦没有啦，不是鬼就是了。”五叔好像也不愿多想。

大家没再问下去，不是鬼的答案让大家松了口气，原来大家都还是会害怕的。

只是这人干嘛要站在远处观望灵堂这里的情景？大伯母说八成是流浪汉，等着我们半夜走开就过来觅食，灵堂前的桌子上晚晚都摆满佳肴，有些还是跑去米其林餐厅买回来的。

接下来的几晚他依然准时报到。

灵堂上继续来人，很多都是爷爷以前住在甘榜的老邻居，年纪老迈，操着浓浓的乡音，说着从前发生在村里一件惊天动地的大

事。一场黑社会的内部起哄，连累了村里的人，肇事者因为当时身上还带毒，后来被抓了，爷爷因为这件事背负着责难，因为惹起事端的就是他的儿子。

为什么从来没听家里人提起这件事？儿子，是谁？三个大伯和小叔看起来都不像黑社会，我阿爸更不可能，他连打只壁虎都要老妈相助。

家丑被密封着，如果不是爷爷驾鹤西归，人家也不会抖出来吧！

丧礼的最后一晚，大伯请了和尚来为爷爷做最后的一次超渡，希望他能永登极乐净土。8点，和尚要求家属们列队，随他绕着棺木念起“往生咒”，南无阿弥多婆夜哆他伽多夜，哆地夜他阿弥唎都婆毗……

突然列队中插进了一对高低不平的脚步，大家先是一愣，大伯只是轻轻地和对方有一个眼神交流，即刻激动地点起头来。脚步没有停顿，大家没有说话，动作持续着，经文喃喃着，我看见插队的人不时抬头朝棺木里的爷爷张望……

那个被爷爷发誓断绝父子关系的儿子，在大家都以为他在人间永远蒸发后悄然出现。

爷爷说的“要给人家机会，不要把人逼到死路。”是不是就是这个儿子说的呢？我不知道，只知道仪式完后兄弟们的拥抱，一向板着脸的大伯哭得最大声。

这个“大大伯”一直担心着别人不能接受他而不敢踏入灵堂，最后还是忍不住走进来了，正如他说，再不过来就没办法尽做儿子的最后一份孝心了。

灵堂前，照片里的爷爷在笑，原来他早知道儿子回来了。

艾 禺

新加坡作家协会副会长，曾为电视人，现为驻校作家和自由撰稿人。最新作品为微型小说《心中的火车》和少年小说《沉睡天使》。

发音标准的女声跟在机械的几下音乐过后，反复播报着车次与对应的候车口。车站年前刚完成翻新，音响效果其实还不错，只是奈何不了返程高峰的人声鼎沸，再努力飘到每个人耳边，也总被挤得远远地成了背景。老陈刚从内侧口袋翻出车票，想对一对广播里零散的字母和数字，周围就拥挤着去搬安检传输带上的行李。于是跟着手忙脚乱拉下自己的大件包袱，一个一个晃悠悠颠到背上，手里的票攥出几道歪曲折痕，又在人群推搡里忙不迭展平了，跟着始终冷静而口齿清楚的女声去找候车口。

有了几次经验，老陈晓得不能跟着大部分人，他们是网络购票，有自动开关闸门的机器检票。自己要站在最旁边的队伍里，票上才有得打个洞，或是剪个豁口。摩肩接踵到了里头，半推半走地找着车厢。棉袄厚重，包袱笨拙，歪着蹭到了人，老陈一看对方大衣笔挺又气派，可别蹭了脏污，连连道歉。中年男人扶一把老陈的包袱，爽快笑笑，错身而过了。

老陈的位子上铺，提前近一个月排了长队买的，上铺虽给车顶压得坐不直，但包袱都能放在脚边的一个多余空间里。老家亲戚的热情和习惯，带几捆新鲜蔬菜，还是几袋子沾着泥的山芋也是好的，好像下次回来前的一年半载，就能这样在城里吃上乡土味道似的。

放好了东西，接了些热水，老陈就在走廊靠窗的狭窄木板凳上坐着，上铺爬上爬下总是不便，照惯例老陈都等要休息了才爬上去，免得来回打扰下铺和中铺的乘客。接去城里上学的儿子

给他听过首歌，歌手写给父亲的，他只听着集体的歌曲长大，不懂得这些温柔婉转的流行歌曲，听完歌儿子一本正经跟他解释父亲节，他却偏记着哪句说人是尘埃一样的人，说得不错，所以老陈总想着，增光不成，可别给人家落灰。

窗外月台很快没什么人了，年轻人清脆的招呼匆忙奔过来，大学生模样的孩子们笑闹着分好了床铺，很快抖开背包，在中间的小桌上堆好零食，说起新学期的事情，寝室的事情，系里谁在追谁的事情。火车越往远处开，城镇和郊野的渐变越明显，在抵达下一站之前，两边的积雪已经铺得很长。南方少有这样成气候的降雪，铁路运输也为此变动过，家里上了年纪的多走几步都是颤颤巍巍，但老陈实在难得回家，仍是一起去山上看看祖坟。小一辈的都不怎么回来了，也是只有生了茧的手挨得住冻，老陈清了雪，摆好几样水果，乡下的冬天日光更短，趁着天完全暗下来之前，要搀老人们回去。这雪下得老陈忧心忡忡，南方人看到雪的稀奇，赶着趟要去公园和郊外赏雪，老陈是断没有这样的兴致的。

也因此火车上这段空荡，是老陈头一回跟雪保持着距离看它。化雪天气候更寒，但阳光充沛，照得反光，透过窗玻璃看，亮晃晃地堆在山坡和屋顶，或者连排的菜叶上也盛了几捧。老陈没这样看过眼前的雪，也没福气经历身后孩子们说着的事，不小心身在陌生又觉得挺好的几样事物里，倒真的像太阳光里的尘埃，浮着浮着，给自己听这首歌的儿子，就会有新学期的事情，寝室的事情，喜欢谁还一起看雪的事情了。

夏元格

毕业于义安理工学院中文系，现就读于南洋理工大学中文系，著有合集《舞墨文苑七友集》。

回老家，遇到四大爷。

四大爷老了，真的老了。记得上次端午节回来还没这样。这人，有时候就觉得那老是一下子就来了。

四大爷显然认不出我来了。他趑趄趑趄往老宅子走。马路上车来车往的，我拉住他：四大爷，小心车啊。

“你是谁？”四大爷眯着眼看我，灰白胡子撇着，眼角夹有米粒大的眼屎。

“我是军啊。”我说着我的乳名。

四大爷若有所思，但还是摇了摇头。“你不用扶我，没事儿。我去山嘴老张家，那口柜还没漆好呢。”

四大爷是木匠。但我知道他好几年不做木匠活了。年龄大了，再说，这年月谁还请木匠啊。

正说着，栓哥从东面的楼房赶过来，急匆匆到我们跟前，跟我打了声招呼，对四大爷说，你看你，一不留神就跑出来了，丢了可咋整？上前拽他。并对我讪讪的一笑：我爸这阵儿精神不行了，不记人不记道了。连饭也不知道按时吃了……

“小伙计，小伙计。”四大爷叫着。

“你听听，你四大爷还叫我小伙计。”当年四大爷带着栓哥去干木匠活，东家就这么叫栓哥。

“小伙计，你去东营子老张家吧，他们说有一个碾框要打。近点儿，你有老婆孩子要照顾呢。我去山前，那里活多，远点儿不怕。咋也得多挣点啊，明子还要说媳妇呢。”明子是四大爷的小儿子。他都结婚30年了！

四大爷啥都忘了，可没忘了木匠活，没忘了他的儿子……

我见栓哥眼睛红了。我的心也痛了一下。

“咱们回家，回家了。”栓哥拉起老父亲，往家里走，就像儿时四大爷拉着他那样。

你保证？

35路公交车上，一向人多。天越来越热了，车内空气有些闷。

我前面那个座上，是一对母子。男孩也就四五岁。起初，男孩贴着窗玻璃看外面，不停地问东问西。他的妈妈忙于手机，偶尔从屏幕上抽时空来答一句。男孩显然有些不满。过了会儿，男孩看够了外面，就开始央求妈妈：“我想去橡胶坝上玩。”

妈妈说：“太晚了，回家。”

“不嘛，我要去！”

“不行。”

“哼！”男孩显然不高兴了，眼泪含在眼眶里，差一点就掉出来。“那，咱们去我奶奶家，他们的海棠树开花了，我要去看。”

“你这孩子，明天还要上幼儿园。今天晚了，回家还要做饭啊。”

“反正，我不回家。没意思。我想在小区池塘玩会儿。”男孩降了条件。

“那也不行，你还得画画呢。咱们接上爸爸，一块回家，听话。”

“你们都讨厌！”男孩那眼泪终于啪嗒啪嗒掉下来：“我的画在学校就画完了，我想玩！”

“这孩子，咋这么不听话！你看，车上的阿姨叔叔都看你呢。”

“呜呜，你们在家也不和我玩，就知道看手机！看手机！”

“好了，好了，妈妈不看手机。爸爸也不看手机，陪你玩，行了吧？”

“你保证？”

“保证。”妈妈这时才从手机上离开眼睛，专心和孩子交流。

孩子终于阴转晴了。

我也觉得车内空气畅通起来，舒服得很。

迟占勇

内蒙古赤峰市人，毕业于内蒙古大学中文系新闻专业。就职于赤峰日报社，《红山晚报》总编室主任。内蒙古作家协会会员，中国闪小说学会会员，《当代闪小说》编委，闪小说网原创版版主。

“笃笃……”一阵急促的敲门声打断了方医生的思绪，他放下手中的报纸，这么冷的天，又是除夕之夜，谁还会来就医呢？方医生起身开了门。进来了一个三十多岁的女人，浑身是雪，她说冷得厉害，方医生拿出体温计为她量了一下体温，39.2度，烧得很厉害。

方医生对她说：“你这是感冒引发的高烧，得住院观察，你去办一下住院手续。”

那女人一听要住院，显得很为难，恳求地说：“医生，能不能开了药不住院，我家里还有一个九岁大的小孩，我是趁他睡着了出来的，如果我不回去，他醒了发现我不在，一定会大哭大闹的。”

方医生说：“你看你这么高的体温，不住院是不行的，你家里就没有其他的人了吗？”

女人有些难过地说：“前年孩子他爹在工地上出了意外，丢下我们娘儿俩走了，家里没有别的人了。”

方医生为难地说：“那这样吧，你去打两针，我再给你开些退烧的药，如果回家后还有什么问题，你就打我的电话。”说完方医生递给她一张名片。

送走那个病人，方医生想这么晚了，应该不会再有人来了，于是他跟值班护士小王交待了几句就回了家。

凌晨3点半左右，一串急促的电话铃声惊醒了方医生的酣梦，电话中说医院来了一个急诊病人，要他马上前去抢救。方医一路小跑，气喘吁吁地来到抢救室，定睛一看躺在病床上昏迷不

醒，等待抢救的人正是晚上来过的那个女人，他的心一阵发麻，感觉脊梁骨冷飕飕的。

他想尽了一切的办法进行抢救，但最终还是没能挽救住那女人的生命，当她咽下最后一口气时，他只觉得自己的全身也变得冰凉了。女人去世时，她那九岁大的孩子就站在身边，他不敢面对那双充满了绝望和无助的眼神，小孩凄惨的哭声就像一根根的针扎在自己的身上，他痛苦地宣布病人抢救无效已经死亡，让护士通知死者家属准备后事。

方医生是一个医术出色的医生，从死者最后的临床表现他一眼就看出，她患的不是普通的感冒，而是脑膜炎引起的高烧。如果当时自己检查仔细一点，稍微怀疑一下，也许就不为发生这样的事情。如果不是因为过年回家与家人团聚，也许同样不会出现这样的情况，方医生陷入了深深的愧疚与自责中。

此刻他的内心无法平静，脑子一片空白，赎职这两个字眼突然闪现在他的脑海里，如果病人家属知道自己未及时抢救不是因公务，而是擅离岗位玩忽职守，一定会追究民事责任。如果司法机关介入，还很可能承担刑事责任，后果的严重不堪设想。方医生瘫软在椅子上，自己参加工作十多年来一直尽职尽责，勤勤恳恳，兢兢业业，从未迟到和擅离岗位，唯一的一次没想到就出了这样的事。如果事情闹大了不光自己名誉不保，还可能身陷囹圄，该如何是好呢？

第二天天亮后，方医生失魂落魄地走在大街上，他仿佛一夜之间苍老了许多，街上人来熙往，车水马龙，热闹非凡。本来只有十来分钟的路程，他竟然走了半个小时才到家，他不知是如何开门进入的，对于家人的拥抱他没能感到一丝的温暖和快乐。

数月过去了，一切相安无事，院长见到他还是满脸微笑，和蔼可亲的样子，同事还是亲热地跟他打招呼，方医生悬着的心才慢慢放下来。只是从发生了那件事以后，他的眼前老是晃动着那双充满了绝望和无助的眼神。

随着时光的流逝，那个女人的孩子一天天长大了，这些年他全靠一个好心人的资助才顺利地完成了学业。每次收到钱后，小孩都会感激地给他回一封信，在小孩的心目中，他是一个可以拯救世界的大善人。在信里，小孩还多次提到想见他一面，当面对他说声谢谢。但每次都被那位好心人委婉地拒绝了，最后他答应等小孩大学毕业的时候，他们就会见面。

小孩每天都期盼着大学毕业，正当他手捧着毕业证书激动不已地准备去见自己的恩人时，却接到了一个意想不到的电话，电话是方医生打来的。他哽咽着说：“孩子，我欺骗了你，其实我就是当年造成你母亲死亡的主治医生。十多年来那件事像一块磐石压在我的心头，让我感到恐惧，感到不安。很多次我想到自首，但又怕你无钱上学而辍学，如今你已大学毕业，我也该彻底解脱了。我不敢乞求你的原谅，只希望你好好地生活。”

在公安局的大门口，小孩截住了方医生，他说：“当年那事不怪你，我也是学医的，以当时我母亲的病情，以及医院的设备和医疗条件，就是那天晚上你没有离开值班室，我母亲也同样没救的，你大可不必自责。”

方医生热泪纵横，紧紧地抱着小孩，良久才对小孩说道：“谢谢你的宽恕，但我必须这样做，否则我一辈子也无法睡个安稳觉。”方医生松开孩子的手径直向里面走去……

刘 燕
文学爱好者。

看房

正午的阳光明亮而刺眼，炎热的风懒懒地像要固定在街道的每处空间，这样浓情似火的季节谁人喜欢？袁蓓蓓最是讨厌夏天。倒不是因为自己，丈夫就职于一家外资保险公司，做业务的人，整天在街上、社区提着公事包跑，他很怕热，这样的季节里，每天不知道要淌多少汗水呀！都是因为那可恶的房子，丈夫才如此拼命！袁蓓蓓在街上着，每每看见有提着公事包、满面淌汗的男子与她匆匆擦肩而过时，她就会想到丈夫。丈夫的公事包里，装着他们的房子梦。

自从生完孩子以后，袁蓓蓓的房子梦又回归到了从前。就在今天上午，她去一家公司应聘秘书职位。在众多年轻漂亮的应聘美眉中，她的信心一度受到了挑战，好在她有工作经验做后盾，应试过程非常顺利。从公司人事经理的眼光里分析与判断，她坚信，明天最终决定的人选，她有超九成的把握。

想想那激烈的竞争场面，想想得到工作以后，跟丈夫一起努力几年就能实现的房子梦，她的心情豁然开朗起来。

袁蓓蓓不敢把瞒着丈夫找工作的事情告诉他，生完孩子才一个月，提找工作的事情丈夫肯定不会答应。等到明天应聘成功再告诉他，到那时即便他反对，她也有理由说服他。她太兴奋了，她决定到城南那个叫做爱丁堡的三期楼盘去看看。

爱丁堡三期发售正如火如荼，虽然不是周末，但是售楼处仍是人头攒动，售楼小姐、售楼先生被围得水泄不通。焦躁的看房者们，人人心

王念平
(中国)

里似乎都装着一个房子梦。

在怀孕期间，袁蓓蓓和丈夫有一次曾经来爱丁堡看过房子，当时还是二期，三期尚未完工。一到爱丁堡，她就被这里幽雅的环境深深地吸引了。她激动地想，如果能在此处买一套房子，不光解决了大人的后顾之忧，将来也可以为肚中的小宝宝营造一个舒适的成长环境，那样她就真正属于这个城市了。但是，等到问清楚房价时，她才知道自己的理想简直就是白日梦。在这个都市打拼了三年，他们的存款竟然只能买到一间卧室！而且，售楼小姐似乎并不看好他们，看房子的人多得是，在她犹豫的时候，人家已经忙着接待其他顾客了。当时她郁闷极了，几乎就要骂出一句你难听的“国骂”了。丈夫安慰她：“这就是当代中国的现状，有什么好郁闷的呢？老婆，别难过，等我做到金牌经理人的时候，一定买一套漂亮的大房子送给你。”

如果明白袁蓓蓓的处境，相信大家就会理解她郁闷的理由了。她一家人租住的房子，每月的租金要4500多元，还经常受房东的气，多不划算；如果能买一套房子，一年不但可以省下5万多元，还可以真正拥有属于自己的自由空间。可是房高得太离谱了，买一套房子，少说也要两三百万元，丈夫靠提成拿薪水，两三百万元要何年何月才能赚得到？这样的现状，不光是袁蓓蓓要郁闷，放谁也不能做到心态平和、泰然自若的。

“真不该来这里看房，太打击自尊与自信了……”临走时，袁蓓蓓喃喃地倒出了心里的苦闷。

那天回去的路上，袁蓓蓓一直嘟着嘴。丈夫低着头，愧疚地说：“老婆，不如我们再去别处看看，也许还有适合我们的房子呢。”

她回头望一眼爱丁堡，摇头说：“还能去哪里呢？爱丁堡距离市区十多站车程都这样贵，哪里能有合适的？天下乌鸦一般黑。”

现在，公交车载着袁蓓蓓和她回忆来到了爱丁堡。此时，爱丁堡三期售楼大厅里人潮涌动。置身于人群里的袁蓓蓓，耳边听到

的多是叹息、牢骚与不满。房价太吓人了，难怪人人心中生不满。她本来心情很好，但是这样的叹息声、牢骚声不能不触动她敏感的神经。

站在袁蓓蓓身边的一对情侣，男的拉着女的，几乎用哀求的声调说：“亲爱的依琳，我求你别难过了，我们不看了。请你相信我，等到我有钱的那一天，我一定给你买一套又大又漂亮的房子！”女的说：“不讲大话会死呀！”接着用手摸摸男的额头说：“你不是头脑发昏在做白日梦吧？就你那点死工资，就你攒的那点钱，连买个卫生间都不够。还总是说你是我的未来，连个房子都没有，哪里来的什么未来？”男的不敢看女的，嘴上却是愤怒的话：“狗日的房子，狮子大张口，这是要吃人呀！”女的说：“骂有什么用，骂能骂出房子吗？只怪你没本事，根本不是房子的错。”说着，扔下男的，挤出了人群，头也不回地走了。男的一声接一声喊着女的名字追了出去。

袁蓓蓓同情地看着那对男女离去，心里莫名的一阵难过。随即，她又想到自己和丈夫几个月前来这里看房时说过的话，忍不住自嘲地摇了摇头。

看房的结果是，袁蓓蓓又体验了一次不愉快。她幽幽地离开了爱丁堡。房价明摆着比几个月前又涨了许多，还有跟售楼小姐磨牙的必要吗？离开才是最明智的选择。

夏日的阳光火辣辣地灼痛路人的眼睛，闷热的空气里没有一丝风，这样的季节谁人喜欢？

袁蓓蓓一路走着，心里像蒙上了一层灰尘。哦，可恶的夏天，沮丧的心！

回到出租屋，看着妈妈怀里熟睡的孩子，袁蓓蓓忍不住给丈夫打电话：“彦文，你知道吗，爱丁堡涨价了，涨得好可怕！”

“我早知道了。老婆，告诉你一个好消息，我今天搞定了一个大客户，签了个大单！还有，目前我的几个目标客户都有签单的意向，照这样下去，我很快就能提升为金牌经理人了。老婆，你放

心，等我做到金牌经理人，我一定会给你和我们的宝宝买一套漂亮的大房子，到了那时，谁敢说这个大都市不属于我们？”

“狗日的房子，狮子大张口，这是要吃人呀！”挂上电话，袁蓓蓓嘴巴里忽然冒出这样的粗话。

袁蓓蓓在盼望着明天快点到来。她自信，明天就会有一份不错的工作，有了工作，跟丈夫一起努力几年就能实现房子梦。想到这里，她的心情再次豁然开朗起来。她又忍不住给丈夫打电话：“彦文，明天我也要告诉你一个好消息，然后我们就去爱丁堡看房……”

王念平

生于1974年，陕西洛南县人。毕业于广西大学新闻系。文字见于《广西文学》《东方剑》《芒种》《红豆》《青春》《黄河文学》《散文选刊》《华夏散文》《厦门文学》《文学港》《草原》《当代小说》《江河文学》等刊物。2017年获第五届中国报人散文奖。现为上海报业集团《新闻晨报》新闻编辑、记者。

真实谜底

小王是去年调到我们局里来的，在这一年多的时间里，我俩关系一直处得很不错，算得上是无话不谈的好朋友。

今年元旦，我们局里搞了个简单的元旦晚会。晚会结束后，小王找到我：“我说蔡哥，在今天的晚会上，我看别人唱的所有歌曲，无论唱得有多么难听，唱完后大家都会掌声雷动，可是，为什么只有我唱了那首《西海情歌》之后，大家都面面相觑，连一个鼓掌的也没有啊？我感觉我唱得还可以啊！一点也不比别人差。我在大学上学时，那可是鼎鼎有名的校园歌王！”我说：“你唱得真的很好。绝对超越了刀郎的原唱，降央卓玛的翻唱更是赶不上你。我想之所以没人鼓掌，应该是大家都被你的歌声震呆了吧……”

真实谜底：那天在晚会进行的过程中，小王曾出去解了个小手，而恰恰在这个时候，张局长唱了同一首《西海情歌》，唱得犹如鬼哭狼嚎，调都从西伯利亚跑到了爪哇国去了。而小王解手回来后，却又立即点唱了这首歌……

今年6月份，省局举办了一届本系统小小说大赛，小王获得了第一名。有一天小王找到我：“我说蔡哥啊，我在全省能获得第一名，这是一件为本局争得了很大荣誉的大事啊！我本以为张局长会在大会小会上对我大加表扬，局里的所有人也都会对我另眼相看呢。结果，怎么我当拿着获奖证书让同事们看时，他们都爱答不理的。当我拿着证书向李科长报喜时，他也只是冷冷地说了句知道了。而张局长不但没有在大会小会上对此事提过一句，还在我向他报告此事时，莫名其妙地

蔡中锋
(中国)

对我说：‘小王啊，听说你最近很活跃啊，你以后要注意保护好自己啊！’听了张局长这样说，我那颗豪情万丈的心一下子变得冰凉冰凉的。蔡哥，你给我分析一下，这到底是怎么回事呢？”我说：“我们局里一向不重视文学创作。大约大家都觉得你得了大奖只是你的个人行为，和我们的本职工作没多大关系吧。而能被张局长教育几句，则是体现了领导对下属的关心和爱护，大家都求之不得呢……”

真实谜底：在这届小小说大赛中，热爱文学的张局长特意请一位知名作家代笔为他写了一篇小小说参赛，还特意带了好几万到省里亲自去活动，结果却名落孙山……

最近，小王又找到了我：“蔡哥啊，这一年多来，全局那么多和我年龄差不多的年轻人，哪一个有我的学历高？哪一个有我任劳任怨？哪一个有我的成绩大？为什么他们都能在局里好好地待着，只有我一个人被安排到了最偏远的一个山区小所去工作？这样一来，若是我好几年都不能再调回来，我可是连个像样的对象也找不着啊！”我说：“其实嘛，年轻人就得先去下面艰苦的地方锻炼一下，不然，以后即使领导想重用你，你也难当大任不是？我想，张局长这样安排，自然有他的道理，肯定是想再过一两年就要提拔重用于你……”

真实谜底：我们的庙有点太小，而你，小王，却实在是真的太优秀了！

蔡中锋

中国作家协会会员，菏泽市作协副主席，微篇小说发起人，《微篇小说》《中国寓言故事》《当代文学家》《牡丹政协》杂志和《微篇小说报》《华文作家报》主编。2017年底，和莫言、王安忆、赵本夫等6人同获中国作家协会《小说选刊》杂志社举办的“2017年汪曾祺华语小说奖”。

想静静

今天上班他感觉时间过得比以往都快，该下班了，他的好心情连一起干活的大刘也看了出来：“看到你这样，我也放心了，人生没有过不去的坎儿。”他拍了拍大刘的肩膀什么也没说。

回家的路上，他看到路旁的冬青在一场雪后还是那么绿，抬头看天空依然那么蓝，好久没有这样的心情了，房贷车贷已经压得他喘不过气来，再加上老婆下岗，母亲生病，他有种窒息的感觉。

他屋里屋外转了一圈，果然家里没人，老婆回娘家了，妹妹把母亲接走住一晚，他的心中有点窃喜，去屋里拿了半瓶酒，来到了离家不远却鲜少有人来的小河边，冬天的河水泛着凉意，第一口酒下肚，他对着河水喊了几声，似乎要将那压在心头的烦闷都驱散走，第二口酒入口，他忽地蹲下身子，1米8的汉子蹲在地上，像个孩子似的哭了起来，声音由小到大，再由大变小，也不知道过了多久他停止了哭泣，感觉心中好受了许多，不像以往那么堵得慌了。“小伙子你没事吧！”这声音吓了他一跳，“没事。”他站起身，他只是想找个地方让自己喘口气，在家他怕老婆和母亲担心，今天他终于发泄了出来，好受多了，明天还要带着母亲去化疗呢。

忠

英王年轻时每当想到镇国秦将军总是自豪地说：“国有振国，无人敢犯。将军是我朝的定海神针啊！”岁月如刀，英王老了，每每想到秦将军总是夜不能寐，他担心秦将军哪一天会夺了自己的皇位，可每次想以莫须有的罪名把将军治罪，南方便有匪患作乱，非将军不可，再等等吧，这一等就到了儿子勇王。

勇王年轻时雄才大略，对镇国小秦将军更是深信不疑，“国有振国，朕可无忧。”岁月悠悠，勇王每每都从噩梦中惊醒，他梦到自己的皇位被小秦将军所夺。“朕一定要杀了他，灭他满门。”他吼道。可每当他想动手时，北方便传来战事，非将军不可。再等等吧，这一等，就等来了儿子离王。

年轻的振国将军从爷爷手中接过檀木盒子，“按此法可保满门荣耀，不走以前你太爷爷的路。”小将军将盒子打开，盒中只有一纸，纸上有两字：“养匪。”

风水树

厂子南墙边种着一颗老槐树，这颗老槐树多少年了谁也不知道，槐树生的枝繁叶茂，有十六、七米高，曾有一风水先生断言此树是棵风水树。

老厂长退休时千叮万嘱：“此树千万不能砍，这是棵风水树，这些年正是因为它，咱们的厂子才蒸蒸日上。”郭厂长连连点头，厂子在郭厂长的管理下成了县龙头企业。

郭厂长退时对新上任的李厂长不断嘱咐道：“这是棵风水树，一定要把它照顾好，正因为它咱门的厂子才一年比一年好。”李厂长连连称是，李厂长更是不负众望，在他的管理下厂子成了市龙头企业。

李厂长退休的时候一直不忘叮嘱胡厂长：“这树千万不能砍，正是因为它，咱们的厂子才做到了市龙头企业。”

胡厂长请了专人照顾老槐树，定期施肥浇水，槐树长得郁郁葱葱，可厂子没几年就倒闭了。孙厂长很是不解，去问老厂长，老厂长说：“真正的水风是人心啊！”

王月寸

河北省晋州市人，中国闪小说学会会员，当代微篇小说协会理事，2013年和2014年闪小说新锐作家，曾在印度《国际日报》、泰国《中华日报》以及《天池小小说》《青年作家》《赤壁》《喜剧世界》《闪小说》《金山》《微型小说月报》《文苑》《中国微型文艺》《小小说月刊》等中外报刊杂志发表作品。



短篇小说

其他

文学创作

兰芝满姨

吴
(中
国)
剑

“毛茂，你在家吗？我有点事，想找你帮个忙。”星期天早上，我正准备出去爬山，突然接到一个陌生电话，不免感到扫兴。

“你哪位喔？”我暗想，对方既然能叫上我的小名，肯定不是一般的人，便客客气气地问道。

“毛茂，你肯定记不得我了？我是背后坡你兰芝满姨呀！”对方显然有些激动，“我怕你事情多，不在家，先给你打个电话，才好来找你。”

“哦，你满姨呀？我今天没事，你来吧。”我接着补充道，“我就住在东城车站对面的‘将军府’，你来到后，给我打个电话就是了。”

因为对兰芝满姨没有什么印象，挂断电话后，我在大脑里不住地搜寻着她的信息。慢慢地，我终于想起，母亲曾提到过，她有一个驼背的堂妹住在背后坡，由于家境不好，父母给过她不少帮助。由此可见，兰芝满姨和我们家的关系应该不一般。现在，兰芝满姨突然找我有事，说明她确实有需要帮忙的地方。

转眼，两个小时过去了，兰芝满姨又一次给我打来了电话。兰芝满姨告诉我，说她已到了将军府门口。我猜她肯定进不了大门，赶忙下楼去接她。

在大门入口处，我一眼就瞅见一个背已驼如一张弯弓的老人，她的脸布满皱纹，衣着简朴，手里提着一个小小的铈壶，左顾右盼地在张望着。不用猜，就知道她是来找我的兰芝满姨。

“你是满姨吧？！”我迎上去问。

“你就是毛茂？”兰芝满姨一脸惊异地望着我，“都还是小时候见过的了，几十年不见，你已

长成了高高大大的后生。”

“嗯，是呀，满姨。”我笑着说，“一晃，你和我爸、妈他们都变成了白发苍苍的老人了！”

说话间，我看满姨走路有些迟缓，只好扶着她往将军府里走。当乘电梯上到了五楼，我掏出钥匙打开房门，再欲扶兰芝满姨进屋时，不想，满姨瞟了一眼豪华的客厅，又低头看了看自己的双脚，迟疑了一下，就不肯进屋了。

“毛茂，我就不进去了，我就在门口和你说几句话就可以了。”兰芝满姨说着，把手里的铈壶递给我，“我没有哪样来看你，这里头有十多个鸡蛋，我想拿塑料袋装来的，我怕在车上被挤破，就用这铈壶装来了。”

原来，兰芝满姨拧着的铈壶，里面装着的竟是拿来看我的鸡蛋。看着兰芝满姨一脸的淳朴，我内心充满了感激。于是我由衷地说：“满姨，这些鸡蛋你都舍不得吃，还拿来看我，真是太谢谢你了。但是，如果今天你连进家坐坐都不肯，我又怎么好意思要你的鸡蛋？满姨，你也难得来我这里一次，不管怎样，你也该进屋坐坐，喝杯水吧。”

我把话已说到了这个份上，兰芝满姨依旧还是犹豫不决的。我知道兰芝满姨是怕她那沾有泥土的胶鞋弄脏了家里，便不住地说“没事”，并将装鸡蛋的铈壶从她手里接过来放在一边，然后用鞋套把她的胶鞋套好，她才踏进家门。

因为是新来乍到，兰芝满姨好奇地打量着家里，喃喃地说：“好大的房子啊，漂亮，漂亮。”

看着兰芝满姨一脸的憨实，我莞尔一笑，说：“满姨，你累了，先在沙发上坐休息，我给你倒杯茶水来。”

“嗯。”兰芝满姨拘谨地坐在了沙发上，“倒一杯开水就行了。”

我倒了一杯开水递给兰芝满姨，然后开门见山地问她：“满姨，你出来一趟也不容易，你要办什么事，尽管对我说，我能够办到的一定给你办，不能办到的，也会想尽办法尽量给你办！”

“毛茂，我其实也没什么大不了的事。”兰芝满姨打量着我，不好意思地说，“最近一段时间，我的胸口老是觉得又闷又痛的，很难受，你认识的医生朋友肯定不少，我想麻烦你拿我这‘合医本’去找他们给我开点好药，拿回去吃。”

兰芝满姨大老远从乡下跑来找我，原来就是为了这个事，我不假思索地说：“满姨，就这个事呀，没问题，我和一个姓张的朋友关系不错，他是有名的老中医，我马上联系他给你看看，让他给你开些中药回去喂吃。”

说完，我马上给张医生打电话，说明意图。张医生叫我一个小时候后再带兰芝满姨过去见他，我把情况转告了兰芝满姨，叫她安心等候。

“毛茂，你对满姨这样好，满姨这一辈子为不了你的情，也会记得了你的情啊！”兰芝满姨看我对她这样用心，感激地说。

“嘿嘿。”听兰芝满姨这样一说，我不好意思地憨憨一笑。

话不投机半句多。和兰芝满姨相处虽然时间不长，她已经是无话不说了。不仅如此，她也不想我爱不爱听她的话，滔滔不绝便把我小时候的烂事一一抖了出来。

“毛茂，你肯定记不到了，有一次你胀尿了，撸起裤子就把尿撒在水桶里，你外公看见了你，追起你就要打，你一趟子就跑了个五里不见背……”

“毛茂，你还记得吗？有一次，你土保表叔硬说你抠了他家红薯吃，因为你没有抠，一气之下点火把他家田边稻草堆烧掉了……”

“毛茂，我记得有一次，你外公喊你看鸭子，你贪玩，鸭子跑到田里去吃了别人家的谷子，你怕挨你外公打，跑去屋背后的苕窖里躲了一大晚，让我们找得好苦……”

讲完这些，兰芝满姨似乎仍然意犹未尽。不想，她却话锋一转，对我夸奖道：“毛茂，你小的时候是有些调皮捣蛋，不过你嘴巴甜，见老喊老，见少喊少，有礼貌，也蛮逗人喜欢的。我就想，

你将来一定会有出息，可不是吗？你现在当了老板，吃有吃的，穿有穿的，住有住的，样样都不愁了。可惜，你外公去得早，要不然，他也可以享到你的福了。

听兰芝满姨说了这么多关于我的事，我感觉她对我小时的情况太熟悉，一一道来，不仅如数家珍，还勾起了我对小时候的回忆。我想，如果我的外公不过早地离世，我在外公家留下的笑料肯定还会不止这些。

不知不觉，兰芝满姨和我一聊就将近一个小时。我看时间跟张医生预约的差不多了，便打断了兰芝满姨的话题，说要带她去看病。哪知，兰芝满姨这时却一脸轻松地说：“诶，毛茂，我的胸口竟然好了，不闷也不痛了，我俩干脆就不去麻烦张医生了。”

兰芝满姨或许是为了证明自己没事，说着就站起来活动活动身体。我看她的动作有些不自然，劝她还是去看了病再说，她却借口说，家里还有猪和鸡等养牲丢不下，要照顾，得马上要回去。我便变着法子挽留她，说等看了病，再叫我爸、妈陪她出去外面吃个饭，叙叙旧再走，她却越更犟着非走不可。

我纳闷，兰芝满姨怎么突然一下子竟前后判若两人？更让我无法理解的是，她既然说是来看病的，我也为她联系了医生，她不仅反悔不看病了，还一个劲要回家，明显很反常。

情知兰芝满姨已留不住，我便为她准备了一些礼物，然后把她送到车站，并为她买了车票，让她乘车回了乡下。

一晃，就过去了三个月。那天半夜时分，住在城西的母亲打电话给我，火急火燎地说爸爸要我回去一趟。我疑惑，一般没有什么大事，父母是不会轻易打电话给我的，这次打电话要我过去，又是晚上，肯定有什么要紧的急事要告诉我。于是，我风风火火打地去了父母那里。

“爸爸、妈，这个时候叫我过来，不会有什么急事吧？”一踏进父母的家门，见坐在沙发上等我的爸、妈，我就感到气氛有点不对，迫不及待地问。

“毛茂，你先坐下，听我慢慢给你说。”母亲表情严肃地说，“我和你爸爸今天已去背后坡看过了你的兰芝满姨，我们估计她在的时间也不多了。我和你爸爸认为，不管你有多忙，明天一定要抽时间去看看她。”

一旁的父亲更是表情凝重地说：“毛茂，越是这个时候，你就更是应该去看看你兰芝满姨一眼了，如果这次不去，说不定这一辈子都看不到她了。”

听了父母的话，我如坠雾里，心想，我们家 and 兰芝满姨不就是亲戚关系嘛，父母把话说得这样严重，目的不外乎就是想激将我去看望一下兰芝满姨，何必这样小题大作？

“爸爸，妈，可是，我明还准备去省医看一个朋友呢，我只有改天再去看兰芝满姨了。”我只好实话实说。

“毛茂，朋友固然也得去看，但你兰芝满姨却不一定过得了明天啊！你知道吗，这个时候，你兰芝满姨是最希望你去看他的呀！”

听父母话里有话，我突然有了一种预感：兰芝满姨和我的关系已不仅仅只是亲戚这层简简单单的关系，应该有着了一层更深的关系。于是我毫不忌讳地问：“爸、妈，听你们这样说，难道兰芝满姨与我还有着了一层血缘关系？！”

母亲见我提到了实质问题，顺着话说：“毛茂，俗话讲，话不讲不明，灯不挑不亮。兰芝满姨和你可是母子关系啊！”

“毛茂，实话告诉你吧，”父亲接过母亲的话，“你兰芝满姨，不，应该说是你的亲生母亲，她生下你之后不久，你的爸爸就走了。兰芝一方面不想让你从此没有父亲，另一方面又怕因自己的原因影响了你的前程，便想把你送到一个条件好的家庭去，刚好我们无子无女，她就把你抱来送给了我们。”

“还有，你母亲兰芝，她为了不让你知道你和她的关系，一直以来都很少与我们往来和联系，我们除了有时为了帮助她有点联系外，几乎没有什么往来。”母亲补充说，“我们昨天也才听兰芝说，

三个月前，她感觉自己不行了，才硬着头皮来看你……”

“爸爸，妈，不可能，你们肯定是哄我的……”因为无法接受这突入而来的事实，我的内心充满了纠结和矛盾。

父母看我一时无法接受这个突如其来的事实，知道一时也无法说服我，默默无语。而当我眼前突然浮现起三个月前兰芝满姨前来找我的情形，感到这前后发生的一切，并不是巧合。

吴 剑

贵州省作协会员，作品散见于《检察文学》《小小说大世界》《微型小说月报》《闪小说》《三月三》、香港《新少年双月刊》、美国《明州时报》、新西兰《先驱报》、印尼《国际日报》、泰国《中华日报》《新中原报》等刊物，并入选《中国当代微小说精品》《2016年中国小小说精选》等。

(一)

他下了飞机，向一辆出租车招招手。

她从另一架飞机下来，朝另一辆出租车招招手。

从车窗往外望，密密麻麻的高楼大厦，此起彼伏的火柴盒，喧嚣纷杂的街市，散发着城市腐臭的护城河，蚂蚁爬行般拥堵不堪的车流……这个城市看上去和中国万千城市一样，千篇一律，嗅不出什么特别的味道。他和她似乎都没有被这个城市的外景所吸引，一跨出车门就一前一后来到了笔会报到处。

他迅速浏览了一下参加本次笔会的作家名单，竟然没有熟人，一个也没有。他特别注意到，女作家没有几个，不由得笑了笑。

她迅速打量了一下来报道的一群男作家，争先恐后地往前挤，大都是老头，当然也有些接近老头，不由得叹了口气。

走进会场，他和她忙着找自己的座牌，原来他和她被安排坐在一起，成了“同桌的你”。他坐右边，她坐左边。她坐下的时候，左手小拇指指甲不小心划着他的右手臂——他的右手臂挽起袖口。

她的指甲不是很尖很长，因此只划了条细印，没有划破皮，更别说流血。但她还是礼貌地站起来，连连道歉：哎呀，不好意思，不好意思，不小心划着你了，没伤着吧？

他正在给谁谁谁打电话，注意力并没有转移到她身上，只是礼节性应付性地摆摆手，含糊其词地回答：哦，那啥？没什么没什么，你看我在打电话呢！

她斜眼打量了一下他。他的脸普通得不能再普通，有点黑，还歪歪斜斜长着几颗痣，似乎闭上眼就可能忘记这模样。她看了一下他的座牌，叫张伟，这名字一抓一大把，也是那样的普通。他戴着一幅黑框眼镜，质地很差的那种，镜架已经有些破损，还绑贴着一小块胶布。他灰衣灰裤，皮鞋上有些皱褶，一看就知道是廉价货。她在心里摇摇头，感觉他的生活境遇并不见得比自己好。

他放下电话，也斜眼打量了一下她。她的脸普通得不能再普通，有点瘦，还三三两两分布着几颗雀斑，似乎闭上眼就可能忘记这模样。她看了一下她的座牌，叫果大，这名字挺有诗情画意的，他的眼亮了一下。但他马上闻到一丝狐臭，他几乎能断定这狐臭就是来自她的腋下，一下子就把诗情画意给冲淡了、撵跑了，他的眼刚亮了一下就黯淡下来，他摇摇头，再摇摇头。

真的，他和她做梦都没想到，两人竟会发生一段爱情！改变这一状况的，源于笔会期间主办方安排的一次采风创作活动。

（二）

他和她都小有名气，都经常参加笔会，都习惯了这些活动的公式化内容：首先是各级领导发表重要讲话，包括这个城市分管文化的政府领导、主办方领导、赞助方领导等等；其次是高端讲座，主讲人都是一些著名专家、文化名人、大牌编辑等等；再次是作家座谈交流，让来自五湖四海的作家百花争鸣，各抒己见；最后是参观考察、采风创作活动，让作家们写写这个城市，为这个城市唱一唱赞歌。

这是一个经济比较发达的城市，主办方安排的参观考察点很特别。一大群作家，先是参观了这个城市的博物馆、寺庙、石塔等文化建筑，最后来到城郊区山脚下，参观了一个新近开盘的天价楼盘。作家的头脑充满智慧，但身体一般都不会太好，忙了大半天，大家都累得汗流浹背、气喘吁吁。

这个楼盘号称“天下第一别墅群”，不用说，这里是富人的天堂。

这里青山连绵，郁郁葱葱，到处鸟语花香。这里小桥横跨，绿水长流，河风吹送，碧波荡漾。这里与城市相连相依，却远离城市的喧嚣，仿佛让人置身于另一个世界！这里的别墅建筑风格独特，金碧辉煌，大气霸气，一幢别墅简直就是一座小皇宫！作家们啧啧称赞着，观赏着，抚摸着，表情各异，五味陈杂。

他好像对这些别墅没有多大兴趣。他落在队伍后面，一边参观一边打电话，没有电话便玩手机，一副心不在焉的样子。然而当他来到一幢富丽堂皇、标价上亿的欧式别墅前，他忽然睁大眼，露出惊喜的表情。他把手机放回衣兜里，仔细端详着这幢别墅，仔细端详着别墅门前高大挺拔的黄葛树，眼里充满着柔和的光。他伸出右手，轻轻抚摸着黄葛树干，低声笑道，这别墅怎么跟我家景致一模一样呢？呵呵，太巧了，怎么跟我家景致一模一样呢？真是太巧了啊！

就这么简单的几句自言自语、自问自答，但对于走累了走不动了，也落在队伍后面的她听来，无异于在心里来了一场小地震！

轰！

轰轰！！

轰轰轰！！！！

她浑身一颤，惊讶地张大嘴巴：原来他竟然住着上亿的欧式别墅，原来这个其貌不扬的家伙竟然深藏不露，竟然是作家圈里的极品富豪！

她重新惊异地端详着他。这一次，她看得特别仔细，特别仔细——

他的脸普通得不能再普通，有点黑，还歪歪斜斜长着几颗痣，但那黑里



透着亮，“痣”里“黑”间透露出一股男人味，透露出一股常人没有的霸气；他戴着的那幅黑框眼镜，质地虽然很差，但黑得深邃，正好般配他的稳健厚重；至于绑贴着的那一小块胶布，恰到好处反衬出他的淳朴节俭；他虽然一身灰衣灰裤，皮鞋上有些皱褶，但看上去整洁干净，线条分明，皮鞋擦得铮亮，与他的为人低调正好相得益彰。她感觉自己的脸开始发烫，她的手微微发抖，她的心口咚咚直跳，她感觉自己邂逅了一个谜一样的男人、一个有品位的男人、一个充满无穷魅力的男人！

她的心中涌起一种异样的感觉，一种无可言状而又奇妙美妙的感觉。她知道这种感觉对于她来说，已经很久没有过了。

（三）

她主动和他搭讪，眼神里燃着一丝火苗。他似乎并不领情，依然摆弄着他的手机，不冷不热，不冷不热地应付着。

你是哪里人呀？她甜甜地问，没话找话。

他斜眼瞧了瞧她，嘴角翕动了一下。他看上去好像不愿意回答她的问题，但他马上意识到，这样做的话显然有违礼节，有失礼貌。

哦，我是雾城人。他轻描淡写地回答。

雾城人？你是雾城人？那太巧啦！她忽然跳起来捉住他的手，像个小女孩那样兴奋。他没有想到她的反应竟然这样强烈热烈，不由得一下子懵了。

她欢欣地揭开谜底：你知道不，我的亲哥哥果军，就是在上个月，调到你们雾城区政府工作啦！

他本来想挣脱她的手，但听到最后一句话，马上停住了、怔住了。果军真是你亲哥哥？他以为听错了，他有点怀疑自己的耳朵。

我叫果大，我的哥哥叫果军，果军当然是我的亲哥哥啦，如假包换嘛！她得意地笑了，露出一口整洁好看的白牙。

就这么简单的几句话，但对于他看来，无异于一场小海啸！

哗！

哗哗！！

哗哗哗！！！

他惊讶地张大嘴巴：原来她竟然有着一位有权有势、担任着区长的亲哥哥！

他重新惊异地端详着她。这一次，他看得特别仔细，特别仔细——

她的脸普通得不能再普通，有点瘦，还三三两两分布着几颗雀斑，但却充满了才女特有的自信，弥漫着知识女性特有的小资情调；她的腋下虽然有狐臭，但味道很轻轻，不刻意嗅根本嗅不出来；他还注意到她的印堂特别发亮，耳廓特别饱满，眼睛特别有神，一看就是能给人带好运的那种福星相。他的心口咚咚跳了一下、两下、三下，他感觉自己邂逅了一个能给自己带来好运的红颜知己！

他的心中也涌起一种异样的感觉，一种无可言状而又奇妙美妙的感觉。他知道这种感觉对于他来说，也已经很久没有过了。

他笑呵呵地应和着她的搭讪，眼神里回应着那丝火苗。你来我往中，话儿越来越软，心儿越靠越近。参观考察活动一结束，他们就心照不宣地另开了间房，相拥着拉上了窗帘……

（四）

爱情总是快乐的，像雾像云又像风，像晨雾中盛开的带露的花朵，像夕阳下五彩斑斓的火烧云，像微风下的青翠柳丝轻轻拂面。



他和她悄悄溜出会场。此时此刻，此情此景，在他和她看来，那些领导的讲话虽然滔滔不绝，但全都是假大空，没有一句管用的话；那些专家喋喋不休，吹得神乎其神，但其实是故弄玄虚，没有几句干货；那些作家唇枪舌战，争得面红耳赤，看上去各有各的理，各摆各的道，但最终都是以自我为中心，争到最后都变成强词夺理。这些都乏味了，他和她觉得索然无趣，必须马上离开这鬼地方，去外面的世界呼吸新鲜的空气，沐浴新鲜的阳光。

但外面的天气有点凉，他感觉脖子有点冷。他望了望她光滑洁白的脖颈，爱怜地笑了一下。他牵着她的手，不容置辩地来到一家大型商场，为她买了一件价格昂贵的蓝色围巾。

她立刻感觉到了围巾的温度，这温度瞬间传遍全身，她几乎可以听见血管里的血因此哗哗涌动，冒着热气。多么细心的男人哪，她的眼睛差点湿润了。

他和她来到公园里赏风景。其实，这都是些平常的花，都是些平常的树，都是些平常的假山，都是些平常的人工湖，都是些平常的景致。但在他和她看来，这花、这树、这假山、这湖，此刻都有情有意呢，似乎都对着他们微笑。他环顾四周，挑中了一朵粉红色的小花，他轻轻摘下来，把它插上她的云鬓。

真好看！他轻轻赞叹。

她顺势倚靠在他的怀里，轻喘着气，娇嗔说，你叫张伟，我叫果大，咱们的爱情正好叫做“伟大的爱情”！

伟大的爱情？

伟大的爱情！

这实在是太经典太精辟的总结了！他玩味地点点头，把她抱起来转了两圈，赞赏地亲了她一口。

（五）

爱情总是快乐的，像雾像云又像风，像晨雾中盛开的带露的

花朵，像夕阳下五彩斑斓的火烧云，像微风下的青翠柳丝轻轻拂面。

她和他玩了一整天，身体终于累了，激情终于退了。他和她躺在床上，互拥着，各想着各的心事。

他忽然一本正经地坐起身来，极其认真地对她说，大，你得帮我一个忙。

什么忙？我能帮上你什么忙？她愣了一下，但马上笑容如花，你说说看，只要我能做到的，赴汤蹈火，在所不辞！

他似乎有些口干舌燥，他端起床头的茶杯猛喝了一口。

我在雾城文化馆担任创作室主任好多年了，一直得不到提拔。我们馆里比我资历浅的一些干部，甚至还有我的一些手下，都先后离开文化馆，到其他单位飞黄腾达去了！这对我真的太不公平了……这次文化馆空缺了一位副馆长，这个位置很适合我，我想请你当区长的亲哥哥帮帮忙。对他来说，帮这么个忙，不过是小菜一碟、微不足道的事，只需他给区文化局长打个招呼就行。当然，如果你哥哥肯特别关照我，把我提拔到其他部门单位担任领导干部，那是再好不过的事……

她听得云里雾里，好半天才弄明白事情原委，不由得忍俊不禁，抿嘴偷笑。

你笑什么？快答应帮我忙呀！对于她的态度，他很着急，也有点不快。

她终于正色起来。她摸摸他的额角，摇摇头说，伟，果军是我的亲哥哥没错，但他没有担任区长，他只是一个普通的办事员。他和你们的区长同姓同名，又都在上个月先后调到雾城区政府工作，是你弄错了，这真是美丽的误会呀！

什么？是我弄错了？你再说一遍！他简直不相信自己的耳朵。

请你再说一遍！他的声音有点发抖。

生活永远比文学更精彩，生活永远比创作更荒唐。没想到老天

开了个玩笑，真实情况竟然是这样的残酷！他呆呆地叹口气，脸上露出失望透顶的表情。以前艳遇总是快乐的，像雾像云又像风，像晨雾中盛开的带露的花朵，像夕阳下五彩斑斓的火烧云，像微风下的青翠柳丝轻轻拂面。但这次的艳遇，他忽然感觉是无聊无趣的，虽然像雾像云又像风，但晨雾中的花朵开始凋零，夕阳下的火烧云褪去色彩，微风下的柳丝纠缠不清……

他愣在那里，好久没有说话。

她轻描淡写地拍拍他的肩，嘴角一撇安慰说，你住着上亿的别墅，过着社会上层人士才有的富足生活，何必费劲劳神，要当什么小小的副馆长呢？

他一听很纳闷，有点不高兴地回答，玩笑开大了吧，我一个小小的创作室主任，凭微薄的工资和稿费生活，还养着老父老母，怎么住得起上亿的别墅呢？

她手中的苹果一下子滑落在地，发出清脆的声响。她的笑容一下子僵住了！

她急切地反问，你不是说，那别墅……那别墅跟你家景致一模一样吗？

他听了也如坠迷雾，好半天才回过神来。末了，他尴尬地解释：我是说，那别墅门前种着五颗高大挺拔的黄葛树，这跟我农村老家门前景致一模一样，都是左边两棵，右边三棵！

……

（六）

一般来说，爱情总是来得两情相悦、惊心动魄，而失恋总是去得魂牵梦系、缠绵不舍的。而这次爱情，他和她却有了难言的感受，觉得这爱情来得莫名其妙、阴差阳错，去得彻彻底底、了无牵挂！他狠狠心把他们在公园照的照片撕得粉碎，她毫不犹豫地把他赠送的蓝色围巾丢进了垃圾桶。



起风了，脖颈显得更冷。一层迷雾弥漫过来，机场到了。

他和她登上不同的飞机返乡，一刻也没有回头。在空姐温馨提示手机关机的刹那，他们迅速删去了对方的电话号码……

殷贤华

重庆市作家协会会员。作品散见于《北京文学》《四川文学》《短篇小说》《小说月刊》《故事会》以及《越南华文文学》等国内外报刊杂志，及被《小小说选刊》《微型小说选刊》《读者》等文摘类纸媒转载。获《小说选刊》全国微小说精品奖等奖项，出版小说集《天壤之别》《梦中窥人》等。



评论

盈溢诗情画意

——序郭永秀诗集

心
水
(澳大利亚)

认识新加坡著名诗人郭永秀先生转瞬31年，两年前由于感念这位诗人对老朽的厚爱，盛情无以报，特撰了一篇《郭永秀老师——爱讲故事的诗人》，在副刊园地及网站发表。

七年前我创办了“世界华文作家交流协会”，由于永秀兄在新加坡的高知名度与备受海内外诗友敬重的正直人品；因而邀请永秀诗兄担任副秘书长职衔，实在是借助他的威名为“世界华文作家交流协会”增光。

欣闻诗人的新诗集即将面世，没想到的是竟要我为诗集撰序；踌躇再三唯有不揣浅陋，胆大妄为地硬起头皮献丑，不当处请诗坛方家们及永秀诗兄包容。

打开网页诗集后，即被全书收录的作品及每篇诗稿的配图深深吸引。大家皆知永秀兄不但是著名诗人、作家，且是摄影家、音乐指挥家、作曲家、更是工艺教育学院电子、电脑与保安科技讲师。那些配图全是出自永秀兄的摄影佳作，真正是“图诗并茂”，盈溢诗情画意的一部上乘的诗集了。

目录展示有“诗与画”专辑六篇，用几位知名画家的画作为题材而撰出诗篇，四篇序文，76首诗作品及附录六篇。算得上洋洋大观的现代诗专著了。

拜读完全集作品后，认为书中每一首诗作品都能由诗评家撰作诗论，老朽的序可真是“班门弄斧”啦！限于篇幅及个人的肤浅，只能随意挑出以下的九首诗作中，将感想涂鸦，还望读者们指正为感。

《咏长发》节录九行，诗眼是以下这两行：

千种柔情万般蜜意
都在这溺人的黑旋涡里……

那一头浓黑披肩的长发，倩影侧身而远眺，诗人没有描写美人风姿，那千种柔情和蜜意表露在披肩且溺人的黑旋涡里；让读者随着诗句引起无限想象佳人长发波浪似水，才会“溺人”，任何男士有缘遇上这位美人，岂能不被“溺”于无限的美丽中呢？

只有七行的《希望》，配上两枝向上招展的参差红叶，开始两句即诱惑着读者眼睛了：

就算叶子全掉光了，
我的憧憬仍在，希望仍在

传达的岂止是积极的人生，还有不屈生命中的正能量，无悔无惧勇往直前，开首诗句即成诗眼，若无非凡功力，实难做到。以下这首《等待》的第二节最后三行：

爱的季节，因为有你
连车轮碾过的小草
也能领略我们驰骋风中的幸福……

在爱的季节中，由于有爱，诗人夸张地将被车轮碾过的小草，拟人化得不但不知疼痛，且能领略相爱的人在风中飞驰的幸福感。

诗人与嫂夫人观光西澳珀斯，撰写了《梦的庄园》，美景下诗人美好的心情是：

心情，是冉冉升起的朝阳
停泊在林中群鸟的啁啾里
涧水静静流淌着秋日的逍遥
水鸭在琉璃的镜面上
追逐 爱的诗篇

五行诗句中蕴含了阳光、森林、群鸟、流水、鸭群、追逐、秋季、镜面等等新鲜活泼的图画，真个是诗中有画，画中藏诗了。

以画入诗，为画家吴怡龙的作品《金玉满堂》彩画撰作“视觉

的飨宴”，有以下四诗句：

宛如高高挂起的
灯笼，点亮了
希望，点亮了世界
点亮，所有饥渴的眼睛

高挂起的灯笼，不但点亮了希望、点亮了世界，还点亮了“所有饥渴的眼睛”！四句诗接连用了三个相同的动词“点亮”，不用火柴，诗人心中盈溢的是光明、是亮丽，是对世界充满了“希望”。

每次去新加坡，永秀兄嫂必设盛宴款待愚夫妇，几乎餐席上必定会有这道佳餮：“辣椒螃蟹”，诗人出神入化的描绘出螃蟹被人享用，蟹壳被钳时竟然发出了呻吟声：

剥开死硬派的
坚壳，用蟹钳一夹
一连串清脆的碎裂声
如若来自深海的呻吟

诗人若非细心观察，断难撰出如此妙趣的佳句；个中尚含有诗人对有情众生悲天悯人的爱心。

又一首用佳肴入诗的是新加坡另一道名闻遐迩的《海南鸡饭》：
敷上麻油面膜之后
就成了餐桌上
一道亮眼的风景

佳肴美味，品尝前竟然让眼睛亮起，变成了美丽风景；将现代诗的意趣及意象无限伸展，是万分高明的手法。

泰华著名诗人曾心先生，在曼谷建有一座小红楼，永秀兄前往泰国观光时；新、泰两位著名诗人合影于小红楼，配图成诗作《池鱼》，其中有诗句如下：

不知忧愁的
鱼儿，就在池塘边
追食诗人们

一再吟咏之后
遗弃的
诗句

池中鱼群竞相追食的鱼粮，居然是诗人们苦苦吟咏之后，那些已被诗人遗弃不用的“诗句”？想象力丰富到非一般人所能想到呢！真是可圈可点的绝妙好诗。

诗人永秀兄的耳朵，听觉比常人灵敏百倍，诗心更是与天地万物相通。在《金针花》这首作品中，有以下三句：

无声的喇叭
张开时，每个人
都听到春的讯息

金针花朵开花时，花形仿如喇叭，却是吹不响的无声的另类喇叭。可是，当花开刹那，周遭人群竟然“都听到春的讯息”啦！这个动词“听”字，是全诗最为灵动的诗眼了。

这部洋洋大观的诗集面世后，爱诗的读者，有缘捧读欣赏时，必定如老朽般会爱不释手。也会因此诗集的发行，新加坡诗人郭永秀先生的诗名，定将传之后世。

将来要研究当代“世界华文诗坛诗人”的学者专家们，肯定会寻找郭永秀先生的诗作品，作为重点研究对象呢！老朽限于有限才学，本不该在此献丑。承诗人厚爱，才敢“抛砖引玉”，以上是个人观感，期待诗坛方家们指教，不当处也盼永秀诗兄包容，是为序。

2017年5月30日诗人节于墨尔本无相斋

心 水

原名黄玉液，现为世界华文作家交流协会名誉会长，中国风雅汉俳学社名誉社长，世界华文微型小说研究会理事。

徜徉于柔美的虚实语境中

——序黄龄愍《动容情思》

林
锦

我对着电脑里的书稿，点按键盘的手指有点迟疑，选词组句的心情有点犹豫。

《动容情思》是龄愍的第二本著作。在她第一本诗文集的序言里，写序者提到龄愍的病历。我能不能在这里透露她在逆境中求生呢？龄愍说没关系，那不是秘密。心情小品或叙事散文有这样的特色，总是把自己的经历光明磊落地展示在熠熠阳光下。龄愍的文章便屡次提到她的病情。病是她生活的一部分，她以很大的力气用散文创作的精神状态驱散笼罩在她身上的阴影。

这本文集分五辑，收20篇散文，可以分为两个部分。把辑四的《向阳映照春晖蚕丝恩情》抽出来，和辑二的五篇摆在一起为一类。其余14篇性质类似，可自成一格，是书中作者写自己最沉重的经历部分。先谈后者。自2010年，突发性失血一直困扰着她，胁迫着她。另一方面，文学艺术、音乐词曲、情人关怀等力量，一直扶持着她。她出尽全力倾诉，谋求命运的天平不向不祥的一端倾斜。辑一的八篇散文，都是她以情人为对象的倾诉。文中不断出现“死亡的阴影”、“生与死相互厮磨”、“与死神的艰辛搏斗”等句子。作为读者，这些闪烁刺目的字眼令我感到心情格外沉重。

我实在找不出理由要求龄愍少写那样的题材。病痛，充满死亡的恐惧，在急症室与生命搏斗，互相扶持的爱情，爱人远在他乡，独自落寞孤单落泪等等，是她的生活。

当她静夜执笔的时候，那样的人事物自然而然会争先恐后闯进她的心扉和脑海。

龄愆本身涉入作品的程度很深，大部分作品都有强烈的个人色彩。她相当重视文章的结构，作品结构相当统整，几乎篇篇都以优美的场景或时光节令起笔。如“婉约绵风轻柔吹拂，飘落片片紫薇花瓣，映现在时间的秋水岩溪。”（《织一帘动容情思》）；“绵依秋风卷起恋憩季节，妍丽桂花飘逸一抹淡雅清新花香，嫣然隽永情怀悠意在心涧潺湲涌流。”（《缱绻韶光巷弄里的诗语》）；“一抹暖煦晨曦初泻，婉约和风温柔轻抚，飘送几许春意盎然。”（《绽放绵延记忆的花瓣》）接着，文章展开主体内容，牵挂远在他乡的情人的生活，回忆缅怀自己和他相识相知、相知相守的经过，然后离别，思念他的好，他的出现对自己生命的无以伦比的重要，然后，倾诉自己的病痛，自己面对死亡的黯然阴影。在文章的结尾段落，作者会巧妙地 and 开头呼应，让全文结构完整无缺。如《言书动容依恋牵挂》首段写“星河绵永流动，点点洁莹星光闪烁，遥照纷扰世情人间。抬头凝望绵涵星夜，深情思念如秋水潺湲心间。繁星粲然，你是缱绻我心中至深的牵挂。”末段用星星呼应完篇：“只有在邃暗的黑夜，星星才能散发柔情莹光。在我生命中的缺陷和伤痛是一帘黑幕，映衬温柔星光流泻，蕴含牵挂的婉约情怀。”

相对来说，我更喜欢作者写旧居生活的文章。“我的生命书册卷过两章：出世成长、生活20年的故乡；落单飘泊20年的异乡。”（《绽放绵延记忆的花瓣》）前20年在砂拉越的旧居生活尤为温馨感人，有情有景有声有色。后20年的岛国生活“流逝在冰冷的钢筋水泥中，尘嚣而上的车声以及熙攘喧哗的人声规划了岛国的生活节奏。”强烈的对比使甘榜回教堂的诵经祈祷声和黎明清脆嘹亮的鸡鸣声更可爱。我的感觉是，作者在岛国冰冷的钢筋水泥的生活，也值得大书特书，只是相对难给文字赋予等值的深情。

擅长写心情小品或叙事散文的作者说过，年长后不再写散文，

主要是为了隐私，不想让读者知道自己的一些私事。于是改写小说，小说可以虚构，可以乱真，可以把自己埋伏于围墙外。有些作者不完全同意这个看法，认为散文也可以虚构。多数散文写自己的经历，真情表白是这种文体的特色。其实，文中增添一些适当的虚构色彩，也无伤大雅。

龄愨说她没有写小说的天分，只能用散文来书写一些虚构的故事，写成所谓虚构散文。从辑二的五篇和辑四的《向阳映照春晖 蚕丝恩情》，可以看出她很努力地尝试改变文章的呈现方式。这里略谈辑二的五篇虚构散文。其中三篇以第一人称的女性“我”为叙述视角，两篇第一人称“我”为男性。自己为男性的叙述视角的倾诉对象易位为女性。五篇都有人物，有情节，有场景，有作为小说眼的“道具”。道具都是定情信物：蝴蝶戒指、四叶草吊坠、红豆手链、情侣手表、银戒指。情节是患病或交通意外的过程或桥段，如血癌、沙斯、子宫癌、车祸。由于全篇都是用向对方倾诉的笔调来书写，而且作者自己介入的程度很深，同时冲突、细节不明显，好像还不具备构成一般小说的足够元素。我主观上偏向把它们当作散文或虚构散文。也许，我们在作者的虚实语境中徜徉，会乐在其中。

最后要举一例谈作者处理文字的手法。在《牵牛花烙印的烟霏记忆》一文里，作者写她的父亲受英文教育，她受华文教育。意思非常清楚，然而，作者却如此表述：“父亲的世界撒满26个英文字母，而我的世界则是由方块字堆砌而成。”有些读者也许喜欢前者的浅易，有些读者可能喜欢后者的意象经营。意象经营的的表达方式是本书的主调，这是作者的文字风格。

苦心经营文字显然更耗时耗神，然而我深信文学创作的强大精神力量，能激励龄愨努力不懈地谱写真善美的篇章。

林锦

新加坡国立大学中文硕士，华中师范大学文学博士。著有散文、微型小说多种。

——《诗行者》——若鸿名作选集——
若鸿腾飞，翩婉飘逸

平日闲来无事，总爱倚在窗前凝望天空。大概喜欢文字的人，都需要独处的时间沉淀，整理零散的思绪。香港大学是杜若鸿博士的那扇窗，《诗行者》正是《港大诗影》的延续，是诗人生活淬炼而成的龙吟。从《心影》“小窗前 / 灯光熹微”，到“窗外的小河塘”和“窗内的小诗人”（《莫名》），杜博士写的尽如《我和你》所言，是“诗的晚上”，是“淡然的夜 / 淡然的诗”，是弥漫着浪漫与愁绪的青春情怀。经典电影《暴雨骄阳》的基汀老师曾言：“我们并不因为诗可爱而读诗和写诗。我们读诗和写诗，是因为我们生而为人，而人类是充满热情的。医学、法律、商业、工程是高尚而能维生的职业，但诗歌、美学、浪漫、爱情却是我们生存的原因。”杜博士在修毕港大法律学位后，没有选择貌似康庄的法律大道，转而从文，写下多部为人称颂的诗集，对诗歌的钟爱之情不言而喻。同为来自港大法律系的背景，只见类似的情节似在重复上演，然而故事的发展却有所不同。这一代人在推挤中步入了大学殿堂，在跌撞中迷失于社会的洪流，往往就此庸碌半生。我们的生活由数字堆砌而成，少了幻想想象的空间；我们的生活被科技填满，少了关心历史人文的时间。于是，我们失去了一片写诗的土壤。

孩提时代，只要手中有纸笔，便足以创造一个世界。随着年岁渐长，这种能力却渐被消磨，最后消失不见。幸而杜博士一直握紧手中的笔，写下了唯美华丽的诗篇。“一沙一世界，一花一天堂。手中握无限，刹那存永恒。”英国诗人布莱克（William Blake）说得好。时间有规律的刻

（吴芷盈
中国香港）

度，生活有限定的长度，然而人的自我价值却掌握在我们的掌心之中。杜博士善用了他的才华，带着《独行》那份孤傲，建立了别树一帜的翩婉风格。“入心地品尝／独／行／梦”，是杜博士作为诗人的风骨，是当代年轻人需要的启示。如同《诗人的心迹》所言：“不为千秋万代／不为名垂史册／只想留住灵光一刹／记下历史的当下”。我们不必承担诗人的抱负，但至少应该保留诗人的热情。孔子曰：“不学《诗》，无以言”，今天的演绎应该是不学诗，我们便无处探问自己真实的感受，无法成就完整的真我。杜博士以诗篇“抵抗这浑浊的洪流／让世界在滤定的空气中／停下沸沸腾腾的脚步／不为何种目的”（《孔子塑像》），正是现今社会匮乏的素养。

当代中国浪漫主义诗人顾城在《一代人》写道：“黑夜给了我黑色的眼睛／我却用它寻找光明。”杜博士的诗歌风格相似，亦同样心系家国。杜博士带着逸笔畅游世界各地，却始终对中国的山河念兹在兹，诗歌内容一直围绕故地的风光。这让我想起了陈之藩《失根的兰花》——无论异国的风光如何动人，诗人的思绪却终究停驻了在故乡的种种。即使是《纽约的雨》，也“疑是西子湖的丝雨”；一句“毕竟只是过客／我的归宿／在东方”（《再见纽约》），道尽了诗人的家国之情。杜博士曾自言“我尽心力／为世人书写／这古老文化的魅力”（《书奥运后》），从《2008京奥偶感》到《百年回眸》等多首诗篇足见其所言非虚。

杜博士的诗透过雅丽的文辞塑造意境与氛围，淡淡的哀愁贯穿其中，有古典诗的婉约，亦有独创一格的节奏特色。如《西湖之梦》“撑一叶扁舟／在你的波心横渡／横渡／密密斟／这痴／这狂／这越了千年的梦”，《清叩》“清雅中我细细雅思／风在哪里吹起／雨从哪里润集”，诗人放下了格律诗的镣铐，巧妙地以文字的编排营造了淡淡的愁绪，颇有纳兰性德《浣溪沙》“赌书消得泼茶香，当时只道是寻常”的淡然和怅然，而从悠悠娴雅的节奏中道出。又如《愁怀乱》，全诗对偶整饬，每个短语之间均有分隔，稳

定的节奏和押韵诉尽诗人的种种愁思，更添冷漠与孤寂之感。著名诗人郑愁予评谓：“若鸿的诗作几乎是我仅见的一种构成方式——语意深沉、节奏明快，每一个字是一颗音符，这也几乎是我仅见的一种抒情方式。”在古典文学的基础上进行创造，是杜博士的风格特色。现今的语文教育缺乏的正是经典作品的养分，以致我们忽略了诗学，遑论创作新诗。以职业训练为重、人文关怀为次的现代教育，同时为年轻人的无限潜能加上了牢固狭小的框架。

诗的要义在于内容，更在于写诗的心境，若鸿之腾飞，天马行空，无拘无束，如闪诗《风中曲》、小诗《嗨！小朋友》、短诗《文武志》、形象诗《口品》、立体诗《千古同哭》，极尽行者“七十二变”诗笔，无论是具象、印象、抽象，抑或幻像、想象世界，展现华文无极诗维空间之可能。要培育更多新诗诗人，需要的似乎是唤醒自由的心，培养人文历史的情怀，然后让新一代在此基础上追寻个人定位。泰戈尔说：“鸟翼系上了黄金之后，便永远不能再次翱翔。”只怕小时候仰视的那片苍穹，某天就成了囹圄，把我们困在其中。唯有卸下翅膀上的负担，我们才能细听心里的诗歌，然后振翅高飞，“让年轻的心灵如隼、如鹰，按上帝所赐的翼展自由飞翔”（《黄国彬序》），在蔚蓝的澄空中写下我们这一代的不朽诗篇。

吴芷盈

哈佛大学教育硕士。毕业于香港大学，主修法律，副修中国语言文学及历史文化。作品定期刊登于香港文艺杂志，2015年出版个人散文集《再见青春》。

《诗行者——若鸿名作选集》



本诗集由耶鲁大学Dr Lucas Klein导读，哈佛大学及香港大学诸位学子联袂编译，历时经年，由新加坡玲子传媒隆重出版。新作精选自诗人十余年来的作品72首。英文对译版，经由作者本人于新加坡国立大学访学期间亲自审订。译作接近原著精神，面向海内外国际读者。这位“诗行者”，以“七十二”变彩笔，诗风翩婉，若鸿腾飞，独步诗坛，无论是具象、印象、抽象，抑或幻象、想象世界，展现了华文的无极诗维空间。

诗人简介

杜若鸿博士，新加坡国立大学访问学人。早年毕业于香港大学法律系，后获浙江大学文学硕士及香港大学哲学博士。为香港诗词学会顾问、香港新诗学会会长、美国IWA国际作家艺术家协会终身会员、中国作家协会成员、获“世界汉诗艺术家荣誉勋章”。现任教于香港大学，代表作有《港大诗影》《若鸿的诗》《狂情实录》（诗集）、《西湖之梦》（摄影集）、《北宋诗歌与政治关系研究》（学术）、《中华文化撷英》（文化）等。

金庸是中国现代文坛最有代表性的人物之一。一个人，一支笔造就了一个江湖。金庸武侠小说创造了中国现代文学史上的一个奇迹，一个难解之谜。上至政府首脑、文人墨客，学者教授，下至贩夫走卒，从中国到美利坚，只要有华人的地方，就有层出不穷的“金庸迷”。从来没有一个作家的作品，能像金庸的武侠小说那样广受欢迎，有人甚至说他是武侠小说创作的“真命天子”！金庸小说中蕴涵着儒、道、释、墨等博大精深的中国传统文化思想，其中尤以佛学为盛。

如果我们把金庸小说仅仅看作是“武侠小说”，那就没有领悟到小说的真谛。严格地说，金庸小说可称之为“文化武侠小说”，他最突出的贡献是将俗文化与雅文化结合起来，让武侠小说成为雅俗共赏的文体。金庸信奉佛教，且对佛学甚有造诣，因此，在他的小说中，通常体现了丰富的佛教思想。以佛教的“大悲大悯”来破孽化痴，用佛教的去贪、去爱、去取、去缠来开导读者，这就增加了武侠小说的思想深度与哲学内涵。

金庸小说里的佛学禅机并不是空穴来风，它是有深深的现实基础的。金庸与佛禅的关系一直众说纷纭，比较一致的看法是，金庸与佛有缘，对佛学有很深的造诣，为了能够直接读懂佛经，他还潜心学习全世界最复杂的文字梵文。金庸先生在与日本著名宗教学者池田大作的对话中，讲述了自己皈依佛教的心路。事实上他并非由于接受了哪位大德的接引，而是亲历了非常痛苦的过程。1976年10月，金庸19岁的长子查传侠突然在美国纽约哥伦比亚大学自杀。这对他真如晴天霹

雳，伤心得几乎自己也想跟着自杀。当时有一个强烈的疑问：“为什么要自杀？为什么忽然厌弃了生命？”此后一年中，金庸先生阅读了大量书籍，探究“生与死”的奥秘，详详细细地研究了一本英国出版的《对死亡的关怀》，但并不能解答他心中对“人之生死”的大疑问。康丁霍夫·卡列卢基曾经说过：“在东方，生与死可说是一本书中的一页。如果翻起这一页，下一页就会出现，换言之是重复新生与死的转换。然而在欧洲，人生好似是一本完整的书，由始而终。”可能是由于东方与西方的生死观有着本质的不同，金庸先生最终把目光投向了中国的佛经。

金庸小说《天龙八部》的名字就直接来源于佛经。天龙八部，佛教术语，天龙八部都是“非人”，包括八种神道怪物，因为“天众”及“龙众”最为重要，所以称为“天龙八部”。八部包括：一天众、二龙众、三夜叉、四乾达婆、五阿修罗、六迦楼罗、七紧那罗、八摩睺罗伽。许多大乘佛经叙述佛向诸菩萨、比丘等说法时，常有天龙八部参与听法。如《法华经·提婆达多品》：“天龙八部、人与非人，皆遥见彼龙女成佛”。“非人”是形貌似人，而实际不是人的众生。一生对佛学颇多研究的金庸先生在他的作品中也都临摹过佛教世界，也塑造了众多的佛界僧侣形象。比如《笑傲江湖》之中，仪琳为求令狐冲早脱苦海，念诵《观世音菩萨普门品》，慈悲之情，发自肺腑；比如《倚天屠龙记》之中，张无忌为救义父与少林三僧苦战，而谢逊于地窖中念诵《金刚经》妙法，劝无忌弃了人我之分，毋着世相。

金庸小说里的上乘武学有的就脱胎于佛经。比如《射雕英雄传》里的《九阴真经》，其实就脱胎于佛教中的经典《楞严经》。而其中着墨最多的当属《天龙八部》。倪匡曾经说：《天龙八部》这个名字就是从佛学中来的，故事中的三位主角和佛教也都有着密切的关系：大理段氏累世信佛，萧峰的师傅是少林高僧，而虚竹则是僧人出身，他于西夏皇城冰窖，以三段《入道四行经》驳得天山童姥理屈词穷，真是言简意赅，仁慈之心，远胜雄辩。这一切，正

如陈世骧先生所言：“有情皆孽，无人不冤”，书中涉及的情缘几乎都是“孽缘”，惟一可以例外的似乎只有那位少林寺的扫地老僧。书中融入作者做人、学佛的感悟，充满着悲天悯人的情怀，没有深究佛理的人，是绝对写不出这种书来的。因为同时刻画了金轮法王、鸠摩智等僧门败类。一些评论家认为金庸贬低少林众僧，是不喜欢佛教。但实际上他笔下的恶僧多以不得善终而结局，这又印证了佛学因果报应，天网恢恢，疏而不漏的说法，证明金庸不但喜欢佛，更以佛的学说昭示天下。

金庸小说人物的性格、行为及结局受佛学的影响也相当大。金庸先生的小说中处处显示着“侠”与“佛”并存的迹象，大侠最后的结局，都表现出了一种“看破”“放下”的境界。而金庸先生小说里的“萧峰”就很好的诠释了这种境界。萧峰的最终归宿便体现了佛性思想的指引。他先是拒不受命，力谏辽王不攻宋，雁门关外，更是不顾君臣之理，逼辽王答应永不伐宋，这些都可以看出他是在拯救天下苍生，而最终的自刎之举，在他自己的口中，是儒家的忠。书中这样写道：“萧峰大声道：‘陛下，萧峰是契丹人，今日威迫陛下，成为契丹的大罪人，此后有何面目立于天地之间？’”这便是佛家的“舍”。这样看待问题，理由有三：其一，如果萧峰的自刎，缘于儒家的忠，那么，事先，他就不会反对辽王的入主中原，即便出于儒家的“仁”而反对武力，那么他也会信奉“王”，他反对王，正因为心中装的是全天下的所有生命，谁为君主，对于他来说并不重要，因此，他的自刎应了佛教中的一句话：“我不入地狱谁入地狱？”这是对于全天下所有生命的一种责任。其二，萧峰的自刎，让他的生命符合了佛教的另一思想——轮回，萧峰的生命起于雁门关外，现在又终于此地；萧峰的人生开始的一件大事是有人挑起来，现在他人生结束是最后一件大事是通过自己的努力平息一场大的争端。其三，萧峰的自刎足以体现他的“看破”与“放下”。他拔箭自刎，放下了“权”——辽国的大王，宋朝的奖赏，丐帮的帮主；放下了“情”——兄弟的友情，阿紫的爱意；同时也放下了“名”——从

人人得而诛之的魔头重新成为众人心目中的英雄。我想，这些足以说明，金庸先生给萧峰安排的归宿，是缘于佛性思想，是佛的归宿。

金庸小说里不仅体现了佛学思想，金庸也多次谈论佛学。金庸在和友人的一次论道中曾谈到：中国近代高僧太虚法师和印顺法师都提倡“人间佛教”，主张佛教要入世，要为社会、民众做贡献。即大乘佛教所提倡的“普度众生”， he认为是顺应时代发展的思想。实际上在他的作品中，对于佛家的“功德”就另有一番解悟。乔峰一生杀人无数，酒量过人，奈何少林无名神僧赞之“菩萨心肠”，被誉为“最有佛性”的人物，保境安民，以一人换两国数十载安宁，正是佛门最上乘之“无畏施”。雕侠杨过，襄阳城下飞石而毙蒙哥，杀一独夫而息两邦苦战，救万千黎民于水火。此等功德，岂是吃斋戒酒可得？

佛家最讲究“悟”字，悟是佛家很玄妙的字眼。金庸说：“在中国佛教的各宗派中，我心灵上最接近‘般若宗’。我觉得开悟之前，是见山不是山，见水不是水，开悟之后，见山还是山，见水还是水。”金庸这话是说人许多时候看山看水，因为心境的不同，山和水都被赋予了人的感情色彩，等到明白了世间真谛之后，山就是山，水就是水。金庸进一步论证道：“德国康德的本体和现象，其实说的就是这些。”当问及金庸为什么如此喜欢对佛的研究时，金庸解释说：“研读这些佛经之后，我觉得看待许多事情都变得清朗，连死都不怕了，不再计较名利得失，心里坦荡荡的，无所挂碍。”

由上可见，金庸以佛教中的“大悲大悯”思想来开导读者，从而增加了武侠小说的思想深度与哲学内涵。难怪北大教授陈平原给予他如此高的评价：“倘若有人想借助文学作品了解佛道，不妨从金庸的武侠小说入手。”

牛 锐
文学爱好者。



文
讯

文化奖得主希尼尔与林高对谈

“仿佛有微光： 从微格局体验小说的智慧”

由新加坡国家图书馆主办的“狮城作家系列”讲座，2019年1月26日邀请新加坡作家协会荣誉会长希尼尔在国家图书馆观景阁主讲“仿佛有微光：从微格局体验小说的智慧”，对谈嘉宾是资深作家林高。

希尼尔概述了40年来新加坡作家在小说创作上擅长的文学载体：微小说（微型/闪小说）在当地的现况与现状。两位作家以“老友对谈”的方式，以多篇精简、有意味的形式呈现题材的闪小说为范例，来阐明创作者就是“存在”的勘探者，在微格局中用内在的、心灵的视角看“东西”（即人的“具体存在”），这与捷克作家昆德拉认为“小说唯一存在的理由就是发现唯有小说才能发现的东西”是相契合的。一篇微小说的智慧源自作者，同时也由来自读者的发现与感悟。讲座引起与会者的共鸣及讨论，近半的出席者是年轻人，部分是来自几所学府的高中生，令人欣喜。



讲座现场：主讲者希尼尔（左）与对谈嘉宾林高。

新华文学的历史回眸

——《新华文学》推介暨第90期发布会

为配合《新华文学》出版第90期，新加坡作家协会于2019年3月10日举办“新华文学的历史回眸——《新华文学》推介暨第90期发布会”。此前，为配合今年新加坡纪念开埠200周年，第90期的专辑已定为“历史的跫音”。在发布会上，作协的编辑团队和作者们与读者们分享了《新华文学》的过去、现在和未来。主讲者中，总编辑刘瑞金带领现场观众回顾了《新华文学》过去40年来的发展，第90期的主编李叶明介绍了这一期专辑的特点，第88期的主编周德成则和大家做了一场诗歌和历史的对话。此外，四名本期作者也和观众分享了他们的作品，他们分别是艾禹、张挥、青如葱和董农政。

这项活动是新加坡作家协会配合购买本地书活动（Buy SingLit）而主办，并获得国家艺术理事会的支持。在会上，出席者也通过有奖问答的形式赢取Buy SingLit书券，书券可以在现场用来购买《新华文学》以及作协的出版物。



三名主讲者刘瑞金、李叶明和周德成。（摄影 / 郭永秀）

世界华文作家协会 第11届年会在台北隆重举行

2019年3月26至27日，“世界华文作家协会第11届年会”在台北的沃田酒店隆重召开。来自世界七大洲三十多个国家与地区的170余位作家、诗人、评论家参加了这次文学盛会。

这次大会的主题是“文学与中华文化在海外的传播与发展”。

开幕式后，北美洲华文作家协会总会长吴宗锦、南美洲华文作家协会会长谢旭昇、欧洲华文作家协会会长麦胜梅、大洋洲华文作家协会会长冼锦燕、亚洲华文作家协会会长孙德安、非洲华文作家协会会长申清芬等分别上台，各自介绍了各洲华文作家协会的发展情况，与创作现状。

下午，各大洲作家分组交流，气氛热烈。

第二天上午讲座，洪孟启教授主讲了《中国传统文化之美》，王少杰教授主讲了《〈红楼梦〉与养生》。下午举办了作家新书发布会。



此次出席年会的本地作家有（左起）艾禺、寒川和舒然。

李蒨民《起承转合》新书发布会 暨中西茶文化的起承转合讲座



(摄影 / 林得楠)

白茶绿茶、黄茶青茶、红茶黑茶、抹茶洋茶、起承转合、边喝边聊。

李蒨民（木子）最新文集《起承转合》发布聊天会已于2019年3月31日下午在若轩艺术展示空间举行。作者以茶会友，携来多种珍藏茶叶，与四十余名听讲者共品茗近十种好茶。

《起承转合》是新加坡作家协会丛书第五本，收录了李蒨民从2016年至2018年间发表的55篇文章，分四辑：起伪化性、一脉相承、百转柔肠、应节合拍。

从《寻找诗》到《说散就散》 读书会

为了配合今年的文学四月天暨世界书香日，新加坡作家协会于2019年5月4日（星期六）主办了一场“从《寻找诗》到《说散就散》读书会”，邀请了作者刘瑞金，以及艾禺和周德成来分别导读和对谈这两本最近出版的新华文学丛书。在这场由作协会长林得楠担任司仪的读书会中，刘瑞金先分享了他小时候的生活和性格如何让他喜欢上阅读和写作，艾禺和周德成则分别导读他的散文集《说散就散》和诗集《寻找诗》。读书会过后也有一段与观众的交流时间，让观众与三名导读者进行问与答。



读书会进入到最后的对谈会与交流会。（摄影 / 冰秀）

《本土情·岛国梦》 新华文学青年诗歌奖2018颁奖礼

文/林得楠



在华族文化贡献奖的项目资助下，作协于2018年以年轻在职人士为重点对象，主办“新华文学青年诗歌奖”创作赛。为了加强各文学团体之间的合作，作协也邀请了新加坡文艺协会与五月诗社成为协办单位。

这项创作赛是为了推动新加坡年轻一代的华文诗歌创作风气，提升新华诗歌的整体水平，发掘在新华诗歌领域表现特出的年轻诗作者，以传承新华文学与华族文化薪火。此外，比赛以“本土情·岛国梦”为主题，开放予18岁至35岁新加坡公民与永久居民参与，也是为了鼓励年轻诗歌创作者关注本土、情系岛国。

由本地资深诗人林高、中生代诗人周德成、马华著名诗人辛金顺、新加坡文艺协会会长成君与五月诗社社长蔡志礼组成的终审团于2019年完成决选工作，获奖名单已在6月8日于新加坡华族文化中心举行的颁奖礼上公布。我们也邀请了新加坡华族文化中心总裁刘思伟担任颁奖嘉宾。



华族文化中心总裁刘思伟颁发金奖和银奖给得奖者林艺君、欧筱佩和周昊。

颁奖礼的重点节目是“聊诗”，三位决选评委林高、周德成、辛金顺与三位金银奖得主林艺君、欧筱佩与周昊同台论得奖作品，谈各自看法。

本次比赛颁发一份金奖，两份银奖，三份铜奖和六份优异奖。获奖者与作品如下：

【金奖】

林艺君《实里达人的朝圣》

【银奖】

欧筱佩《小宝五重奏》

周昊《组屋》

【铜奖】

庄祖邦《翻译·戏》

李梅银《粉刷》

马小璐《娘惹组诗三首》

【优异奖】

吴桂豪《一种情怀》

黄枷谊《登上国际舞台的鱼片米粉》

金旌《画》

陈乐萱《阿公的路》

林希芹《逐梦的小岛》

吴晓惠《家》

所有得奖作品将发表在下一期的《新华文学》中。



聊诗会在进行中。



所有出席的得奖者在颁奖礼后与颁奖嘉宾、评审们与作协的理事们合影。

(摄影 / 冰秀)

导读与追思 ——王永炳新书发布分享会

6月22日下午，在国家图书馆16楼观景阁 The Pod，举行了一场作者无法出席的新书发布分享会。

王永炳博士（1939-2019）的两本新书配合今年的新加坡书展推出，一本是小说集《情断伦敦塔桥》，另一本是文集《狮城琐记》。6月22日这一天，原本是要举办作者的新书发布会，令人唏嘘的是，王博士却不幸于6月7日病逝。

这场发布分享会由新加坡作家协会配合国家图书馆主催的新加坡阅读节而主办。本地作家周德成、艾禹、刘瑞金与辛白分别导读了新书的几个篇章，烈浦和君盈绿也忆述了和老友王博士的最后相处时光。

《情断伦敦塔桥》是作协出版的新华文学丛书的第六本，共收录了小说18篇，年代跨越半个世纪，题材涉及狮城的人情物事、爱情、市场、教育等方面。《狮城琐记》则收录了作者对狮城的动静起伏、人情物事的言论文章约30篇。

这场导读与追思会由王博士遗孀黄秀书女士和二女儿王郁洁，连同烈浦和作协会长林得楠一起发布两本新书开始，紧接着播放了王博士生前的短片录像，以王郁洁代念长孙女郑婧劼医生的悼文结束。



王博士遗孀黄秀书女士（左二）和二女儿王郁洁（左三）连同烈浦（左一）和作协会长林得楠（左四）一起发布两本新书。



导读者与分享者与出席发布分享会的王博士家属在会后合影。

（摄影 / 冰秀）

新加坡作家协会

2018/2020年度理事会

会务顾问：何家良博士 白振华

学术顾问：杨匡汉教授

法律顾问：蓝璐璐

名誉理事长：胡清山 傅春安 陈军荣 曾也鲁
卓顺发博士 孙侠博士 江秋文

荣誉会长：黄孟文博士 王润华教授 希尼尔

名誉会长：烈浦

会长：林得楠

副会长：艾禺 刘瑞金 郑景祥 蔡家梁

秘书：陈彦熹（正） 穆军（副）

财政：沈斯涵（正） 钟韵宜博士（副）

出版：刘瑞金（正） 君盈绿博士（副）
林锦博士（副）

学术/讲座：周德成（正） 李叶明（副） 郭永秀（副）

总务：冰秀（正） 陈华淑（副）

查账：王丽珊

受邀理事：廖建裕博士 杜红 董农政 林高
辛白 柯奕彪 王文献 王永炳博士（已故）
佟暖 周通泉博士 孙爱玲博士
胡月宝博士 蔡宝龙 白全成

《新华文学》第93期征稿

文学智慧国

文学是充满智慧和创意的。在新加坡致力于打造智慧国的今天，文学则可以打造智慧国的明天。对于科学的幻想，可以启迪我们迈向智慧国。科幻题材的文学作品，对喜欢科学和幻想的读者有一定的吸引力。历史上很多优秀的科幻小说，很早便描绘了很多年后才成为现实的人类潜航、飞往太空和使用机器人的情况。致力于科技领先的新加坡，不应该在科幻文学中落后……未来的世界会是怎样的？让我们一起来启动创意幻想一下吧。

第93期的《新华文学》将推出以“文学智慧国”为主题的专辑。各类文学体裁均可接受。来稿字数以3000字为限。

截稿日期：2020年3月20日

来稿请电邮至《新华文学》编辑部

contact@singaporewriters.org.sg

或上网查询作家协会的网站：

<http://www.singaporewriters.org.sg>

《新华文学》稿约

- 本刊物欢迎各种文体的投稿——散文、诗歌、短篇与微型小说、闪小说、文学评论等，都在欢迎之列，以3000字为限。
- 本刊园地公开，除了专题的稿件，不设截稿期限，先到先用。
- 文稿内容不受限，但最好能反映新加坡的社会与文化。评论文章，则以评析东南亚（尤其是新加坡）文学/作家为主，以5000字为限。
- 来稿请使用简体中文打字，不接受手写稿。九个月内未获信息，可自行处理该稿。来稿如不愿被删改，请注明。
- 来稿请附上中英文姓名、地址与电话号码，以方便联络，并于稿末附上不超过50字的个人简介。
- 本刊的出版仍需热心支持文学活动的机构与人士资助，因此一般不发稿酬。
- 来稿请电邮至：
contact@singaporewriters.org.sg。

订阅《新华文学》



由新加坡作家协会出版的《新华文学》期刊，已在2018年步入40年，2019年是它的41岁，也是另一个十年的起点。

《新华文学》从最早的《文学》到后来改名为目前的刊名，大部分时期是以半年刊的形式出版，自创刊以来从未中断，40年来一共出版了90期，可以说是亚洲地区最长寿的华文文学期刊之一。更难得的是，《新华文学》的质量始终保持了一定的水平，且在承先启后的同时也扎根本土，海纳百川。

对内方面，《新华文学》在新加坡华文文学的发展道路上，扮演了举足轻重的角色；对外方面，它扮演了新加坡文化的民间大使，促进了新加坡华文文坛和世界文坛的交流。



《新华文学》从即日起开始接受订阅。我们希望文友、院校、公私机构能给予支持。若欲订阅《新华文学》，请填妥下一页的订阅表格，或到作协网站 www.singaporewriters.org.sg/Xinhuaorder.pdf 下载订阅表格，填妥后将表格连同支票（若是选择使用支票支付）邮寄至新加坡作家协会。我们也接受复印的订阅表格。

《新华文学》订阅表格



- 《新华文学》由新加坡作家协会出版。每年两期，逢二月与八月出版发行。
- 目前只接受新加坡地区读者、院校与机构订阅。

4期（两年）共40元 原价格51.20元

支付方式 Payment by

支票 Cheque 付予 “Singapore Association of Writers”
银行 Bank: _____ 支票号码 Cheque No: _____

转账 Funds Transfer
账户名 Account Name: Singapore Association of Writers
银行 Bank: DBS
账号 Account No: 033-006231-1
注: 请在付款说明写上订阅者姓名 订阅日期: _____

订阅者 / 联系人资料

姓名 Name: (中) _____ (英) _____
职业 Occupation: _____ 国籍 Nationality: _____
机构 Organisation (若由机构/院校/团体订阅): _____
地址 Address: _____
_____ 邮编 Postal Code: _____
电话 Tel: _____ 传真 Fax: _____
电邮 Email: _____

请将支票连同订阅表格邮寄至: **新加坡作家协会**
Singapore Association of Writers
13-B, Smith Street, Singapore 058927 Email: contact@singaporewriters.org.sg

新华文学

VOL: 91



国家艺术理事会
新加坡



金基氏李
LEE FOUNDATION

赞助：
国家艺术理事会
(National Arts Council)
中华语言文化基金
(Chinese Language and Culture Fund)
李氏基金
(Lee Foundation Singapore)

新华文学

专辑
青春文学

青春是什么？

青，意味着青涩、懵懂，
春，则表示春风得意、
热血积极参和着冲动，
不顾一切地向前冲，
因为认定了那才是青春应有之本色。
但一朝折翼，有者意志开始消沉，
也有更加奋起的。
这或许就是青春所需付出之代价。
而青春则是一撮沃土，
只要能播下一颗种子，
外加点水份的滋润，
它就能长成一株大树。

——节选自方然《莫负青春》

《新华文学》编辑部
13-B, Smith Street, Singapore 058927